

國立臺灣體育大學（臺中）休閒運動管理研究所
碩士學位論文

臺灣競技舞龍發展之研究—以中華台北龍獅運動協會
為例

THE RESEARCH TO THE DEVELOPMENT PROCESS OF
DRAGON DANCE IN TAIWAN—THE EXAMPLE FOR CHINESE
TAIPEI DRAGON AND LION DANCE ASSOCIATION



研究生：吳思親 撰
指導教授：陳定雄 教授
協同指導教授：許光庶 教授

中華民國九十七年六月

論文名稱：臺灣競技舞龍發展之研究—以中華台北龍獅運動協會為例

總頁數：261

院校所組別：國立臺灣體育學院休閒運動管理研究所

畢業時間及提要別：九十六學年度碩士學位論文

研究生：吳思親

指導教授：陳定雄

協同指導教授：許光庶

摘要

本研究旨在探討臺灣競技舞龍發展的過程，並以主要推展此項運動的單位—中華台北龍獅運動協會為本研究之對象，探討協會對於競技舞龍推展的工作以及未來發展方向。本研究主要採用歷史研究法及文獻分析法，輔以對臺灣競技舞龍發展及中華台北龍獅運動協會活動辦理之重要人士與參與協會辦理活動賽事之人物進行訪談與田野調查，蒐集相關文獻加以整理、分析、客觀的評鑑，提出結論如下：

- 一、臺灣舞龍的發展起源於村莊廟會，因環境變化，轉變成各公司行號開幕慶典，其後為了提升舞龍技術，開始參與國際賽事，才真正發展成競技舞龍。
- 二、中華台北龍獅運動協會係目前國際兩大主要龍獅運動組織—國際龍獅運動聯合會、亞洲龍獅運動聯合會承認在臺灣龍獅運動唯一的對外窗口，並為臺灣地區辦理國際龍獅賽事活動主要之單位。且協會站在體育運動發展的角度，以學校作為主要推展方向，建立未來競技舞龍專項的升學管道，以利臺灣競技舞龍的發展。
- 三、協會推展之業務工作，使得臺灣競技舞龍日漸蓬勃發展，除一般競賽辦理之外，積極辦理教練、裁判研習會，更參與國際培訓班，強化臺灣競技舞龍技術與知識，配以科學化訓練，使得中華代表隊名列國際前茅。

關鍵詞：傳統舞龍、競技舞龍、中華台北龍獅運動協會

Wu, Ssu-Chin(2008). The research of the development process of dragon dance in Taiwan the example for Chinese Taipei Dragon and Lion Dance Association. Unpublish Master Thesis, National Taiwan College of Physical Education, Taichung.

Abstract

The evolution of competitive dragon dance was investigated. The investigation focused on the promotion and roadmap of Chinese Taipei Dragon and Lion Dance Association. The primary method of investigation was by studying the history of dragon dance, along with visits and interviews with competition organizers, to derive an unbiased conclusion. The findings were as follows:

1. Taiwan Dragon Dance was originated from cultural festivals. As the society evolved, it started to appear in grand openings of companies and corporations as a sign of blessing and celebration. Later, to enhance the skills of the dragon dancing, the dragon dancers started participating in international competition, resulting in what is now known as competitive dragon dance.
2. Chinese Taipei Dragon and Lion Dance Association is recognized by International Dragon and Lion Dance Federation and the Dragon and Lion Dances Federation of Asia as the bridge to globalization and is the prime organizer of international dragon dance competitions in Taiwan. The association used a sporting approach to promote competitive dragon dance: targeting mainly schools and students, and establishing competitive dragon dance to be a form major studies.
3. The association was responsible for the promotion and development of competitive dragon dance. Aside from organizing tournaments and competition, training judges and coach, they also organized national training courses to enhance the skills and knowledge of dragon dancers in Taiwan using scientific methods, making the national team one of the best team worldwide.

Keyword: Culture dragon dance, Competitive dragon dance, Chinese Taipei Dragon and Lion Dance Association

目 錄

中文摘要.....	I
英文摘要.....	II
目 錄.....	III
表 目 錄.....	V
圖 目 錄.....	VI
第壹章 緒 論.....	1
第一節 研究動機與目的.....	1
第二節 相關文獻探討.....	4
第三節 研究意義、課題與假設.....	8
第四節 研究方法與步驟.....	11
第五節 研究範圍與限制.....	19
第六節 名詞解釋與用語規定.....	20
第貳章 舞龍活動起源與競技舞龍之發展.....	22
第一節 龍與舞龍的起源與發展.....	22
第二節 舞龍運動之文化意涵與價值功能.....	33
第三節 傳統舞龍與競技舞龍之差異.....	43
第四節 小結.....	59
第參章 中華台北龍獅運動協會的源起.....	61
第一節 臺灣舞龍、競技舞龍的起源與發展.....	61
第二節 中華台北龍獅運動協會的成立.....	74
第三節 協會組織、章則推廣之任務.....	86
第四節 小結.....	90
第肆章 協會競賽事務與業務推廣.....	92
第一節 協會競賽事務.....	92

第二節	協會業務推廣活動.....	107
第三節	業務活動推展之檢討.....	114
第四節	小結.....	126
第五章	結論與建議.....	128
第一節	結論.....	128
第二節	建議.....	131
參考文獻	133
附錄一	舞龍訪談稿.....	141
附錄二	舞龍問題詢問稿.....	217
附錄三	中華台北龍獅運動協會組織章程.....	223
附錄四	2002 國際舞龍競賽規則.....	232
附錄五	2004 年至 2008 年國際賽事中華台北舞龍代表隊名單.....	253
附錄六	2004 年至 2008 年國際競技舞龍賽事成績.....	256
附錄七	臺灣競技舞龍大事記 (1995-2008)	258

表 目 錄

表1	舞龍訪談對象.....	12
表2	舞龍問題詢問對象.....	13
表3	賽會活動觀察表.....	14
表4	發現龍紋的先後次序.....	23
表5	董仲舒《春秋繁露》舞龍事蹟整理一欄表.....	26
表6	中華台北龍獅運動協會組織人員.....	80
表7	2007年中華台北龍獅運動協會各組負責人名單.....	83
表8	協會主辦或協辦之競賽與表演.....	86
表9	協會派舞龍隊參與之國際賽事.....	89
表10	協會派舞龍隊參與國際之賽事成績.....	98
表11	中華台北參加2007年亞洲龍獅裁判員培訓班人員.....	108
表12	2003年至2008年全國中華盃龍獅錦標賽.....	114

圖 目 錄

圖1-1	研究架構.....	17
圖1-2	研究流程圖.....	18
圖2-1	2008年亞洲龍獅錦標賽夜光龍比賽.....	28
圖2-2	8字舞龍B級難度動作—繞身8字舞龍.....	44
圖2-3	遊龍動作.....	45
圖2-4	穿騰C級難度動作—連續穿越騰越行進.....	46
圖2-5	翻滾C級難度動作—快速連續螺旋跳龍.....	48
圖2-6	組圖C級難度動作—大橫8字花慢行進.....	49
圖2-7	封閉式龍珠.....	53
圖2-8	開放式龍珠.....	53
圖2-9	龍頭.....	53
圖2-10	龍身內部結構—龍節.....	54
圖2-11	九節布龍所構成之競技龍.....	54
圖2-12	中華隊威勁武術龍獅戰鼓團持龍珠者.....	55
圖2-13	中華隊威勁武術龍獅戰鼓團舞龍隊員.....	56
圖2-14	中華隊威勁武術龍獅戰鼓團樂隊成員.....	56
圖3-1	廟會慶典舞龍.....	62
圖3-2	2006年嘉義紫微宮廟會出陣表演—入廟.....	62
圖3-3	光華龍隊.....	64
圖3-4	四四中華巨龍.....	65
圖3-5	屏東潮州陸軍龍隊.....	65
圖3-6	臺東東成營區龍隊.....	66
圖3-7	國慶日舞龍表演.....	66
圖3-8	苗栗火旁龍.....	68

圖4-1	宜蘭傳統藝術中心表演.....	112
圖4-2	宜蘭傳統藝術中心表演.....	112

第壹章 緒論

舞龍為中華民族之傳統技藝，也是中華民族文化資產的象徵，更是代表著整個中華民族。本研究旨在探討臺灣競技舞龍發展的過程，並以主要推展此項運動的單位——中華台北龍獅運動協會〈以下稱協會〉為本研究的對象，探討協會所推展的工作內容對臺灣競技舞龍的發展的影響。本章共分為六節進行分析：第一節研究動機與目的；第二節相關文獻探討；第三節研究意義、課題與假設；第四節研究方法與步驟；第五節研究範圍與限制；第六節名詞解釋與用語規定。

第一節 研究動機與目的

一、研究動機

隨著時代的演進、科技發展的快速，臺灣在許多方面都已進入現代化或國際化的社會，對於體育活動的進行亦是如此。唯有在此背景之下人們逐漸的遺忘原本所擁有的固有的優良傳統文化（詹俊成、詹彩琴，2000），加上現今多數人從事新興運動的比率大幅增加，對於早期傳統運動的從事相對減少，而這些在早期農業社會發展時期，多采多姿的傳統運動，不僅是珍貴的文化遺產，亦是中華文化精神的象徵，屬於國家無價之寶，更是文明國家發展的重要指標之一，所以確實有保存發揚的必要（施美雪，2004）。

龍對華人而言，有極大的代表性意義，因為龍是我中華民族的象徵，中華民族的子民有「龍的傳人」之稱譽，因此，在推展此項傳統文化運動時，也同是在發揚我國固有傳統文化及其精神（施美雪，2004）。

國際龍獅運動聯合會則在「中國舞龍競賽規則」的基礎上，修訂了「國際舞龍競賽規則」。現在的舞龍運動已由一般的表演活動，發展成為一項集娛樂性質、婚喪喜慶、競技和健身運動多種功能於一體的文化體育活動（黃益蘇，1999）。

筆者因緣際會加入競技舞龍運動的行列，於實際參與中對舞龍運動產生強烈的興趣，而接觸的正為新興起的高技術性競技舞龍，對於從前所觀看的廟會舞龍有不同的呈現方式，尤以技術上的差異最為明顯，因此，激起筆者對其運動推展的單位組織有了好奇心。

目前國內為政府登記有案之推展龍獅運動的組織主要有三大協會：2003年5月3日創立的中華民國龍獅藝陣協會、2003年3月2日設立之中華民國龍獅運動協會，以及2003年1月10日成立的中華舞龍舞獅運動協會，也就是中華台北龍獅運動協會（行政院內政部，2005）。而以競技舞龍為主要推展工作之協會則為中華台北龍獅運動協會，且該協會是台灣目前唯一受中華奧林匹克委員會認可之龍獅運動協會，並為國際龍獅運動聯合會及亞洲龍獅運動聯合會承認之台灣協會，也是台灣龍獅運動在國際上的主要的對外窗口。協會於2004年更名之，以舞龍舞獅雙方面展開在教學、競賽、選拔、訓練、展演等全面性發展，並積極地開發舞龍舞獅運動的業務。然在2007年初協會經過改選之後，由邱鏡淳先生接續紀崑煌先生推動龍獅運動的工作，繼續台灣地區的龍獅運動推展與積極開發國際龍獅運動相互交流，作為現階段推展龍獅運動的主要任務（中華台北龍獅運動協會，2007a）。

而中華台北龍獅運動協會所參與之國際賽事皆有相當亮眼的成績，如：2006年5月份在大陸廣東佛山所舉辦的張槎

針織盃世界夜光龍錦標賽，我國中華台北隊首度出賽就獲得金獎，2006 第三屆世界龍獅錦標賽獲得競技龍亞軍，而在2007 年 4 月的亞洲龍獅錦標賽競技龍榮獲亞軍、夜光龍殿軍、新發展的北獅運動也榮獲第一名的殊榮，2007 年 11 月份在澳門所展開的第二屆亞洲室內運動會賽事，中華台北隊更是有令人驚艷的表現（中華台北龍獅運動協會，2007a）。在短短的時間裡，便列入世界舞龍運動強國的行列，其實力不可小覷。為此，政府積極推動競技舞龍運動，不僅是傳承傳統技藝，更是發展國家特色，並可促進國際交流，提升國際知名度。再者，舞龍運動於台灣傳統技藝市場中，多半以迎神廟會為主，但以技術上而言，各家門派大相逕庭，而今有了技術上的創新及統一，若能將具有高可觀性、高技術性的競技舞龍加入，也許能夠將舞龍運動文化再次發揚。

所以，了解台灣競技舞龍的發展，從所屬的主要推動單位起手研究，以其歷史發展過程中找出未來方向，且探討協會推展的相關事務對競技舞龍帶來的影響，藉以傳承台灣傳統優良文化。

二、研究目的

根據以上的動機，在蒐集相關資料閱讀分析後，擬定具體的目的如下：

- （一）探究臺灣競技舞龍發展過程。
- （二）探討中華台北龍獅運動協會成立與其發展方向。
- （三）分析中華台北龍獅運動協會所推展之競技舞龍業務工作。

第二節 相關文獻探討

一、臺灣舞龍與競技舞龍發展之相關文獻探討

吳富德（1988）提到舞龍俗稱「弄」龍，源起於大陸，其龍隊甚多，至於臺灣舞龍始於何時已不可考究，僅可從「台灣省通志」對雜舞的記載中略知，雜舞由大陸傳來，種類繁多，如：宋江陣、舞龍弄獅、花鼓陣…等等。

廖金文（2004）提到台灣的民間信仰是從中國閩粵各省移植過來的，民俗慶典活動亦隨之淵源來臺，而廟會慶典有許多不同種類的陣頭，其中就有龍陣的表演；迎神賽會裡的陣頭，以龍陣最為盛大、活躍、精彩，由於龍一直是中國人精神寄託的神物，所以在各地廟會活動，尤其是中南部更是不可或缺的表演活動。

廖金文（2004）指出民間舞龍隊伍一般為業餘性質，只有在廟會活動時，臨時編組而成，大都寄託於宮廟，由有經驗的老師傅傳授，平時找業餘時間訓練，且多在廟前廣場練習，其所使用的舞龍道具，大都自行製作。另外有所謂的半職業隊伍，由國術館或地方功夫館訓練，在各行各業的開幕、慶典表演時收費演出，一般是龍、獅藝團搭配，並以廣東獅跳梅花樁表演為主。

黃益蘇（1999）指出舞龍可以鍛鍊強健體魄、培育身心合一及協調合作的團隊精神，更可以增進建康與競技的體適能。中國學校的體育教學已把舞龍列入教材，藉由舞龍教學可以提昇學生體適能。

吳富德（1988）提到發揚舞龍運動的根本之道即為組織舞龍運動的專業協會。

中華台北龍獅運動協會（2007a）顯示協會於2003年更

名為中華台北龍獅運動協會，以舞龍舞獅雙方面展開在教學、競賽、選拔、訓練、展演等全面性發展，並積極地開發舞龍舞獅運動的業務。

廖金文（2004）提到舞龍活動推展在華人的世界裡蓬勃發展，如新加坡、印尼、馬來西亞、香港、澳門等華人居住地，更有世界盃的舞龍比賽。

綜上所述，臺灣舞龍本身就有自行的賽事規則，其發展也是從一般廟會慶典而來，但富有各家多樣化特色的臺灣本土舞龍，對於競賽評判上的爭議可能較大，然隨著臺灣參與國際賽事後，臺灣舞龍開始轉變成有統一制度化、規則化以高技術性為主之競技舞龍，也因此，為了發展能與國際接軌的舞龍運動，中華台北龍獅運動協會的成立也隨之出現，且臺灣已將競技舞龍列入一項專業的體育運動，針對競技舞龍的技術，中華台北代表隊吸取各國家地區的特色，配以專業體育科學的訓練，發展出型技兼備的風格表現，在國際上已成為競技舞龍列強之一。

二、中華台北龍獅運動協會成立之相關文獻探討

張潤書（2005）提到組織是一種發展，隨著環境的變遷而有不一樣的發展演變，也可說是一群因有共同目的而組成，經過權責的分配以及團體意識上的認同，並可隨環境或時代的不同而適應之團體。

李建良（2005）以制度面、工具面、功能意義等三種方向來說明。制度面就如同上述靜態的意義，是以組織的目為主，經過分工並長期存在於社會的一種機構。工具面是指社會機構的內在結構，其機關間的彼此關係。而功能意義的組

織則意指，形成上述社會機構團體的過程，也就是說組織的行為。

行政院內政部（2002）立法規定民間組織協會的成立的依據大多來自中華民國法律條文中的人民團體法。

中華台北龍獅運動協會（2007a）提到2007年初協會經過改選之後，由邱鏡淳先生接續推動龍獅運動的工作，繼續臺灣地區的競技龍獅運動的推展與積極開發國際龍獅運動相互交流，作為現階段推展龍獅運動的主要任務。

中華台北龍獅運動協會（2007b）提到該協會之任務為協助政府辦理推展舞龍舞獅運動；主辦或協辦各項比賽及表演；定期舉辦教練、裁判研習，提高舞龍舞獅訓練及執法技術；協助並指導各縣市地區舞龍舞獅隊訓練之技術要領；積極參加國際聯盟組織及相關活動比賽；定期舉辦會員聯誼及發行刊物。

此部分主要係以協會組織章程及訪談所得資料。

三、中華台北龍獅運動協會業務推展工作

該部分資料來源書籍文獻較少，主要是以協會公文、訪談與賽會實際參與觀察分析而得。

本研究在此部分因需了解各地區對於競技舞龍的發展及推廣工作情形，但由於許多資訊大多並未留下實際的文字資產，而一些細微情形又並未為單獨一人所認定，例如參與協會所舉辦的活動，辦理者與參與者的感受差異，對外參加比賽時，每位隊員與教練、裁判的感受度也不同。因此主要以深度訪談的方式來獲得各方面資料。

深度訪談是一種有目的性的對話，研究者針對自己所研

究的議題，向訪談對象做深入性的溝通，以獲得該議題的解答（江文瑜，1996；潘淑滿，2003；范麗娟，2004）。而本研究採用半結構式的訪談法，除了在訪談前有既定的題目外，在訪談過程中會因訪談對象所透露之訊息，來做較靈活的詢問。

在臺灣地區，協會所舉辦的各項活動賽事辦理情形，除了公文所註明的資料外，很多細節部份是需要憑藉訪談主要辦理人，以及活動工作人員等才可得知。而在國際賽事的參與方面，主要分析的是動作技術與參與賽事之感受，因此訪談的對象主要係以參與的裁判、教練、選手為主，從訪問討論的方式中，去了解國際上競技舞龍發展的趨勢與走向，並輔以實際參與觀察的方式，來得到更多相關資訊。

參與觀察法為一種長期性的田野工作，研究者必須深入參與所研究對象的生活範圍裡，去接觸被研究者所接觸的事物，建立對該文化全面性的了解（盧蕙馨，2004）。

潘淑滿（2003）提到作為文化研究者，必須深入研究對象的生活，才能真正了解現象或其行動所代表的意涵。

研究者本身為競技舞龍參與者，藉由自身的實際參與，對於所蒐集到的資料，包含技術層面、辦理活動賽事的業務活動等等，除了深度訪談外，更能深入了解協會在推廣工作上的問題，但實際觀察時，會因為當時情境產生的突發狀況而有所誤差，例如觀察賽會以了解動作技術時，會因為各裁判不同的判決而影響自身對於動作技術上的認定。

第三節 研究意義、課題與假設

一、研究意義

(一) 開擴學術研究視野

傳統技藝活動一直以來為人們所忽略，但在民間活動卻又佔著不小份量，尤其是民俗體育活動，比起藝術性的文化更顯得被冷落，黃素貞（2001）提到政府於1996年起所實施的「民間藝術保存傳習計畫」，關於研究調查部分，在傳統雜技中僅有一項；而近年來，研究論文中，以民俗體育運動為主的論文更是寥寥無幾，這顯示國內從事此領域的研究人員仍為少數。為此，研究者由自身實際參與活動開始激起對此領域的研究興趣，希望能將理論與實際相結合，建構出更廣闊的研究視野。

(二) 釐清舞龍運動之變遷與現況

舞龍一直以來在人們的心中，多半是廟會慶典才會出現的活動，但發展至今，這類傳統娛樂性質的舞龍活動開始走向另外一種以高技術性、高可觀性的表演形式，套入了規則，將其統一化，成為一種能夠比賽的舞龍運動，稱之為競技舞龍。從傳統的表演形式到現今的競技體育，這之中的轉變值得探討研究，因此本研究以在台灣從事競技舞龍主要發展的單位——中華台北龍獅運動協會來做研究，從中了解競技舞龍的興起緣由與其未來發展的走向，讓此運動能夠不斷發展流傳下去，並肯定舞龍運動存在的重要性。

(三) 臺灣運動文化象徵

每個國家地區皆期盼能發展出令人印象深刻的文化表現，像是巴西的嘉年華會、西班牙的鬥牛節等都是一種該國的代表。而龍對中華民族而言更是有特殊象徵意義，因此本研究也期望未來能以舞龍作為台灣的文化象徵，將台灣舞龍推展向國際化，成為我民族之運動文化代表。

(四) 建立舞龍文化資產

舞龍技藝以傳承許久，但除中國有較多的文獻可供參考資外，臺灣或其他地區國家在學術上的文獻卻寥寥無幾，本研究除了探討臺灣競技舞龍發展之研究，並為舞龍運動留下學術相關的文化資產，藉以拋磚引玉，期望未來能有更多學子投入相關研究，以建立更豐厚的舞龍文化資產。

二、研究課題

龍獅運動於早期的臺灣地區裡就隨處可見，最常出現於廟會活動當中。由於時代變遷，許多事物跟著進化改變，舞龍舞獅等傳統民俗運動也隨之跟進。目前世界上發展舞龍運動快速的國家將傳統舞龍運動加以改造，為使民眾能對於此項技藝有更高的接受度，因此加強了技術上的變化，轉變成一項新式的舞龍運動，又稱競技舞龍。目前在台灣主要推展此項運動的中華台北龍獅運動協會，除了舉辦國內大小比賽外，對國際賽事的參與更是積極，參與國際會務以清楚國際上的趨勢，目的在於使國內也能與世界並駕齊驅。以下為本研究所要探討之問題。

(一) 舞龍興起與發展為何？競技舞龍與傳統舞龍的差

異何在？競技舞龍所呈現的高難度技術與其相關規定有何特殊之處？其功能價值與文化特色為何？

（二）臺灣舞龍運動的發展與協會的成立過程為何？協會的發展方向為何？其主要任務有哪些？

（三）中華台北龍獅運動協會任務的實際推展工作為何？且推展的業務工作成效為何？

三、研究假設

本研究根據所定之研究問題，設立幾項研究假設，再根據歷史文獻之史料資訊與訪談資料進行分析及探究。

（一）競技舞龍從傳統舞龍進化而來，除技術表現差異之外，主要原因是隨著時代背景的不同與其不同需求，而發展出符合時代潮流之競技舞龍。

（二）中華台北龍獅運動協會係以學校體育運動為推展方向，積極推廣競技舞龍，且為國際龍獅運動協會承認之臺灣龍獅運動唯一對外窗口。

（三）中華台北龍獅運動協會遵照組織章程任務條款，積極推展其業務工作，使得臺灣地區參與競技舞龍人口及年齡層日漸擴大。

第四節 研究方法與步驟

一、研究方法

本研究之研究方法主要以歷史研究法、文獻分析法為主，另輔以田野調查。

(一) 歷史研究法

歷史研究法是有系統地蒐集與客觀評鑑現在或是過去事實資料的研究方法，將所得資料用以考驗相關事件的前因後果、成效或者趨勢走向，進而利於了解過去歷史、現況發展及預測未來（陳建和，2003）。本研究主要以1995-2008年間有關競技舞龍發展的相關資料及發展沿革，並輔以更早之舞龍相關活動史料，經綜合、分析、解釋，最後形成結論，已完成當前台灣競技舞龍發展之概況。

(二) 文獻分析法

本研究主要是蒐集舞龍與協會相關史料；並運用圖書館、網路搜尋相關書籍期刊、蒐集相關光碟影片與自行拍攝影片等資料，經研讀後加以歸納、整理、印證，進而做出資料分析。

(三) 田野調查法

田野調查：研究者進行的田野調查分為「訪談」和「觀察」兩種途徑，希望透過與研究對象之間的互動，從中不斷反思問題，繼而得到研究問題的解答，藉此蒐集更客觀、更真實之資料。本研究訪談對象以國內外對於舞龍運動、協會創立有相關性之前輩先進，以及協會所推展之活動參與人員為主，參賽人員全部為中華台北代表隊之代表選手，共 11

人(表 1)，但由於在撰寫論文過程中，仍會遇到相當多疑問，因此，有些許受訪者是以電話、網路信件等詢問方式，片段式的接受研究者訪問，共 4 人(表 2)，總計 13 人。更實際參與觀察之舞龍運動相關賽事活動，以利瞭解現今競技舞龍發展趨勢(表 3)。

表 1 舞龍訪談對象

編號	姓名	現任職務
A-1	陳源基	國際龍獅運動聯合會技術委員 新加坡全國武術總會舞龍主任 新加坡星洲龍獅體育會總教練
A-2	阮愛武	亞洲龍獅運動聯合會秘書長 澳門工人體育會秘書長
A-3	吳國暉	中華台北龍獅運動協會秘書長 國際龍獅運動聯合會執行委員
A-4	巫松軒	王功兩廣國術龍獅戰鼓團負責人 中華台北龍獅運動協會器材委員會主任委員
A-5	陳重佑	國立台灣體育大學體育研究所助理教授 中華台北龍獅運動協會技術委員會主任委員 國際龍獅運動聯合會裁判委員會副主任
A-6	陳韋傑	威勁武術龍獅戰鼓團教練 2007 年亞洲龍獅錦標賽中華台北代表隊教練
A-7	吳文進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應用運動科學研究所一年級 2007 年亞洲室內運動會中華台北代表隊選手
A-8	戴偉勳	國立台灣體育大學體育研究所一年級 2006 年第三屆世界龍獅錦標賽中華台北代表隊選手 2007 年亞洲室內運動會中華台北代表隊選手
A-9	林俊憲	國立台灣體育大學體育學系四年級 2006 年第三屆世界龍獅錦標賽中華台北代表隊選手 2007 年亞洲室內運動會中華台北代表隊選手

續下表

編號	姓名	現任職務
A-10	游晴惠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體育系四年級 2006年第三屆世界龍獅錦標賽中華台北代表隊選手 2007年亞洲室內運動會中華台北代表隊選手
A-11	江麗子	國立台灣體育大學體育學系三年級 2006年第三屆世界龍獅錦標賽中華台北代表隊選手 2007年亞洲室內運動會中華台北代表隊選手

資料來源：本研究整理

表 2 舞龍問題詢問對象

編號	姓名	現任職務
B-1	吳國暉	中華台北龍獅運動協會秘書長 國際龍獅運動聯合會執行委員
B-2	陳明信	國立卓蘭實驗高級中學體育組長
B-3	吳文進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應用運動科學研究所一年級 2007年亞洲室內運動會中華台北代表隊選手 國立台灣體育大學體育學系四年級
B-4	郭漢彬	2006年第三屆世界龍獅錦標賽中華台北代表隊選手 2007年亞洲室內運動會中華台北代表隊選手

資料來源：本研究整理

表 3 賽會活動觀察表

序號	活動名稱	時間	地點
1	2004年全國中華盃龍獅邀請賽	93/5	新竹市
2	2006年全民運動會舞龍舞獅比賽	95/10	台中市
3	2006年第三屆世界龍獅錦標賽	95/12	印尼泗水
4	2007年亞洲龍獅錦標賽	96/4	台中縣
5	2007年國際龍獅運動學術論壇暨 龍獅運動規定套路研習會	96/9	國立彰化 師範大學
6	2007年亞洲室內運動會	96/11	中國澳門
7	2008年亞洲龍獅公開賽	97/3	台中縣

資料來源：本研究整理

二、研究步驟

(一) 資料的搜集

舞龍運動的興起及其相關內容：蒐集中國與台灣及新加坡等地之舞龍相關書籍、期刊論文等，並以訪談的內容補充文獻資料的不足。

1. 台灣提供資料方面：中華台北龍獅運動協會秘書長吳國暉先生、國立台東大學體育學系吳騰達教授、王功兩廣國樹龍獅戰鼓團負責人巫松軒老師、國立台灣體育大學體育研究所助理教授陳重佑老師、國立卓蘭實驗高級中學體育組長陳明信老師等，並親自至協會內向其創辦人與相關人士進行資料蒐集與訪談，且於國立台中市立圖書館、國立台灣體育大學圖書館，以及全國碩博士論文網上蒐集相關文獻。

2. 中國提供資料方面：上海體育學院陸大杰老師、中國澳門工人體育會秘書長阮愛武先生、中國澳門羅梁體育總會副理事長潘敬文先生、中國澳門羅梁體育總會副理事兼舞龍隊教練郭文祺老師、中國香港張強國術總會龍獅總教練鄧肇倫等，透過網路交談以及親自到達中國大陸、澳門與香港蒐集資料，並於中國龍獅運動協會官方網站、中華龍鳳文化網站等蒐集到相關文獻資料。

3. 國外提供資料方面：主要是由新加坡全國武術總會舞龍主任陳源基老師所提供，本人於參與國內外賽事時與陳老師作資料蒐集與訪談的工作。

在蒐集資料上遇到的困難大多為資料遺失，像是賽會分析部份。在蒐集歷屆全國中華盃龍獅錦標賽秩序冊時，就面臨這樣的問題，經過不斷尋訪，仍缺少兩屆資料，後以訪談當時有參加其比賽的隊伍、教練或選手，才獲得相關資訊。

(二) 資料的分類

將所蒐集而來的資料經過研讀後，依舞龍活動起源與變遷、臺灣舞龍的發展、中華台北龍獅運動協會的成立，與協會推展之業務工作等四大部分，予以分門別類。

(三) 確定論文章節

- 1、論文章節的調整
- 2、論文章節的確立

(四) 訪談舞龍推展活動相關人士並進行資料整理

本研究擬以面談於國內外對於舞龍運動、協會創立有相關性之前輩先進，及協會所推展之活動與國內外賽事參與人員，以訪談所得之資料來解決文獻資料不足之問題。

(五) 撰寫論文

- 1、陳述研究問題的背景與動機
- 2、提出論文研究的問題
- 3、分析、考察並解釋研究問題
- 4、提出本研究之研究結果

三、研究架構及流程

(一) 研究架構圖

本研究根據歷史文獻分析及深度訪談，研究者發現舞龍運動從早期到至今在發展過程中不斷產生轉變，也因此開始有了相關性質的協會組織成立，用以有系統化的方式對舞龍等傳統技藝進行推展工作。傳統舞龍隨著時代變遷，產生出不同的發展，現今發展出以高技術性為主的競技舞龍，其技術性及可觀性與傳統舞龍差異甚大，因此協會積極著手於推展舞龍運動等相關性的活動工作上。圖 1-1 為本研究之架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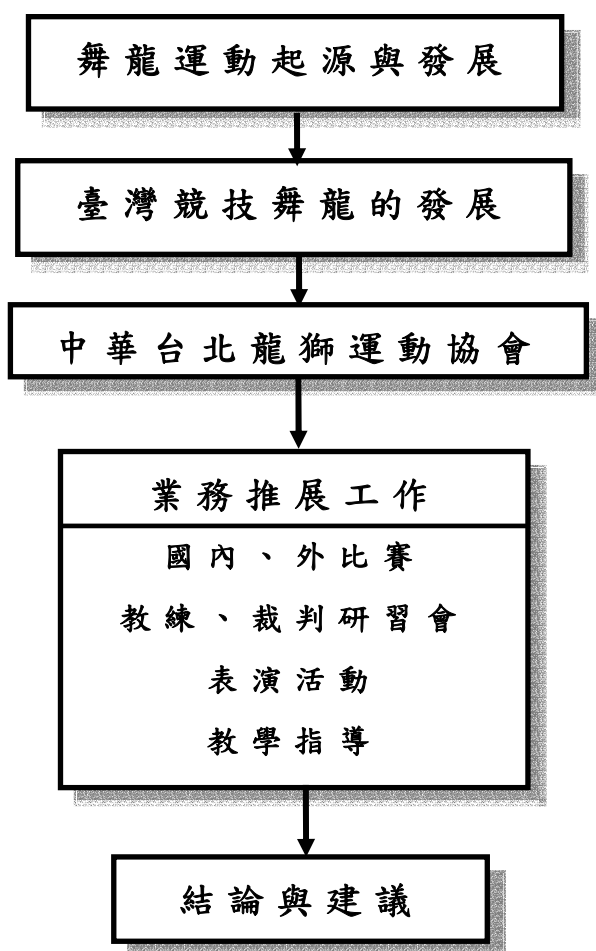


圖 1-1、研究架構圖

(二) 研究流程圖

本研究以自身參與舞龍運動之體驗，用以實際參與觀察與深度訪談其受訪對象，加上歷史文獻為主要研究來源，從中不斷檢視並反思舞龍運動之演進與該協會組織的推廣工作兩者間的交互影響，最後根據歷史參考文獻及訪談內容，整理分析資料，得以最後結論與建議，如圖 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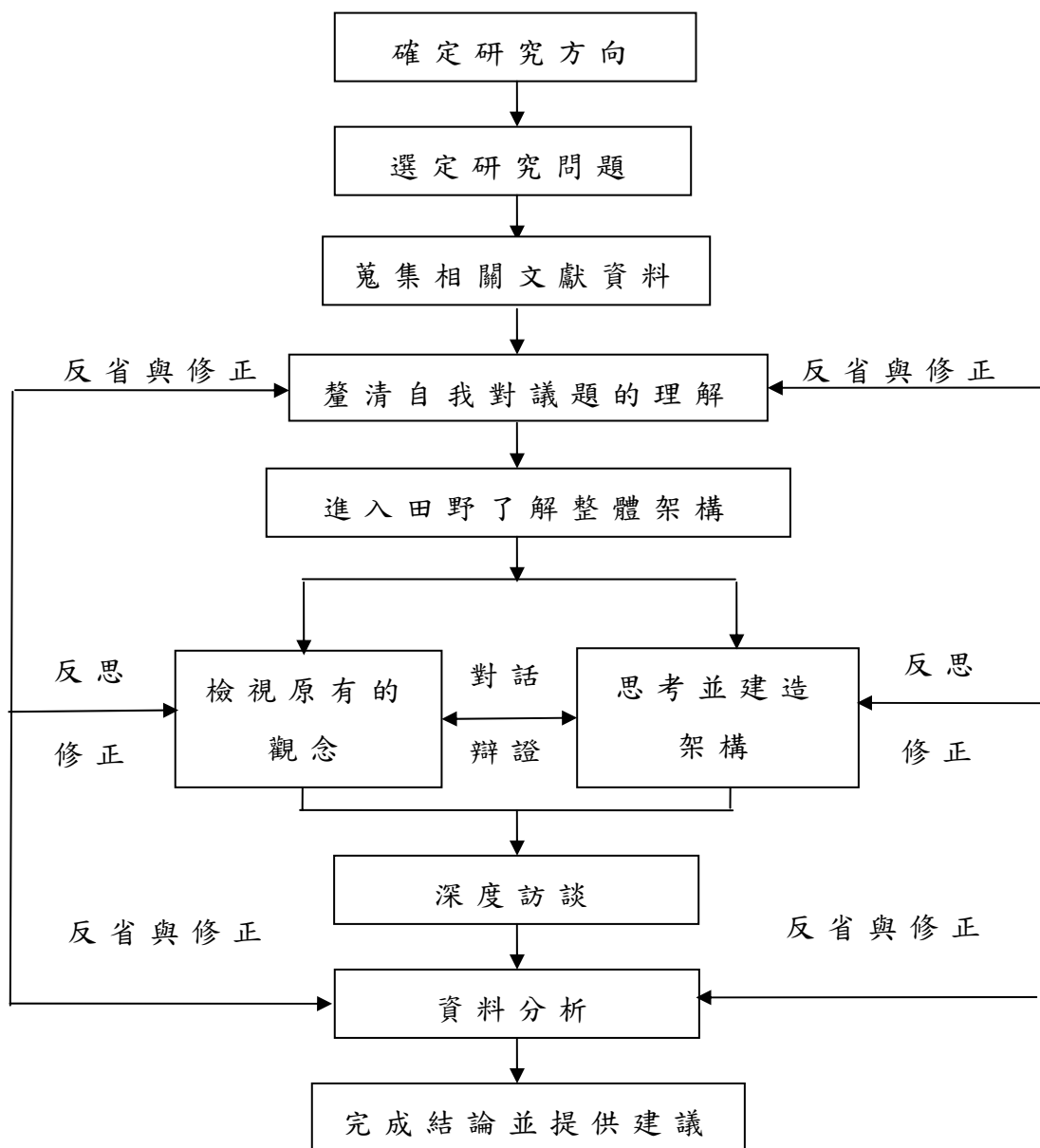


圖 1-2 研究流程

第五節 研究範圍與限制

本研究主旨為從中華台北龍獅運動協會所推展之國內外事務中，瞭解臺灣競技舞龍運動發展的過程及演變，特此將研究限制設立出來，以便本研究的清晰。

一、研究範圍

本研究的範圍是針對 1995 年開始競技舞龍的興起，深入探討競技舞龍的發展過程，其賽事與活動分析係以推展競技舞龍之臺灣主要協會——中華台北龍獅運動協會為主。且由於目前舞龍賽事分為競技舞龍與夜光龍，本研究以競技舞龍為主研究，夜光龍未列入此研究之探討對象。

二、研究限制

(一) 時間上的限制

時間是從 1995 年至 2008 年競技舞龍興起至今，而主要的活動、賽事情形之分析，係以 2003 年起協會辦理與所參與之活動賽事為主，其餘時間非本研究主要範圍。

(二) 空間上的限制

主要是以臺灣本島為主，大陸、新加坡等競技舞龍發展蓬勃等國家，作為研究資料輔助，但並不深入探討。

(三) 研究方法上的限制

本研究是以歷史研究為主，主要是以過去已發生之事作為探討，不足之處，輔以人物訪談及實地考察。

(四) 資料上的限制

臺灣先後因受多國統治，一些資料歷經烽火摧殘，以寥寥無幾，加上競技舞龍為創新之舞龍活動，文字資料不足，所幸輔以人物訪談及實地田野調查，才盡可能克服此障礙。

第六節 名詞解釋與用語規定

一、名詞解釋

(一) 傳統舞龍 (Traditional Dragon Dance)

主要是以民間流行的，並帶有地方特色，通常會有表演情節與目的的舞龍樣式為主（魏志強，2003）。根據龐燼（1990）、蔡宗信（1997）、廖金文（2004）、陳明信（2005）等人資料彙集顯示，傳統可定義為：一群人為適應生活環境，而針對其環境變化所發展出來的生活模式，其中包括了知識、道德、藝術、信仰、風俗及其它適應社會變遷的生活現象。舞龍係指中國民俗吉祥神獸「龍」的技藝表演。本研究的舞龍是指舞龍的民俗技藝、生命禮俗、及民風習俗所衍生出來的中華民族民俗技藝延續活動，是一項擁有體育性質的動態型傳統文化（廖金文，2004）。

(二) 競技舞龍 (Competitive Dragon Dance)

《體育大辭典》對競技運動所下的定義基礎為：「競技運動是一種具有規則性、競爭性或挑戰性、娛樂性和不確定性的身體活動。」（教育部體育大辭典編訂委員會，1984）。根據不同的標準，例如：工作性質、活動目的、年齡階段等等，分別對競技運動進行不同的分類。由此可見，競技運動不僅包括高水準的職業競技運動，還包括不同人群的各類競技運動。在競技裡，包含有體育和身體娛樂的成分。雖然同是身體運動，但與健身活動有著本質上的區別，其目標、方法、技術、負荷量和強度的要求都不同。運動競技注重的是運動形式，技術難度和表現藝術，而健身活動強調的則是鍛

鍊功效與健身價值（陳明信，2006）。

本研究裡專指有規則化、競技化、技術性、難度動作，並為國際舞龍比賽項目之競技舞龍，是以「國際龍獅運動聯合會」之競賽規則上所規定之舞龍運動稱之一競技舞龍。

（三）中華台北龍獅運動協會（Chinese Taipei Dragon and Lion Dance Association）

早期台灣以舞獅運動的發展為主，其活動大多是由中華民國術總會獅藝委員會所規劃，而為了拓展舞龍運動，於2003年更名為中華舞龍舞獅運動協會，在教學、競賽、選拔、訓練、展演等全面性發展，積極地開發舞龍舞獅運動的業務（中華台北龍獅運動協會，2007a）。在協會的組織章程中，第一章總則的第一條名稱規定，於國內為「中華舞龍舞獅運動協會」，在國際上稱為「中華台北龍獅運動協會」（中華台北龍獅運動協會，2007b）。本研究以「中華台北龍獅運動協會」為此名稱。

二、用語規定

在本研究中，年代的寫法均以西元年代撰寫，如確有必要，則於西元年代後將所署紀年或年月，加括號標示於後。如：1995年（民國84年）、2008年（民國97年）等。

第貳章 舞龍活動起源與競技舞龍之發展

本章節主要在處理舞龍相關文獻資料的探討，並從中產生新的見解與思維。分為第一節龍與舞龍的起源與發展；第二節論及舞龍運動之文化意涵與價值功能；第三節探討傳統舞龍與競技舞龍之差異。

第一節 龍與舞龍的起源與發展

一、龍的起源與定義

中華民族古老而悠久的歷史中，龍是一個最引人注目的象徵物。其碩大無比的身軀、雷霆萬鈞的威力、神幻莫測的變化、昂首屈背的雄姿，激發起中華民族許多的想像，點燃起多少崇敬、恐懼、希冀、迷惘等等情感的火花。在它身上，凝聚了民族的共同心願，象徵著民族的各種不同的性格，難怪中國人被稱為「龍的傳人」(王從仁，1995)。

龐燼(1990)認為龍的起源是古人對一些爬蟲動物與哺乳動物以及自然天象模糊集合產生的一種神物。此外又提出了古人的模糊思維及龍是現實生活中經過幻想創造出來的。他認為龍是非現實的，又是現實的。說它是非現實的，是因為它作為一種「神物」，自然界根本不存在，說它是現實的，是因為它雖然是一種神物，但這種神物的根源是現實的。也就是說，這種神物是古人在現實的基礎上創造而來。

根據廖金文(2004)的研究指出，考古學家發現龍狀圖紋的年代先後次序如表4所示：

表 4 發現龍紋的先後次序

距今年代	發現地點	發現物品
7200 年	內蒙古赤峰趙寶溝遺址	陶器龍紋
7000 年	陝西寶雞北首嶺遺址	彩陶瓶之龍鳳紋
6460 年	河南濮陽西水坡遺址	龍虎蚌塑
5500 年	甘肅甘谷西坪遺址	人面龍紋彩陶瓶
5000 年	內蒙古翁牛特旗三星他拉村遺址	玉龍

資料來源：本研究整理

龐燼（1990）、廖金文（2004）指出在內蒙古和遼寧接壤的紅山，發掘多種「龍形玉器」，例如：遼寧牛河梁出土的「豬龍形玉飾」、內蒙古翁牛特旗三星他拉出土的「玉龍」、河南安陽殷墟婦好墓出土的「玉龍」。這些都是遠古時代具有龍形的原始作品，造型和結構都簡單，但從型態上來看，頭似豬、體似蟲、無角、無鱗，巨首、張口露齒、身體盤曲，有雙足和四趾；可見龍的形態，在數千年前，已深印在中華族人的心上。

眾多學者，大多以其原型，本質，與其文化意涵來作定義。據魏志強（2003）對這類問題進行研究各別提到：以原型形成定義：龍至今還沒有統一意見，在歷史形成的一些細節問題上儘管還存在一些差異，但基本上都認為龍是逐漸融合而成的中華民族的一個象徵物。以其本質定義：前人研究中最有影響的是原始圖騰說，但本質上已不是原始圖騰的實物崇拜，而是綜合創新的文化創造。以文化意涵定義用文化來定義則以三個層面來說第一層龍的觀念：天人合一的宇宙

觀、仁者愛人的互主體觀、阡陌交合的發展觀、兼容並包的文化觀。第二層龍的理念：追求普遍和諧的四大主體關係，及天人關係、人際關係、矛盾關係、多元文化關係。第三層龍的精神蘊含：多元文化綜合創新精神。

對以上幾個問題的解釋，以及所站之立場不同，形成了龍的定義，但不盡相同，主要有神聖動物說、鱗蟲之長說、綜合圖騰說、幻想動物說、部族徽識說、神話意象說、想像虛構說、神秘動物說、爬行動物總稱說、模糊集合說、綜合創新說、生命符號說，以及幻影寄託說（魏志強，2003）。

一般來說，大多以龍的原型來定義，但近代學者皆認為應該以現在的角度重新闡述解釋，姑且不論龍的型態或及其它定義為何，龍應當是中華民族象徵多元文化、綜合創新的產物及有其標誌性的符號代表。

龍是中華民族祖先創造出來的一種虛構動物。俗語說：「虎能呼風，龍能喚雨」，可見龍在古代祈雨儀式中是佔有舉足輕重的地位的（蔡宗信，1997）。以農立國的中華民族，都以祈求風調雨順、來追求生活的保障，歷傳至今，人們會在歲令時節、廟會活動時，紮龍、舞龍，祈求神龍的賜福驅邪，更將心靈寄托於大型慶典、喜慶節日中，以舞龍來祈求國泰民安，滿足生活的基本慾望。所以數千年來，人們都希望獲得龍的庇祐，以求生活安康、風調雨順等，進而衍生出龍的習俗與文化（廖金文，2004）。

綜上所述，龍並未是一種真實的動物，是人類藉由許多動物形體，加上大自然各種現象所想像出來，具有祈福平安象徵的一種象徵性神獸。

二、舞龍的起源與發展

龍自古以來被認定是具有呼風喚雨，消災除魔的神通本領，是一種吉祥的動物，因此用舞龍來祈求五穀豐收、消災避禍、風調雨順、國泰民安，且中國一直以農業為立國之本，祈福對農業有著相當重要的關係，所以歷來希冀能夠得到龍的庇祐，進而也產生了舞龍的風俗（蔡宗信，1997）。

舞龍的淵源與中國圖騰的龍文化有密切關係，可謂是從龍文化中孕育而成的，先有龍的相關圖騰，再產生龍的習俗即祈雨防洪，衍生出有關龍的文化，進而再繁衍成龍的表演藝術活動－舞龍（廖金文，2004）。

根據魏志強（2003）提到舞龍的歷史可分為四個階段：

（一）舞龍萌芽期：以下又可分四種類型，第一種「假面」、「假形」的祭祀舞蹈。人們藉助掛在神上的飾物將自己裝扮成溝通天地的具有特殊身分的人，於祭祀活動中手舞足蹈，抒發自己的情感，祈求上天的保佑。第二種夏啟乘龍舞。在中國的古老神話中有夏啟乘龍舞《九韶》的傳說。目前並不清楚夏啟之龍究竟是所舞之龍還是單純的坐騎，但是傳衍至夏代時逐漸從單純的祭祀舞蹈轉變為帶有享樂性質的康樂舞蹈是有確實依據。中國舞蹈從娛神到娛人的轉變具有里程碑式的意義。第三種商代求雨祭祀。在商代已經有了關於做「土龍」以用來求雨的確切記載，如《甲骨文合編》中：「其作五（龍）於凡田，又雨。」因此後來也有學者認為，商代求雨時所跳的主要舞蹈就是龍舞。我國自古便深信龍是風雨的主宰，其有騰雲播雨的法力，故日旱向牠求得風雨，水澇則祈牠開恩庇佑。祈禱之法，是作法的巫師仿效龍的活動姿態，迴旋舞蹈，達到祈雨祈晴的效果（蔡宗信，1997；龐燼，1990）。

第四種西周的人龍共處。出土文物表明在西周時期有「舞人」(一般認為是巫師)與龍和諧並處的情形。

據吳富德(1988)、蔡宗信(1997)、黃益蘇(1999)、廖金文(2004)等資料得知，有較清楚記載舞龍事蹟是於漢朝董仲舒所著之《春秋繁露》中所顯，如表5所示：

表5 董仲舒《春秋繁露》舞龍事蹟整理一欄表

季節	春	夏	秋	冬
龍身顏色	青	赤	白	黑
龍身長度	八丈	七丈	九丈	六丈
舞弄方向	東	南	西	北
舞者年齡	小僮	壯者	鰥夫	老者
舞者人數	8	7	9	6
齋戒要求	3日	3日	3日	3日
服飾顏色	青	赤	白	黑

資料來源：參考苗粟舞龍文化—火旁龍(p.25)，廖金文(2004)。經本研究整理。

對於龍的大小長短、顏色、舞者年齡、人數、齋戒要求、時日選定、龍位置的選擇、祈祭方向與對象皆有明確的範疇，是有組織性的發展方式。這當然與上古時期所累積的習俗文化有很大的關係，其後，節日慶典的舞龍相關史料才逐日增多(廖金文，2004)。於上述資料得知，當時的舞龍已經有一定的規範，所需的舞龍前儀式也是十分的慎重。

(二) 舞龍漸出期：大致分布在漢代、魏晉南北朝，以及隋朝此時期。開始轉型為表演藝術。

秦漢時期所出現的「魚龍漫衍」，就是製作巨大的魚龍形狀，再大規模的舞弄。魚龍是水中的游魚與蛟龍。而漫衍則是一種古戲名，也稱之曼延、曼衍，是指富於變化且連綿不斷的意思（吳富德，1988）。

(三) 舞龍獨立成型發展期：主要是唐、宋、元明、清四個朝代。元明時期，舞龍已經擺脫了「求雨祭祀」的活動目的，轉變為民間娛樂活動。而在清朝時代，龍舞已朝向娛樂與祭祀兩方面來發展，但娛樂性的龍舞快速發展，逐成為主流。

(四) 舞龍新生期：二十世紀是一個大變革的世紀，中西文化的融合是這個世紀的主流。也因此娛樂性的舞龍走上了規範化、國際化、競技化的道路，這也是現今創新之舞龍運動，又稱競技舞龍。

1994年5月因中國體委會為了將傳統的藝術文化推展發揚，將傳統的舞龍納入了體育競技項目，並在中國福州舉辦了首屆的「佐海盃」全國舞龍邀請賽（雷軍蓉，2004；玖兒，2005），將其傳統舞法創新，且因應競技中的速度性，將龍身縮減，並發展一連串的難度動作而起，在技巧上大進一步（王萬明，2005），這也是競技舞龍技術的提升以及影響未來各國競技舞龍創新動作的基礎。而比賽統一採用銅梁舞龍所編制提供的《舞龍基本動作分級規範》和評分標準，銅梁縣所研製的競技龍具也成為比賽中的專用標準龍具，而這標準一直沿用至今（玖兒，2005）。

舞龍是華人的象徵，因此不只是中國流行，同為亞洲地

區的国家也風靡舞龍運動。根據陳源基老師口述得知，新加坡於1995年前仍以傳統舞法為主，同年受中國邀請參與舞龍比賽，在比賽過程中，發現舞龍不單只是走位、穿、跑、繞、跳等，還有人體造型之難度動作，包含一人手持雙桿舞動、跪著、坐著、躺著舞龍等，令其大開眼界，因此引進此種競技類型的舞龍動作，並發揚光大，在短短幾年間就位居世界競技舞龍首位。

現今舞龍比賽，除了競技龍〈也稱日光龍〉之外，還有夜光龍（圖2-1）。世界上第一條夜光龍出現在1967年新加坡的繁華世界體育館，這是一種不同於一般舞龍的表演方式，顧名思義即是在比賽場地中將所有照明設備關閉，開設專用的紫光燈，而龍身運用夜光材質的顏料著色，在舞動過程中，龍身因紫光燈的照射，有夜光發亮的效果，而運動員則穿著全黑的衣物，佩帶號碼牌，以利裁判評分辨識，舞龍時只見龍身，不見舞者，加上動作順暢，一氣呵成，讓龍的形態活靈活現，令人驚嘆（國立傳統藝術中心，2007）。



圖 2-1 2008 年亞洲龍獅錦標賽夜光龍比賽

江良規（2001）提到，體育是一種教育，它是經過選擇組織的大肌肉活動為方法手段，以各項運動專有的場地為環境，以有機體的身心需要作為依據，使個人在從事活動中，讓身體獲得良好的發展。競技舞龍運動它所需多種的運動能力，難度動作起步的肌力、動作持久的肌耐力、瞬間衝刺的爆發力、柔軟度與協調性等等，所包含的範圍極廣，且根據不同的動作技巧，也有不同的訓練方式，加上這是一種團體性的運動，牽一髮而動全身，其中的默契合作更是一項重點，不僅可以鍛鍊體魄，也能促進人與人的合作，相當符合學校體育教學中所強調的團結合作性。

黃益蘇（1999）提到，現在的舞龍運動已由一般的表演活動，發展成為一項集娛樂性質、婚喪喜慶、競技和健身運動多種功能於一體的文化體育活動。

陳重佑（2008）提到龍獅運動在2006年3月3日通過奧林匹克執委會正式列為第二屆亞洲室內運動會的正式競賽項目，並於2006年3月10日正式去函「國際龍獅總會」（2006年12月更名為「國際龍獅運動聯合會」），邀請國際龍獅運動總會派員參與第二屆亞洲室內運動會的第一次籌備會議。然而奧林匹克理事會在其組織憲章中明確定義亞洲運動會（Asian Game）包含了：夏季亞洲運動會（Asian Summer Game）、冬季亞洲運動會（Asian Winter Game）與亞洲室內運動會（Asian Indoor Game）等，從此資料得知，龍獅運動已成為亞運會的正式比賽項目。

綜上所述，龍不是一種在現實中可實際出現的動物，只是人們想像出來尋求一種慰藉或是庇祐人們，且將其神格化的神靈。它代表著尊貴、平安、崇敬等象徵，雖不是實體，

但由於強大信仰的推助，龍逐漸成為一種有形體的實物。而從古至今的舞龍從古代祈雨祭祀性質到以「百戲」作為娛樂表演，甚至到現今的競賽型運動，主要是因應時代潮流的影響，但此種演進並未是全然的改變，依然保留了承繼傳統、發展文化為主，祈福祭祀的活動依舊是舞龍常見之處，不過也因舞龍的演進，讓更多人可以參與這項擁有藝術性、宗教性及技術性的運動。舞龍流傳至今，發展出新式競技舞龍運動，目的是希望從事者能精益求精，但本質不可偏廢，它是一項蘊含博大精深的傳統優良文化，在進化的同時，也得兼顧文化的傳承。競技舞龍是以固守傳統的同時，將技術更加提升，是一種舞龍運動的進階，而不是遺棄傳統，這兩者是相輔相成，且同時並進的。「好的傳統需要傳承，而一項好的傳統運動就是要不斷創新才能一直流傳下去。」（巫松軒：2007年6月17日晚上20點30分私人通訊）。

三、國際龍獅運動之協會

許多運動的推動都須仰賴一有效協會，而發展至世界各地，更需要國際運動組織來作為主要推手，自舞龍發展成為競技運動項目，為弘揚此優良文化運動，國際上的協會也同時組織運作。目前世界上最大的龍獅運動協會有二：國際龍獅運動聯合會、亞洲龍獅運動聯合會。

（一）國際龍獅運動聯合會（International dragon and lion dance federation）

國際龍獅總會的成立，目的是要團結世界各地龍獅團體，並推廣龍獅運動，並促進龍獅技術的交流。1995年1月23日，龍獅界在香港地區註冊成立了國際龍獅總會。而在

1997年7月，在馬來西亞召開了執行委員會和代表大會，此次會議正式決定將國際龍獅總會執行委員會秘書處遷移至中國北京，希望能在舞龍舞獅的發源地上更能蓬勃發展競技舞龍運動。隔年11月，國際龍獅總會舉辦改選大會，由國家體育總局副局長張發強先生任職國際龍獅總會主席（中國龍獅運動協會，2007b）。

2006年12月正式更名為—「國際龍獅運動聯合會」，目前國際龍獅運動聯合會已為第三屆，主席是由胡家燕擔任。而國際龍獅運動聯合創立的1995年，臺灣地區因龍獅運動積極推展，順理成章的成為創立會員國，中華台北龍獅運動協會秘書長吳國暉先生更當選第三屆國際龍獅運動聯合會的執行委員（中國龍獅運動協會，2007a）。

然而國際龍獅運動聯合會為提高其對世界龍獅運動的影響，以及使龍獅運動在世界上大規模的拓展，因此總會如同其他國際運動協會的組織，確立了世界龍獅錦標賽，並藉以宣傳龍獅運動，並爭取更多對龍獅運動的支持。

（二）亞洲龍獅運動聯合會（Dragon and lion Dances federation of Asia）

亞洲龍獅運動聯合會於2006年8月8日在澳門成立之，主要是為了推展龍獅運動的工作，並積極爭取在澳門本地舉辦國際賽事的資格。因為龍獅運動在澳門發展的相當早，只是主要都以表演為主，對競技舞龍這樣參與賽事的運動也是近幾年才開始起步，但澳門此地相當支持龍獅運動，加上2007年第二屆亞洲室內運動會是龍獅賽事首次在大型綜合運動會成功立項，因此成立了亞洲龍獅運動聯合會，為

龍獅運動增添新的活力。而亞洲龍獅運動聯合會成立的會員國，包括有中國、中國香港、中國澳門、馬來西亞、新加坡、泰國，而台灣地區也是其中之一。

目前亞洲龍獅運動聯合會為首屆，第一屆的執行委員會從 2006 年至 2009 年以三年為一屆，現今主席為陳永傑，副主席紀永輝、江沛偉、胡建國、陳振泉，秘書長阮愛武，秘書黃易滿，另有委員五位，其聯合會中更包含技術委員會及調解委員會（亞洲龍獅運動聯合會，2007）。

第二節 舞龍運動之文化意涵與價值功能

龍是華人的精神象徵，也代表了中國悠久的文化精神，而每個地區所發展的龍都有各自的特色，所代表的故事或其精神也約略不同，就連外型也有所區別，但主要都是以吉祥平安、祈福等正面意義為主。舞龍是一種兼具傳統與創新的運動，故其擁有歷史性、傳統性、群眾性，以及觀賞性的特質，從早期祈雨祭典發展至現今的競技運動，就像是一本不斷連載的小說，保有連貫性，卻也不停創新，因它在中國代表著吉祥，所以也受到人民的擁戴，而在舞動的過程中，更是表現出令人讚賞的中國藝術之美。

一、舞龍運動之文化意涵

龍自古以來一直是中華文化的代表，也是華人的精神象徵，古人認為龍是一種最具有神力的人文動物，長期以來就把龍當作是吉祥的象徵，而每個地區所發展的龍都有各自的特色，所代表的故事或其精神也約略不同，就連外型也有所區別，但主要都是以吉祥平安、祈福等正面意義為主。舞龍活動從祭祀保佑到現今的體育表演，之中所擁有的文化價值是相當珍貴的，包含祈雨降福，辟邪納福、彰力顯威，娛神娛己、興旺人丁，繁衍家族，以及競技交友，國際交流等。

（一）祈雨降福，辟邪納福

中華民族是個以農業為主的國家，對於農業生活，水是一種生命的延續，極為重要，而龍也一直被視為風、雨、雲、水的守護靈，因此人民希望能風調雨順，就以舞龍成為一種向神靈祈求保佑的方法。

以舞龍這種祈雨的文化從古至今就一直存在，從上古時期開始就有跡可循，如「假面」、「假形」的祭祀舞蹈，這是

人們藉助掛在神上的飾物將自己裝扮成溝通天地的具有特殊身分的人，於祭祀活動中手舞足蹈，抒發自己的情感，祈求上天的保佑；再來是商代的求雨祭祀。在商代已經有了關於做「土龍」以用來求雨的確切記載，中華民族自古便深信龍是風雨的主宰神獸，其有騰雲播雨的法力，因此日旱向牠求得風雨，水澇則祈求牠開恩庇佑。祈禱之法，是執行法會儀式的巫師仿效龍的活動姿態，作迴旋舞蹈狀，達到祈雨祈晴的效果（龐燼，1990；蔡宗信，1997）。還有就是董仲舒所著之《春秋繁露》上記載的求雨事蹟。

而在民間流傳相當多有關祈雨的故事，而有些地區也因這些傳說故事發展起舞龍活動，像是百葉龍。它興起於中國浙江長興、安占地區，傳說在長興地區的溪旁住著一對夫婦，男名叫百葉，女叫荷花，荷花懷了身孕後竟生出一子，外型如蛇形般，村裡的人見狀稱荷花生子為龍種，並稱其為小龍，但此舉激怒了族長，說荷花之子為妖精轉世，命人將小龍丟入荷花池內。其後每當荷花到池邊淘米時，小龍便浮出水面接受母親哺乳，某天被族長發現正在荷花哺乳，便拿起鋤頭敲打小龍下去，折斷了小龍的尾巴，霎時間天地變換，池邊的蝴蝶飛下來沾於小龍的斷部，小龍化作巨龍向天邊飛去。但因其思念母親，所以每逢村內發生乾旱，小龍飛來興雲佈雨，化解旱災。村民為了感謝小龍，使用池中的荷花製成一長龍，取其父親之名，為「百葉龍」，並舞弄百葉龍以祈雨除旱（雷軍蓉，2004）。

然後在台灣地區許多節慶都會以舞龍舞獅來做消災解厄的儀式，而在廟會裡，更不乏會看到許多人在龍身底下鑽來鑽去，以祈求趨吉避凶，保佑平安。

（二）彰力顯威，娛神娛己

舞龍是一種能歌善舞的的活動，許多宗教慶典大多是以歌舞同之，認為這樣即可召喚神靈，透過舞龍，似乎會令舞龍者的力量受到彰顯。例如：力量的彰顯，因為舞龍本身需要耗費相當大的力氣，加上龍是一種神靈的象徵，因此在舞弄過程中，人民會覺得自己擁有神力；其次是地位的彰顯，由於許多帝王都以龍自居，高高在上，神聖不可侵犯，使得人民懷有敬畏的心態，而人們在舞弄龍的過程中，感受自己能夠駕馭操控神聖的龍，讓自身的地位有所提升。

至於在娛神娛己的部份，在中國古老神話中有夏啟乘龍舞《九韶》的傳說。目前並未清楚夏啟之龍究竟是所舞動的龍還是單純的坐騎，但是傳衍至夏代時，逐漸從單純的祭祀舞蹈轉變成為帶有享樂性質的康樂舞蹈是有確實依據，這也代表著中國舞蹈從娛神到娛人的轉變是具有里程碑式的意義（魏志強，2003）。當然最出名的還是以漢代的魚龍曼延為主。這是一種巨魚與巨龍，配以幻術、佈景、煙幕所組成的表演，而「曼延」為古代一種大獸的名字，《西京賦》中說到「巨獸百尋，是為曼延」，因此可推論魚龍曼延就是一種具有龍舞的表演。再來就是燈龍的流傳，大約起於宋朝，多半是在夜晚所表演之舞龍（吳富德，1988）。

各地區因風俗民情不同，或其種類相異，因此發展出許多不同的舞龍文化，現今的舞龍以從祭祀轉變成為表演娛樂為主要的文化活動。

（三）興旺人丁，繁衍家族

由於舞龍有舞龍燈的別名，而燈與丁又有諧音之關係，所以民間認為龍是一種可興旺人丁、繁衍家族的象徵。且龍

又有一種智慧與力量的代表，龍燈也就寓意著「龍丁」，意思就像是為家中增添一個「龍子」。而帝王所擁有的子嗣，在其帝后嬪妃懷孕時也稱為「龍種」，人總希望自己能生有尊貴的孩子，因此也有許多與舞龍的活動是與添子添孫相關。

如中國湖北、湖南一些地區，人們就十分相信龍燈對生育有利，在龍燈舞弄到家門前時，一些求子不得的婦女們，便會給予物品或錢財，讓「龍」環繞自己身體，或是讓小男孩騎在龍背上環繞廳堂一圈，有送子的意思(雷軍蓉，2004)。然歷史上更還有「龍生九子」的說法，所以，龍也有被認為多子的象徵(魏志強，2003)。

(四) 競技交友，國際交流

二十世紀是一個大變革的世紀，中西文化的融合是這個世紀的主流。也因此兼具祭祀娛樂性的舞龍走上了規範化、國際化、競技化的道路。

舞龍藉著規則化之後，不僅提高了技術上的表現、藝術審美價值也大大提升，對於這樣觀賞性高的運動，又富有文化性，使得現今舞龍活動逐漸轉型以競技舞龍運動為主，藉著高難度的技術動作，參與的運動員一同切磋，彼此學習，促成了相當難能可貴的情感交流，

二、舞龍運動的價值功能

競技舞龍的起源源自於傳統舞龍，競技舞龍並不是突然間竄起的全新運動，它是經由傳統舞龍的演化及發展而來，在技術上改變甚大，再經由競賽規則的注入，使其統一化、規則化，進而發展成創新舞龍運動。而競技舞龍在舞弄過程中並未只是展現高超技術，還融入了故事劇情等，展現龍的

型態與搶珠、尋珠的過程，每一段的起伏都延續著傳統舞法所注重的脈絡，根據此一脈絡在表現上更加強技術的難度。

古代《春秋繁露》記載的舞龍祈雨、《西京賦》描繪的魚龍曼延、以及民間眾多龍與舞龍的故事，除了記載著舞龍的歷史性外，更是為舞龍增添了藝術性，雖然古代的舞龍主要是以祭祀求雨為主，但隨著時代的演進，到清代演變成一種娛樂性較強的表演，而今發展成以競賽為表演主體的模式，強調團體性合作，追求技術難度上的更高表現，這是一種將文化創新傳承的方式。本研究透過文獻資料的蒐集分析、閱讀整理後，將競技舞龍的價值功能作一詮釋，瞭解競技舞龍團體合作上的教育價值，探究競技舞龍在鍛鍊培訓上的強身健體價值，以及分析理解競技舞龍在視覺感官上所帶來的技藝審美價值。

（一）團體凝聚的教育價值

舞龍除了具有歷史與傳統文化的價值之外，對於教育方面更是有著不小的貢獻。雷軍容（2004）提到中國的國家教委在其高校體育課程的綱領內明確指出，所教授的教材必須要與繼承弘揚中華民族的傳統體育相結合，並要注意教材的時代性、多樣性，且充分表現出教材的民族性與中國特色。而龍一直是中國人的象徵，魏志強（2003）用文化來定義龍的形象，其背後隱含中國人的四大觀念：天人合一的宇宙觀、仁者愛人的互主體觀、阡陌交合的發展觀、兼容並包的文化觀，這些都以中國為代表的東方哲學的精隨。

江良規（2001）提到，體育是一種教育，它是經過選擇組織的大肌肉活動為方法手段，以各項運動專有的場地為環境，以有機體的身心需要作為依據，使個人在從事活動中，

讓身體獲得良好的發展。陳明信（2006）也提到舞龍運動可以發揮學生體適能，了解情緒的舒展與適應，並使個人行為合乎社會發展，提高道德；且可以在表演過程中，藉著體能運動，激發個人生命的意義，並透過團隊技能藝術的表現，呈現民俗藝術的傳承；更可以在精緻化、藝術化的舞龍活動裏，將圖騰文化及民族象徵，充份展現在教育上的價值。而舞龍運動作為一項典型的傳統體育活動和寶貴的傳統文化遺產，且從古代開始就一直是民間祈福的象徵，與人民的生活息息相關，如宗教信仰、民族文化、風俗習慣等等，而從事舞龍運動不僅是動作技能和身體素質、意志力等方面的鍛鍊，其更能增進對民族傳統文化的學習與教育。

舞龍自古至今就被視為是以宗教為本，祈雨祭神，董仲舒的《春秋繁露》更是詳載四季求雨皆須以舞龍活動祈得，因此村內符合資格之人民，為了生活安定，都會視此儀式為重，憑藉著舞龍活動也就是宗教的力量凝聚眾人的心。

雷軍蓉（2004）提到舞龍和賽龍舟是無法憑藉單人的力量完成，皆需要用到集體的力量，但是在這團體合作中，如果個人的力量無法融入群體中，那也會使得全體失敗。而競技體育強調從困難挫折中去學習，面對挑戰，重視團隊精神，發揮個人能力去融入團體，共同邁向成功（易劍東，1998；許立宏，2005），因此對於視團體合作為首要重點的競技舞龍更是如此。舞龍是一項團體性的運動，牽一髮而動全身，其中的默契合作更是一項重點，不僅可以鍛鍊體魄，也能促進人與人的合作，相當符合學校體育教學中所強調的團結合作性。因此，無論是傳統舞龍或是競技舞龍都有著凝聚團結的力量，這也是民俗體育中能展現高度團體合作的項目之一。

(二) 競技運動的健身價值

《體育大辭典》對競技運動所下的定義基礎為：「競技運動是一種具有規則性、競爭性或挑戰性、娛樂性和不確定性的身體活動。」(教育部體育大辭典編訂委員會，1984)。根據不同的標準，例如：工作性質、活動目的、年齡階段等等，分別對競技運動進行不同的分類。由此可見，競技運動不僅包括高水準的職業競技運動，還包括不同人群的各類競技運動。在競技裡，包含有體育和身體娛樂的成分。雖然同是身體運動，但與健身活動有著本質上的區別，其目標、方法、技術、負荷量和強度的要求都不同。運動競技注重的是運動形式，技術難度和表現藝術，而健身活動強調的則是鍛鍊功效與健身價值(陳明信，2006)。然競技運動的技術表現也是需要經過不斷的練習才可得之，這兩者是相輔相成，密不可分的。

競技運動它所需要多種運動能力，難度動作起步時的肌力、動作持久的肌耐力、瞬間衝刺的爆發力、柔軟度與協調性等等，所包含的範圍極廣，且根據不同的動作技巧，也有不同的訓練方式，而競技舞龍是一種融合許多體育項目而成的運動，它是以武術、體操、舞蹈等多種技術為表現基礎。其對持不同龍節的隊員有不同的技術要求，且對特定位子的一個隊員更有多種技術要求，因此對於舞弄者的體力與技術都是需要接受一定的訓練才可完成之。

陳明信(2006)提到競技舞龍的器具是有一定體積和重量的，整套套路的表演時間為8~9分鐘，動作是在20公尺×20公尺的空曠場地上所完成的。從運動量來看，完成這一運動絕不亞於一個3千公尺的中長跑。

《呂氏春秋》中論述“動以養生，健身去病”，人需要不斷的動才不容易生病，維持身體一定的運動量，能使人不易老化（谷世權，1997），競技舞龍在舞弄過程中，並非一味的強調高難度技術，或是高速度性的展現，它是要快慢合併，展現出龍的靈活生動型態，因此在鍛鍊時，必須配合相當多種的訓練，如加強心肺耐力因應長時間的快速與慢速動作變換時的表現、增加身體柔軟度，以配合下腰、起臥等動作。陳定雄、曾媚美、謝志君（2000）有提出增強心肺耐力可以解除疲勞，而增加身體柔軟度能降低受傷機率、保障工作效率，當然還有其他可對人體增進健康的要素，競技舞龍在鍛鍊時就將所有要素包含其中。

（三）娛樂表演的審美價值

龍在中國自古以來就具有吉祥尊貴之意，所以許多君主也都以龍之天子自稱（魏志強，2003），其宮廷建築、衣物珠寶，甚至是圖畫、裝飾品等都以龍形為圖本，在在都顯示出龍的藝術價值是相當高的，而龍舞更是一種藝術表現。

張法（2004）提到中國人的美學多半是由線條所組成的，喜於用抽象的線性圖像來表現藝術，書法的篆、楷、隸、行、草，繪畫中的潑墨山水及建築的雕刻藝術、甚至是我們耳熟能詳的太極圖，都是以線狀來表現其獨特之美。而舞龍將其簡單化來看，不就正為線條所構成之。競技舞龍在舞動的過程就如同一碩長線條在勾勒出藝術畫風，競技舞龍的8字舞龍動作、遊龍、穿騰、翻滾與組圖等五大動作類型，都是由線狀的龍所組成，且強調龍在舞動的過程中，龍形結構的飽滿度，中國人喜愛圓滿的象徵，而龍身的飽滿正是符合中國藝術的風格。

清代王國維在其著作《人間詞話》中強調的意境，所謂意境即是情與景、意與象的交融及統一，其認為意境是藝術表現中不可或缺的重點（葉朗，1996）。龍是一種神話之物，是人類虛構編擬出來，龍的型態與舞動的姿勢，也是人類根據可觀察之類似動物所拼湊而成，而舞龍的動作表現也都是後代人經過想像加以思考而成，表達出巨大的龍所展現的每一舉止皆有其意義，這也是一種意境表現。再將所有的動作串連，甚至編造一套故事，套入其中，就完成了具有劇情的舞龍套路，依此情境，經由動作取名、故事簡介，讓旁觀者了解該舞龍隊伍想要表達的意思，也因此競技舞龍的比賽規則中，十分強調舞龍的動作型態與其意義。

中國將舞龍歸於舞蹈藝術類，上古時期的“假面”與“假形”祭祀舞蹈、夏啟乘龍舞、商代的求雨祭祀，以及西周的人龍共處（魏志強，2003），還有漢代的「百戲」中的魚龍曼延就是一種擬獸樂舞，大致是由人裝扮成魚龍等動物嬉戲的技藝表現（李建民，1993），尤其是漢代「百戲」的盛行，由於舞蹈、雜技與武術常常一起融合表演，彼此相互吸收，豐富了表演的本體，使其藝術表現更加多元（劉芹，1997）。

中國藝術之美一直為世界所推崇，舞龍本身所具有的藝術性更是不惶多讓，龍舞動的型態、龍身的彩繪，使得舞龍在舞弄過程中更具美感。而像台灣苗栗的火旁龍活動與新加坡的妝藝大遊行，都是以龍的展現與舞龍活動為主，這些遊行活動都是一種藝術表現。舞龍這種民間體育活動形式，由於地區的不同，加以受到當地傳統文化和民間習俗的影響，其形式和種類繁多，但均以強身健體、表演娛樂為目的，配合鼓樂伴以歌舞等表演動作，充分展示出濃郁的民族特色和

歡樂氣氛，具有較高的觀賞價值（雷軍蓉，2004）。根據新加坡全國武術總會舞龍主任陳源基師傅所述，他們新加坡的妝藝大遊行，每年都有不同龍的形態表現，不同的材質所製作的龍，如水火龍、風車龍、寶特瓶製作的塑膠龍、燈龍等等不同種類的龍，加上舞弄的技術表現，讓龍的藝術價值歷久不衰。

綜上所述，競技舞龍包含了傳統文化的歷史價值，也蘊含著團體凝聚的教育價值，更兼具競技體育的健身價值，以及高度娛樂表演的藝術審美價值。面對世界舞龍的趨勢，如中國大陸、新加坡等地，皆已發展競技舞龍為舞龍活動的傳承走向，當然固有的舞龍文化不可棄置，兩者相輔相成，且競技舞龍是一項擁有傳統與歷史文化、教育意義、藝術審美、運動體能與具有凝聚團體等多功能的體育項目，對於此種傳統與創新兼容並蓄的運動，更是有其積極發展推動的必要性。

民間舞龍百家爭鳴，對於自身技術有時太過故步自封，好的技藝不應只是鎖國政策，也因如此，為將舞龍文化弘揚推展，因此發展出競技舞龍，統一的動作形式，規格化的規則制度，藉此發展至國際上，令世界一同欣賞優美的東方文化。

第三節 傳統舞龍與競技舞龍之差異

競技舞龍的起源就是源自傳統舞龍，競技舞龍並不是突然間竄起的全新運動，它是經由傳統舞龍的演化及發展而來，在技術上改變甚大，再經由競賽規則的注入，使其統一化、規則化，進而發展成創新舞龍運動。本研究以技術難度、規則制度與需求價值等三個層面來探討。

一、技術難度的增加

根據陳光雄(1996)研究指出，臺灣舞龍技法可以分為龍珠、龍頭、龍身及龍尾四部分，龍珠為全隊隊伍的領導，隊員依其動作及方向舞弄，舞弄時面對龍頭稱為「嬉水」，面對雙龍時，就叫做「雙龍嬉珠」；龍頭的舞弄主要跟隨著龍珠而跳耀、旋轉、翻騰，似將龍珠作吞狀，為搶龍珠；龍身的舞弄著重團體默契，每位執龍身者均應緊跟前一位舞弄者，才能將龍舞之生動；龍尾則是整條龍的活靈與否之關鍵所在，執龍尾者應能做到靈巧且不拖泥帶水，整條龍更是顯得生龍活虎。而龍的基本動作則為穿和跳，由此兩大招式組合成各種複雜的動作，舞弄時必須注意步調和節拍的配合。

舞龍動作以穿騰、翻滾、組圖、遊龍所組成，就傳統舞龍動作來說多半是以走、穿、跑、跳等基本簡易動作來表現龍的型態，而競技舞龍講求技術上的難度，因此，從傳統舞龍的動作上去創新，增加表現時的難度，這些動作都是需要經過一定時間的鍛練才可達成的，主要可以難度與型態作為區分。

以動作難度作為區別：舞龍動作可分作 A 級難度動作、B 級難度動作、C 級難度動作。

A 級難度動作為舞龍的基本動作和技術較為簡單的技巧

動作；B 級難度動作是指，在舞龍基本動作上，有所發展與較高層次，具有一定的難度，運動員必須經過嚴格的訓練才能完成的舞龍技巧動作；而 C 級難度動作則為必須具備較高的身體專項素質和專項技能的運動員才能完成的高難度舞龍技巧及組合動作，並有較高的鍛鍊價值和審美價值。

以動作型態作為區別：表現出龍的舞動型態，而每種動作再以 A、B、C 三種難度去發展，其動作型態大致可分為 5 種類型。

（一）8 字舞龍動作：運動員將龍體在人體左右兩側交替動作 8 字形環繞的舞龍動作（圖 2-2），可快，可慢，可原地，可行進，也可利用人體組成多種姿態，多種方法做 8 字形狀舞動。動作要求：龍體運動軌跡要圓順，人體造型要優美，快舞龍要突顯出速度、力量；每個動作左右舞龍各不少於 4 次；單側舞龍每個動作上下各不少於 6 次。



圖 2-2 8 字舞龍 B 級難度動作—繞身 8 字舞龍

圖片來源：研究者於 2007 年亞洲室內運動會拍攝

8 字舞龍之難度分級動作，A 級難度動作有原地 8 字舞龍、行進 8 字舞龍、單跪舞龍、套頭舞龍、擱腳舞龍、扯旗舞龍、靠背舞龍、橫移（跳）步舞龍、起伏 8 字舞龍；B 級

難度動作有原地快速 8 字舞龍、行進快速 8 字舞龍、跪步行進快舞龍、抱腰舞龍、繞身舞龍、雙人換位舞龍、快舞龍磨轉、連續拋接龍頭橫移（跑）步舞龍；C 級難度動作有跳龍接一蹲一躺快舞龍、跳龍接搖船快舞龍、跳龍接直躺快舞龍、依次滾翻接單跪快舞龍、兩人一組之掛腰舞龍、三人一組之 K 式舞龍、兩人一組之站腿舞龍、雙桿舞龍。

從以上動作來看，A 級難度動作主要是以原地或簡單行進動作完成之；而 B 級難度動作就開始以速度以及轉換原先舞龍者位置的換位完成；再來 C 級難度動作就幾乎是以跳躍、速度加上換位及人體造型等組合而成的 8 字舞龍動作。

（二）遊龍動作：運動員以大幅度奔跑遊走，通過龍體快慢有致、高低、左右的起伏進行，展現婉轉迴旋，屈伸綿延等龍的動態特徵（圖 2-3）。動作要求：龍體循著圓、曲、弧線的規律運動，運動員協調地隨龍體的起伏前進。



圖 2-3 遊龍動作

圖片來源：研究者於 2007 年亞洲室內運動會拍攝

遊龍動作之難度分級動作，A 級難度動作有直線行進、曲線行進、走（跑）圓場、滑步行進、起伏行進、單側起伏小圓場、矮步跑圓場、直線（曲線、圓場）行進越障礙；B 級難度動作有快速曲線起伏跑圓場、快速順逆連續跑圓場、快速矮步跑圓場越障礙、快速跑斜圓場、騎肩雙桿起伏行進；C 級難度動作有龍頭站肩平盤起伏（二周以上）、直線後倒或鯉魚打挺接擎龍行進。

遊龍動作著重於龍的型態，因此較少人體造型的難度動作，但由上述各級難度動作可知，動作分值越高速度越快。

（三）穿騰動作：龍體運動路線呈縱橫交叉形式、龍珠、龍頭、龍節依次在龍身下穿過，稱「穿越」；龍珠、龍頭、龍節依次在龍身上越過，稱「騰越」（圖 2-4）。動作要求：執行動作時，龍形保持飽滿，速度均勻，運動軌跡流暢，穿騰動作輕鬆流利，不碰踩龍體，龍體不拖地停頓。



圖 2-4 穿騰 C 級難度動作—連續穿越騰越行進

圖片來源：研究者於 2007 年亞洲室內運動會拍攝

穿騰動作之難度分級動作，A 級難度動作有穿龍尾、越龍尾、首尾穿（越）肚；B 級難度動作有龍穿身、龍脫衣、龍戲尾、連續騰越行進、騰身穿尾、穿尾越龍身、臥龍飛騰、穿八五節、首（尾）穿花纏身行進；C 級難度動作有快速連續穿越行進三次以上、連續穿越騰越行進四次以上。

穿騰動作本身就比較繁複，舞動時若一不小心，很容易造成龍身打結的明顯失誤，因此也很注重解結的部份，加上難度分值越快速度越快，在做穿越動作時就要十分的小心，且此動作無法以人體造型做表現，它是在不斷的移動中所完成之動作。

（四）翻滾動作：龍體成立圓或斜圓狀運動，展現龍的騰躍、纏絞的動勢（圖 2-5）。龍體作立圓或斜圓狀連續運動，當龍身運動到舞龍者腳下時，舞龍者迅速向上騰起依次跳過龍身，稱「跳龍動作」；龍體同時或依次做 360 度翻轉，運動員利用滾翻、手翻等方法越過龍身，稱「翻滾動作」。動作要求：滾翻動作必須在不影響龍體運動速度、幅度、美感的前提下完成，難度較大，技術要求也高，龍體運動軌跡要流暢，龍形要飽滿順暢，運用滾翻技巧動作要準確規範。



圖 2-5 翻滾 C 級難度動作—快速連續螺旋跳龍

圖片來源：研究者於 2007 年亞洲室內運動會拍攝

翻滾動作之難度分級動作，A 級難度動作有龍翻身；B 級難度動作有快速逆（順）向跳龍行進兩次以上、連續遊龍跳龍兩次以上、大立圓螺旋行進三次以上；C 級難度動作有快速連續斜盤跳龍三次以上、快速連續螺旋跳龍四次以上、快速連續螺旋跳龍磨轉六次以上、快速左右螺旋跳龍左右各三次以上、快速連續磨轉跳龍三次以上。

以上翻滾動作主要都是以高技巧性技術組合而成，A 級難度動作較少，而在動作行進中，都是以跳躍龍身為主，所需要的專注力更是比起其它動作還來的重要，因為稍一不慎，除了會有失誤出現外，還容易產生選手跌倒受傷的情形，從其 C 級難度動作上可以得知，翻滾動作不僅僅只是跳躍龍身，還要經過專業訓練才可順利完成之動作。

（五）組圖造型動作：龍體在運動中組成活動的圖案和相對靜止的造型（圖 2-6）。動作要求：活動圖案構圖清晰；靜止造型形象逼真，加上龍珠協調配合，組圖造型連接、解

脫動作需要緊湊流利。



圖 2-6 組圖 C 級難度動作—大橫 8 字花慢行進

圖片來源：研究者於 2007 年亞洲室內運動會拍攝

組圖動作之難度分級動作，A 級難度動作有龍門造型、塔盤造型、尾盤造型、曲線造型、龍出宮造型、蝴蝶盤花造型、組字造型、龍舟造型、螺絲結頂造型、卧（垛）龍造型；B 級難度動作有上肩高塔造型自轉一周、龍尾高翹尋珠追珠、首尾盤柱、龍翻身接滾翻成造型、單臂側手翻接滾翻成造型；C 級難度動作有大橫 8 字慢行進成型四次以上、坐肩後仰承平盤起伏旋轉一周以上。

組圖動作主要是描繪龍靜止或慢行進的型態，較無難度問題，但在組成圖案時需要彼此的默契配合，才能達到完美無缺，而組圖後連接下一個動作也要相當利索，不可混為一起，因此每個隊員必須了解自己的位置與走向。

從上述的動作分析顯示，龍在舞動的過程中，龍形著重飽滿，接續動作要流暢，這都是需要舞動者經過長期的訓練與彼此之間的合作。A 級難度動作都是比較單一性、簡單化

的動作，只要稍作訓練即可上手完成，而 B 級難度動作開始就是以速度取決，在快速行進下做出高技術性的動作，這就需要相當時間的訓練才可完成之，所需要的身體能力也較一般人水準來的高，最後的 C 級難度動作則是在高速行進下，除了動作本身的高技術性之外，還要做出人體造型的動作，展現出人龍合一的表演，這就需要長期的練習與各項能力的培養，才能成功的難度分值動作。

將這些單一動作做組合編排，即可完成一套路動作。競技舞龍在比賽中，是以編排的套路動作做為競賽項目，在規定的 8 到 9 分鐘內完成整套套路動作，而現今舞龍運動的比賽又可分規定套路與自選套路，但在國際賽事中，多半是以自選套路來作為比賽項目，不過，2007 年亞洲室內運動會就有規定套路的賽事，規定套路是所有參賽隊伍皆要學習的舞龍動作，強調舞龍基本技術的展現；而自選套路則是表現出各隊伍的特色與技巧。

根據國際龍獅總會（現為國際龍獅運動聯合會），在 2002 年所頒布的國際龍獅運動競賽規則中提到，舞龍創新難度動作的制定，由於競技舞龍主要展現的是技術上的高難度，因此對於創新動作的建立是必須有此規定的。對於創新動作的編創有其原則定義：必須要符合舞龍運動的本質屬性；且須是具備一定專項技能才能完成的舞龍動作，再者是於正式比賽中從未出現過的動作。

從上述規則敘述中得知，競技舞龍顧名思義就是以競技化方向為主，將傳統民俗體育運動創新演化，轉成一種可觀性高的藝術運動。

競技舞龍的器具是有一定體積和重量的，整套套路的表

演時間為 8~9 分鐘，動作是在 20 公尺x20 公尺的空曠場地上所完成的。從運動量來看，完成這項運動絕不亞於一個 3 千公尺的中長跑。從技術而言，競技舞龍技術是一種融合許多體育項目而成的運動，它是以武術、體操、舞蹈等多種技術為表現基礎。其對持不同龍節的隊員有不同的技術要求，且對特定位子的一個隊員更有多種技術要求。如舞龍珠者的空翻、行步、亮相等高難度動作的完成就是體操、武術等紮實的基本技術（陳明信，2006）。

二、規則制度的統一

每項運動都有其規定與制度，尤其以有規則、裁判等運動更是，舞龍運動將其制度化、統一化，目的在於推展舞龍文化，但因各地方的不同，所發展出的表演舞弄形式也不盡相同，競技舞龍比賽的規定，除了統一表演制度，更能使參與者在規範中，發展出更多不同層次的技術。以常見運動而言，大多比賽都會有場地、器材、服裝等相關規定，而競技舞龍多了音樂表現，與一些舞蹈運動相去不遠，這些規定不是一種負面的限制，而是傳統文化的創新表現。以下根據 2002 年國際龍獅運動總會所頒佈之國際龍獅運動規則競技舞龍比賽規定所示。

（一）場地：競賽場地為邊長 20 公尺的正方形平整場地，要求地面平整、清潔，場地邊線寬 0.05 公尺，邊線內沿為比賽場地。邊線周圍至少 1 米寬的無障礙物區。而在各隊比賽當中，隊伍可以在鼓樂區佈置該隊，除了展現隊伍特色，也增強現場的比賽氣氛，對於佈置的裝飾也有相關規定，例

如裝飾舞不可阻擋裁判員的視線，也不得使用煙霧、煙火、閃光燈等飾物，更不得張掛與比賽無關的東西，佈置時間需在 10 分鐘之內完成。

（二）器材：吳成琨（1992）將舞龍時的道具粗略的分為龍珠和龍身兩大部分。龍身又可分為龍頭、身軀及龍尾三部份。中間身軀部分通常有九節、十二節、二十四節 3 種規格，各有其意義在。九節代表九九盛數，十二節為一年有 12 個月，而二十四節就象徵農曆的二十四節氣。

競技舞龍有一定的規則制定，要求每組參賽隊都要持相同規格的器具，這是運動比賽所講求的公平性，雖然舞龍是傳統延續的產物，但加入的競賽規則，也就要有一定的規範來統一管理。

以標準的競技舞龍來說，整條龍加上龍珠，一共為 10 人，這 10 人所操弄的舞龍大致可分為龍珠、龍頭、龍身與龍尾，不過對於器材的規定則將龍尾歸於龍身部分。

1. 龍珠：為一球型物體，直徑長度 0.33 公尺至 0.35 公尺，含珠體整支桿高不低於 1.7 公尺，龍珠大約有兩種類型，以外觀來分，一種為封閉式的圓球體（圖 2-7），另一種為開放式的球型體（圖 2-8），正式比賽時是無限定使用何種類型龍珠參賽。



圖 2-7 封閉式龍珠



圖 2-8 開放式龍珠

2. 龍頭：對於競技舞龍的龍頭規定較為嚴格，連重量都有其限制，不得少於 3 公斤，但龍珠、龍身與龍尾的重量是不限制。而龍頭尺寸，寬不少於 0.36 公尺；高不少於 0.6 公尺；長不少於 0.9 公尺；桿高不低於 1.25 公尺。龍頭含桿高不低於 1.85 公尺（圖 2-9）。



圖 2-9 龍頭

3. 龍身：主要是由龍節所構成，為封閉式圓筒狀（圖 2-10），共有 9 個龍節所組成的九節布龍（圖 2-11），直徑 0.33 公尺至 0.35 公尺；全長不少於 18 公尺，龍身含其直徑桿高不低於 1.6 公尺，兩桿之間距離大致相等，。



圖 2-10 龍身內部結構—龍節



圖 2-11 九節布龍所構成之競技龍

圖片來源：研究者於 2007 年亞洲室內運動會拍攝

由於競技舞龍目前大多是以高中以上學生及成年人所從事之，但每項運動皆希望能從基層開始推廣，向下紮根，因此對於孩童的使用器具也有不同的規定，不過少年組與孩童組的器材尺寸規定，是以每場比賽的競賽規程所制定，目前國際規則中較無明確的訂定辦法。

（三）音樂：無分傳統舞龍或是競技舞龍，舞龍的奏樂多半為鼓樂為主，大多突顯慶典歡樂時的熱鬧氣氛。舞龍音

樂伴奏是烘托氣氛、轉換節奏、激勵隊員情緒不可分割的重要部分（國際舞龍舞獅競賽規則，2002）。以中華台北威勁武術龍獅戰鼓團為例，樂器的組合有：大鼓、小鼓、大小鑼、鈸等等，主要是以京劇鑼鼓為其特色，樂器的選擇則是為各隊伍為主，像是馬來西亞與新加坡的隊伍就有其他國家沒有的嗩吶，不過由於競技舞龍講求創新，許多隊伍開始以播放錄製好的音樂旋律來做為比賽時舞龍的伴奏，或是兩者相結合，來達到舞龍與配樂協調表現的絕佳水平。

（四）服裝：國際舞龍舞獅競賽規則（2002）中說明，比賽時，運動員應穿具有特色的表演服裝。要求穿戴整潔，服飾款式色彩須與舞龍器材相協調，而手持龍珠的隊員應與舞動龍的隊員有明顯的區別，但對於鼓樂隊員的服裝則較無限制。再來就是運動員上場比賽必須佩戴號碼，執龍珠者為「0」號（圖 2-12），執龍頭者為「1」號（圖 2-13），其餘依次順延，替換隊員、樂隊伴奏（圖 2-14）的隊員均佩戴號碼，以利裁判員評判。



圖 2-12 中華隊威勁武術龍獅戰鼓團持龍珠者



圖 2-13 中華隊威勁武術龍獅戰鼓團舞龍隊員



圖 2-14 中華隊威勁武術龍獅戰鼓團樂隊成員

由於競技舞龍目前大多是以高中以上學生及成年人所從事之，但每項運動皆希望能從基層開始推廣，向下紮根，因此對於孩童的使用器具也有不同的規定，不過少年組與孩童組的器材尺寸規定，是以每場比賽的競賽規程所制定，目前國際規則中較無明確的訂定辦法。

三、需求價值的轉變

除了從一目了然的技術與規則上可看出傳統舞龍與競技舞龍有個別不同的差異外，最重要的是必須要釐清傳統的舞龍為何會轉型成競技舞龍運動。

從馬克思主義的三大社會型態理論來說明，文明時代是由以自然經濟為主的農業社會，發展到以商業為基礎的工業社會，再轉型成以意識形態為主軸的後工業社會，這是人類歷史發展的歷程，體育的發展也是一種歷史，如果將體育套入，即可稱之體育的三大型態，農業體育、工業體育和後工業體育（舒顏開、龍佩林，2005）。再用馬克斯的階級（class）理論來看，在工業社會中有上層階級、中產階級及勞工階級三種，以這幾種階級分層來看體育參與，可以得知不同階層在參與休閒活動，有不同的需求，這也可視為體育發展的一種演進過程（吳俊民，2004）。

車文博（2001）提到在馬斯洛的基本需求理論中，人類的需求分為兩大類：基本需要與成長需要，其中基本需求漸次而上為生理需求、安全需求、歸屬與愛的需求，及尊重需求。然成長需求往上為知的需求、美的需求，最高層為自我實現。農業社會中，人民付出勞力為換得溫飽，人類從事體育的目的以最基礎的生理、安全需求為開始，這裡可以說是勞工階級的民眾從事體育的目的。體育的起源也是以人類生命的延續為主，所需要的生產能力都是依靠人類肌肉所產生的動力，但沒有展開經常性大眾體育活動的條件，體育只是在上流社會中發展。其次是工業體育，這可說是現代體育。因為工業機器的發明，人類有更多的時間去從事各種文化、體育活動，需求階層的提升，體育健身的觀念開始展開，人

們對體育的需求也逐漸有了概念，而這個階段也可以視為中產階級以上在參與體育活動的需求。更高的上層階級對於體育的參與，所追求的即為更高層次的自我實現或是文化藝術的陶冶，人們對自我的需求有了更高層次的追求，而競技體育在競爭方面，也是一種人類對自我價值的肯定。競技體育有了制度化、規則化，這可象徵體育朝著全面性發展，以組織協會來運作，使得運動有了完善的管理。

現代體育由傳統體育發展而來，主要是延續傳統體育的價值。王宗吉（2000）提到許多現代運動項目的前身，在剛開始發展時，都缺乏現代運動的結構與正式規範，主要都以當地及區域性傳統所主宰，舒顏開、龍佩林（2005）也指出傳統體育表現出較強的民族性、地域性、娛樂性，比較缺乏競技性、規範性與精確性的特色，而現代體育注入了規則與統一，打破了較侷限的特性，具有鮮明的競技性、規範性，並且有完善的制度去管理，像是所辦理的大型競賽、學校的體育制度等，將傳統體育以新姿態作長久的延續，來確保體育的傳承。換言之，舞龍從民族性、地域性的傳統表現，轉化成具有制度化的組織管理，並打破原有的限制，使中華民族優良的文化運動以精緻化朝向國際舞台的發展方向邁進。

從傳統舞龍到競技舞龍，這是舞龍的一種演進，在此演進過程中，每個階段都有不同的需求，也可視為一種發展，因為需求的不同，人們就會對所追求的舞龍有了改變，因而造成競技舞龍與傳統舞龍的差異。

第四節 小結

龍不是一種在現實中可實際出現的動物，只是人們想像出來尋求一種慰藉或是庇祐人們，且將其神格化的神靈。它代表著尊貴、平安、崇敬等象徵，雖不是實體，但由於強大信仰的推助，龍逐漸成為一種有形體的實物。

舞龍從上古時期發展至今，從祈福祭祀到娛樂表演，每個階段都有不同發展主軸，根據當代的需求而有不同的發展方式，而近代，逐漸轉變成一種以體育競技為主的競技舞龍，以高技術性、高藝術性，規則化、制度化的創新手法發展已有相當久遠歷史的舞龍運動。而目前更有國際龍獅運動的組織協會在積極推動競技舞龍，期望能將舞龍這樣富有中華民族文化的運動技藝推展至全世界。

舞龍代表了中華民族博大精深的文化，主要都是以祈求平安為主，在宗教祭祀的力量中扮演了主要角色，人民藉以想像中的神靈形象，物化成有形體的龍，代表著吉祥如意、風調雨順等正面意涵。換言之，就是人民希望能順利平安的生活。而當舞龍登上競技體育舞台後，全新風貌的展現，祈求平安等意義在體育場上就似乎薄弱了許多，但卻在展現高技術舞龍的同時，添上了彼此交流的友誼結合象徵。

競技舞龍與傳統舞龍最不一樣的地方就是技術上的發展。從技術難度上來看，傳統舞龍大多是以較單一性質的動作為主，以龍游走的型態作為表現主軸；而競技舞龍則是以單一動作為基礎，劃分出 A、B、C 三種不同分級之高技巧性難度動作。再以規則制度上來說，傳統舞龍以表現民族特色為要，因此種類相當多元；競技舞龍朝向體育競賽發展，將競賽中所有表現項目，如技術、服裝、音樂、場地等等制度

化，以訴求比賽公平性。最後以需求價值作其比較。傳統舞龍大多是因地適宜、因時制宜所發展出之活動，偏向娛樂表演、祈求平安等需求，也因為它的多樣化，每個地區都有不同樣式的發展；競技舞龍則是定位於體育競賽，人們追求競賽中的勝負，可說是一種自我實現的表現，因此發展出較精緻化的競技舞龍。

第叁章 中華台北龍獅運動協會的源起

本章以臺灣舞龍、競技舞龍的起源與發展以及協會組織的成立兩部份來作探討。本研究係以協會所推展之事務來進行對臺灣競技舞龍的發展研究，而每一項運動的推動，其背後都會有個相關性的組織或協會做其推展工作，所以探討臺灣舞龍的發展過程，與中華台北龍獅運動協會的成立，以了解臺灣競技舞龍的發展。

第一節 臺灣舞龍、競技舞龍的起源與發展

一、臺灣舞龍起源與發展概況

舞龍俗稱「弄」龍，源起於大陸，其龍隊甚多，至於臺灣舞龍始於何時已不可考究，僅可從「台灣省通志」對雜舞的記載中略知，雜舞由大陸傳來，種類繁多，如：宋江陣、舞龍弄獅、花鼓陣…等等（吳富德，1988）。

臺灣的民間信仰是從中國閩粵各省移植過來的，民俗慶典活動亦隨之淵源來臺，神明誕辰之迎神賽會遊行隊伍長達數里，歷時三、四小時，沿途兩側住戶，除張燈結綵外，並設香案供奉鮮果牲禮，燒香點燭。遊行隊伍通過則鳴炮焚金紙相迎，遊行隊伍通常為神輿、中西各種樂隊、子弟陣頭、獅陣、龍陣、藝閣、高蹺隊、化裝隊、雜耍、繡旗、鮮花車、八家將、主神神輿、隨香等，其中就有龍陣的表演；而迎神賽會裡的陣頭，以龍陣最為盛大、活躍、精彩，由於龍一直是中國人精神寄託的神物，所以在各地廟會活動（圖3-1、圖3-2），尤其是中南部更是不可或缺的表演活動（廖金文，2004）。



圖 3-1 廟會慶典舞龍

圖片來源：陳明信（2006）。傳統舞龍與競技舞龍之探索。頁 43。



圖 3-2 2006 年嘉義紫微宮廟會出陣表演—入廟

舞龍在臺灣依表演的方式不同，而有北部龍與南部龍之分。北部龍的龍身較長、重量較重，舞龍時有較多的動作在原地穿節、解結，因而特別講究穿節、解結的技巧，以及動

作的剛猛如風；相反的龍身較細短的南部龍，則強調龍身段表現上的柔美，動作要如行雲流水，節奏快慢分明，忌諱打結及動作停頓，並常伴有雙龍或是多龍的演出，場面較為歡慶熱鬧（陳彥仲等，2003）。

舞龍在臺灣主要都是以廟會慶典的方式，展現出熱鬧愉悅的氣氛，其發展可以分為民間舞龍、軍中舞龍、學校舞龍三部份，早期大多以民間舞龍為發展主軸。

（我們職業隊一開始也是因為莊內的廟慶需要表演才組成的，只要什麼神的生日，我們就會出來舞龍舞獅，所有的開銷就是由村裡的人，大家一起供應，之後因為開銷太大，要器材要什麼的，就成為專門訓練去外面表演，這樣才能生活啊！A-4）

（以前的人是因為臨時組成的舞龍，在自己村裡的廟做表演，然後才慢慢成為他們的生活工作，一種謀生技藝。B-2）

以民間龍隊發展概況而言，民間舞龍隊伍一般為業餘性質，只有在廟會活動時，臨時編組而成，大都寄託於宮廟，由有經驗的老師傅傳授，平時找業餘時間訓練，且多在廟前廣場練習，其所使用的舞龍道具，大都自行製作（廖金文，2004）。這樣的舞龍隊伍多半是根據地緣關係或血緣關係所組成，主要就是以神靈慶典活動為主。

另外有所謂的半職業隊伍，由國術館或地方功夫館訓練，在各行各業的開幕、慶典表演時收費演出，一般是龍、

獅藝團搭配。舞龍時所使用的道具，大都由新加坡進口，較華麗可觀。連年來各種大型造勢活動、藝文假日廣場，也都會邀請高水準的龍、獅團隊演出（廖金文，2004）。

林英亮（2002）提到由於社會變遷快速及經濟不景氣的情況下，人們對於一些傳統技藝的表演越來越無心參與或欣賞，加上舞龍技藝需要大量人力的表現，不論是廠商，還是民間龍獅團體，都面臨財力不足的問題，廠商就偏向請電子花車或人力較少的表演來代替，這也使得民間團體日漸式微，有逐漸減少的趨勢。

再來是軍中舞龍。吳富德（1988）提到民國52年，國軍為了響應復興中華文化運動，發展傳統的民間藝術，及下令要軍隊配合實施，當時最有名的國軍龍隊有光華龍隊（圖3-3）、四四中華巨龍（圖3-4）、台北陸軍龍隊、左營海軍龍隊、屏東潮州陸軍龍隊（圖3-5）、台東東成營區龍隊（圖3-6）等等，每每在國慶遊行時即出動國軍巨龍隊（圖3-7），場面之浩大壯闊，深受民眾喜愛。



圖 3-3 光華龍隊

圖片來源：吳富德（1988）。中華民俗體育—舞龍。頁81。



圖 3-4 四四中華巨龍

圖片來源：吳富德（1988）。中華民俗體育—舞龍。頁 82。



圖 3-5 屏東潮州陸軍龍隊

圖片來源：吳富德（1988）。中華民俗體育—舞龍。頁 79。



圖 3-6 臺東東成營區龍隊

圖片來源：吳富德（1988）。中華民俗體育—舞龍。頁 80。



圖 3-7 國慶日舞龍表演

圖片來源：吳富德（1988）。中華民俗體育—舞龍。頁 67。

以學校舞龍的發展來看，舞龍活動是一項兼顧團隊精神、運動技巧、民族精神、藝術人文、運動體能的課程，除了建立學校的特色，更可以在相關表演活動中，聯繫社區與學校的情感。但學校的舞龍活動較為弱勢，舞龍只是民俗體育的一項運動，在學校的推行上，較為不彰。

(在推廣的時候啊！常常會聽到因為龍獅太冷門所以很難推，這讓我們從事這個運動推廣的人聽到很難過。A-3)

1945年臺灣地區在政府的決策，西方體育以亞奧運的項目及金牌主義的前提下，民俗體育較顯弱勢，也一直為臺灣體育項目的邊陲地帶。而在文化施政方面，傳統藝術雖為之中一項重點，但對於民俗體育的推廣，也只是附屬的項目而已（林英亮，2002）。

雖說因台灣體育政策的影響下，舞龍等傳統體育發展受到限制，但其實臺灣的舞龍運動在學校部分一直很蓬勃的發展，依照行政院體委會民國88年顯示臺灣地區學校部分的舞龍運動發展有相當的成績，而社會民間部分則較少，大部分都是依附在專業的醒獅團當中，除雲林縣濁水溪民俗技藝協會是民間專屬的舞龍團體及苗栗縣火旁龍（圖3-8）的相關民間團隊依節慶時間所組成的隊伍、另外台北坪林鄉舞龍隊、三重市舞龍隊也有民間自行籌組舞龍隊外，就沒有專屬的舞龍團隊。然在臺灣地區舞龍運動最蓬勃的地區，以苗栗縣為首，苗栗縣號稱臺灣地區舞龍的原鄉，每年在元宵節前後辦理相關的炸龍活動已變成一個地方的大事及特色並有觀光的

成份，每一年參加炸龍的社會民間隊伍 10 到 20 隊，都有民間自行成立組隊參加（陳明信，2006）。



圖 3-8 苗栗火旁龍

圖片來源：廖金文（2004）。苗栗舞龍文化－火旁龍。

綜上所述，早期的舞龍大多出現於廟會等迎神的慶典，對於體育比賽並沒有較明顯的運作，大部分的運作來自於民間團體。宗教是人民的信仰，擁有極大的精神力量，傳統技藝表演以往都是與宗教慶典相輔相成的（林玫君，1997），使得人民能夠有一技之長，在盛大儀式中，除了能表現對神靈的崇高敬仰外，還能安置生活。而軍中舞龍多半為國家大型慶典而組成；學校發展的舞龍為政府推展民俗體育最大宗，但因為體育發展政策問題，以及受西方體育的奪金影響下，傳統體育受到相當大的限制。

二、臺灣競技舞龍的發展

(就我知道2002年開始發展，濁水溪、卓蘭、台體幾乎是同時。A-4)

根據訪談資料所示，臺灣競技舞龍大概是於2002年開始，當時主要發展的隊伍為國立臺灣體育學院、國立卓蘭實驗高中，以及雲林縣濁水溪聖龍團，這三隊幾乎是同時起步，但那時並不真正算是競技舞龍，目的單單只為了要提升技術而已，直到2004年參加中國無錫龍獅邀請賽，看見國際上所謂的競技舞龍與臺灣所認知的差異甚大，因此才開啟了臺灣發展競技舞龍的路程。

(以我們協會為主的話，目前有比較積極在參與協會比賽跟活動的，我們從北部開始算，有濁水溪、卓蘭實驗高中、文化大學也開始向台中體大學競技舞龍，成立的社團；然後中部的就是台中的體大、台中大明、達德高中，彰化的巫松軒老師的王功龍獅戰鼓團，大概目前有在台灣活躍的競技舞龍隊伍就這些，我們是沒有算進台灣的職業隊，因為在民間的職業隊都是以表演為主，並不是體育從事。A-3)

以競技舞龍而言，臺灣地區所參與的人口其實並不多，原因在於現今台灣的龍獅運動仍以傳統的龍獅慶典表演為主，但在中華台北龍獅運動協會積極的推廣運作下，參與的隊伍與人口已逐漸上升，目前有參與協會活動較積極之臺灣

競技舞龍隊，如基隆長興呂家班龍獅國術團、雲林縣濁水溪聖龍團、臺灣威勁龍獅武術戰鼓團、王功龍獅戰鼓團、國立卓蘭實驗高中、國立臺灣體育大學台中校區、臺中縣私立大明高中，以及彰化縣達德商工等等，而文化大學也於2008年開始成立競技舞龍隊。

目前臺灣地區為政府登記有案之推展龍獅運動的組織主要有三大協會：2003年5月3日創立的中華民國龍獅藝陣協會、2003年3月2日設立之中華民國龍獅運動協會，以及2003年1月10日成立的中華舞龍舞獅運動協會，也就是中華台北龍獅運動協會（行政院內政部，2005）。

臺灣地區目前專以競技舞龍為推展工作之協會，即以中華台北龍獅運動協會，自2003年成立以來便開始積極舉辦競技舞龍相關活動賽事，全國中華盃龍獅錦標賽即是一項每年舉辦的全國賽事，2006年全民運動會舞龍舞獅項目也為其業務工作之一，而在2007年配合大甲媽祖遶境系列活動，舉辦了第一場大型國際賽事—2007年亞洲龍獅錦標賽。2008年再度結合大甲媽祖的遶境盛事，辦理2008年亞洲龍獅公開賽。

三、臺灣舞龍運動推展情形

臺灣民俗體育的推展，現階段推展主要是以學校為主，黃益蘇（1999）指出舞龍可以鍛鍊強健體魄、培育身心合一及協調合作的團隊精神，更可以增進建康與競技的體適能。學校的體育教學已把舞龍列入教材，藉由舞龍教學可以提昇學生體適能。廖金文（2004a）也指出，在各級的體育競賽，逐漸重視這項傳統的民俗技藝活動，依據教育部1993年的國民小學課程標準，教育部於1996年將民俗體育列入正式體育

課程，加上各縣市的民俗體育競賽、全國中正盃民俗體育運動錦標賽、教育部舉辦之全國民俗體育運動錦標賽、91年起的全民運動會，已把舞龍列為正式競賽項目，又國際已有世界與亞洲等國際錦標賽，所以舞龍不只是民俗體育活動，更是結合競技和健身的全民運動。

但臺灣舞龍在推展工作上，仍面臨以下幾項困境。（一）經費短缺：各校經費有限，民俗藝術的推展，只能仰賴教育部的補助。由於競技舞龍的道具、比賽或表演之特殊服裝相當昂貴，且必須仰賴國外進口，因此在缺乏經費來源的情況下，此項運動的推動很容易就停擺下來。（二）師資不足：目前國內民俗體育的主要師資來源有二，其一是學校附近社區的師傅，其二是校內有技藝專長的老師自行傳習。國內目前專業指導的師資甚為缺乏，多半也是依賴國外聘請的師資來做技術傳授，由於競技舞龍的技術較有難度，若是以一般傳統舞龍師傅來做傳授技藝的工夫，可能稍嫌不足。（三）培育人才困難：此處是指接受舞龍舞獅傳統技藝教學的學生。許多人都有以偏概全的觀念，認為學習此技藝的學生都是不良少年等，加上大多數家長都希望學生能用功唸書，害怕學習傳統技藝會耽誤課業而反對。（四）教材不易取得：傳統社區的老師傅自成一家，功夫不易外傳，或拘於習俗，教材不更改、傳統不創新，且不能接受新觀念，往往無法適應新時代的要求，另一方面，名家的教才不易互相交流，無法汰舊換新，僅能形成地區性的表演，這也是技藝發展的侷限，更是運動推廣的難處（錢慶安、何建德，2002）。

吳騰達（2000）針對民俗體育推展工作所面臨之問題提出幾項推展的方法以供參考。（一）確立民俗體育的範疇：

界定出民俗體育運動的項目及範圍。(二)擬定前瞻性的規劃：對民俗體育的發展制定有較完整且以利長遠推動的規劃。(三)教材、影帶與光碟的編輯與發行：由於教材普遍不足，且可發行軟硬體之教材，更利於此類運動的推行。(四)講習、補助與舉辦比賽：提升台灣此類運動人才之專業，並發展創新技術，提高水準。(五)舉辦民俗體育冬夏令營：除政府從基層國中小推廣外，平日多舉辦活動，加強人民對民俗體育運動的印象及概念。

蔡宗信(2000)提到，教育部於民國82年公佈、85年實施的「國民小學課程標準」，以及84年公佈、87年實施的「國民中學課程標準」中，將民俗體育納入體育、團體活動，以及鄉土教學活動等科目中，又於民國87年公佈的「國民體育法」第三條中規定：「國民體育，對我國固有之優良體育活動，應加以倡導及推廣」，政府積極的推動民俗體育活動的發展，卻因為仍有許多配套的措施不夠完備，而使民俗體育活動的發展遭遇瓶頸，有待突破。

現今在學校所教授的運動大多是常見的球類運動及其他，對於民俗體育技藝的傳授大多是以國術為主，而舞龍等相關民俗運動仍是處在慢步階段。

根據以上資料顯示，傳承的斷層也是推廣此運動困難的一大主因。政府大多將舞龍等運動的發展主力集中於基層的推廣，而青少年從小開始受到龍獅等民俗技藝運動的培養，在國中階段也有從事的人口，但在高中就幾乎不見蹤影，多半是因為家長認為學習龍獅等技藝是走向偏差行為的主因，且高中以學業為主(施美雪，2004)，如以體育項目而言，學習龍獅等運動又無如籃球、排球或跆拳道等運動項目有升

學目標可努力，因此在推展舞龍的工作上更顯困難。

綜上所述，傳統民俗體育的舞龍在推動時就面臨了上述問題，對於擁有高技術化、高難度的競技舞龍推動更是有一定的難度，但傳統舞龍從事對象大多為年齡較長之中年以上人口，青年人較少從事，若從學校推廣，高技術的競技舞龍或許能引起青少年從事的興趣，競技舞龍擁有競賽性、規則性、技術性、刺激性、可看性、藝術性等特點，應較能符合當代年輕人的追求新興運動的需求。

然不論是傳統舞龍或競技舞龍，在推動上所面臨的問題也是大同小異，因此協會以體育發展的立場出發，目的是希望藉以體育發展的教育立足點上去改正一些舊有對龍獅運動以偏概全的負面觀點，讓競技舞龍這項富有中華文化特色的運動能在臺灣發揚光大，而不是受限於其他非舞龍本身之外的負面因素，使得其傳承之工作停頓中止。

第二節 中華台北龍獅運動協會的成立

人是一種群體動物，無法離群索居，為了要彼此照顧保護，便自然地形成了組織，藉以組織的力量來達成共同生活的目的。吳富德（1988）提到發揚舞龍運動的根本之道即為組織舞龍運動的專業協會。此章節將以組織的相關理論作為本協會組織架構的依據，探討中華台北龍獅運動協會成立的重要性。

一、組織的定義與其相關法規制度

許多學者對組織一詞的意義有不同的解釋，有靜態的意義、動態的觀點、心態的解釋或生態上的說明，但分開討論難免會顧此失彼，因此將其綜合解釋能截長補短。以靜態上的意義來看，這偏向組織的結構部份。成為一個組織必須至少擁有四項要素：〈一〉目的：任何組織應有其目的，讓人員對其行事有所憑藉。〈二〉目的需為全員所一致追求之。〈三〉人員須有以適當的調配與符合其組織所需之資格。〈四〉權責必須合理的分配，各司其職，才能將工作有條理的完成。以動態的觀點來說明，這是組織人員的相互行為，意味著將組織看成一個活動體，人員依據著組織目的而協調一致的工作著。再來是心態上的解釋，這是從心理或精神上的觀點來說明，說明組織不但僅是權責分配的關係，或是工作分配上的執行，還是種對觀點上的共識，及情感上的交流而成的團體意識。而生態上的意義，換言之是一種發展，隨著環境的變遷而有不一樣的發展演變（張潤書，2005）。

還有是以制度面、工具面、功能意義等三種方向來說明。制度面就如同上述靜態的意義，是以組織的目為主，經過分

工並長期存在於社會的一種機構。工具面是指社會機構的內在結構，其機關間的彼此關係。而功能意義的組織則意指，形成上述社會機構團體的過程，也就是說組織的行為（李建良等，2005）。

綜合以上各種不同角度的解釋可知道，組織是一群人因有共同目的而組成，經過權責的分配以及團體意識上的認同，並可隨環境或時代的不同而適應之團體（張潤書，2005）。

然在研究組織的問題時，如何界定組織的種類是相當重要的事情，因為成立一協會、組織或機構，其屬性皆有所不同，所可行之職權也有所區別，因此要確定該機構組織的類別，才能執行其適當職責。

跟據上述組織的定義說明，張潤書在2005年指出組織分類的標準應從社會功能、人員特性、及受惠對象等方面來研究，比較具體且完整。

（一）以組織的社會功能來分：學者 T. Parsons 認為組織中不同的單位對社會都有不同的作用，因而形成各自特色之組織，例如：以經濟為目標的組織、以政治目的為主的組織、整合性質的組織，這類組織機構在民間社會較為普遍，主要功能在於協調衝突，完成組織機構的目標，像是法院、律師公會等。還有模式維持的組織，此類機關的主要功用是在解決價值間的對立衝突，維持其模式地位的不墜，可視為教育及文化方面的功能，像是學校及一些文藝相關的機構等。

（二）以人員的順從來分：也能說是一種權力上的劃分。Amitai Etzioni 認為組織內的上級擁有強制權力（Coercive Power）、功利權力（Remunerative Power）、及規範權力（Normative Power）。依據這三種不同的權力的執

行就有不同類型的組織，如：強制型的組織，像是監獄、精神病院等，再來是功利型的組織，這類普遍存在於公司行號，最後是規範型的組織，如學校、教會等。

（三）以主要受惠之對象來分：Peter M. Blau 與 W. Richard Scott 依其標準將組織分為四種：互利組織，受惠對象為機關組織內的成員或其參與者；服務組織，根據該組織的服務目標跟特性去服務符合此等需要的一般大眾；企業組織，以企業公司內的所有人為主；公益組織，指一般大眾皆可受此服務。

而協會組織的成立是需要經過標準法規來成立，以下以政府所頒布之相關條款作為協會成立之依據。

民間組織協會的成立的依據大多來自中華民國法律條文中的人民團體法（行政院內政部，2002），它是由民國 31 年 1 月 24 起的 20 條規定到現在 91 年 11 月 22 日修正之後，於同年的 12 月 11 日公佈實行（維基文庫，2007）。

根據行政院內政部所規定之申請全國性社會團體之申請須知上規定，申請組織全國性社會團體應具備一些相關文件用以函報內政部審查，如：申請書、章程草案、發起人的名冊、全體發起人身分證影本，還有其他依據規定所附之文件等。而在籌組協會組織前，申請人應等待內政部回函允准籌組後，再進行籌備工作，此籌備工作包括了召開發起人會議、籌備組織會議，還有成立大會等主要相關事項，以成立協會社團（行政院內政部，2006a）。

政府為使人民團體在申請全國性社會團體時有依據申請，擬定所謂的全國性社會團體章程草案參考範例，讓申請單位除了能依照規定辦理之外，更能清楚協會組織實際運作

之內容。內容分為六章，包含了三十六條的規定。第一章為總則，如：協會名稱、協會宗旨、協會任務等。第二章為會員，包含會員的類別、名稱、資格、入會程序與在協會裡可行使之權力與義務。第三章組織及職權，第四章會議召開之規定，第五章為經費及會計，包括入會費、常年會費、事業費、捐款、基金或其他收入等。最後為附則，是章程內未規定事項，須依據相關法令規定辦理(行政院內政部，2006b)。

二、中華台北龍獅運動協會的成立

(一) 協會成立起源

(我們有多少運動是完全由中國人創立的，那它有那麼好的文化跟體育，不好好發展的話，我覺得很可惜。A-3)

早期台灣傳統技藝活動以舞獅運動的發展為主，其活動大多是由中華國術總會獅藝委員會所組織規劃。而中國國術總會早期以舞獅做為發展主軸，舞龍運動較少見，但舞龍的傳統技藝卻已流傳久遠，為此，獅藝總會開始拓展舞龍運動，遂於2004年更名為中華台北龍獅運動協會，以舞龍舞獅雙方面展開在教學、競賽、選拔、訓練、展演等全面性發展，並積極地開發舞龍舞獅運動的業務。首任會長紀崑煌先生為臺灣在國術、龍獅技藝方面具有相當資格的前輩，在他的積極指導與推動下，臺灣於國際賽事上均獲得相當不錯的成績表現。然在2007年初協會經過改選之後，由邱鏡淳先生接續推動龍獅運動的工作，繼續臺灣地區的競技龍獅運動的推展與

積極開發國際龍獅運動相互交流，作為現階段推展龍獅運動的主要任務（中華台北龍獅運動協會，2007a）。

協會秘書長吳國暉先生提到，當初朝龍獅運動發展是因為原先就任職國術總會的特別助理，而政府與國術總會對於龍獅運動的推展並不積極，其認為龍獅運動為中國人的優良傳統文化，加上極少運動為中國人所發明，而當時龍獅技藝已有失傳的現象產生，為避免此技藝運動的消失，決心要發展龍獅運動，也因此向總會提出要獨立發展龍獅運動這塊領域。然而當時在行政院體育委員會下所登記之協會名稱為—中華舞龍舞獅民俗體育協會，但這樣的名稱所包含的範圍太過廣大，民俗體育的範疇極廣，加上國際已經朝著競技舞龍的方向發展，於是乎去掉「民俗體育」，全力發展舞龍舞獅，所以在2004年正式更名為—中華台北龍獅運動協會，目標以國際舞台為主，希望能將台灣龍獅運動推向國際。

中華台北龍獅運動協會的組織章程是參照全國性社會團體的申請辦法與參考範例而訂定的（行政院內政部，2006a）。在民國93年11月21日第一屆第二會員大會作第一次的修改，再於民國96年03月25日進行第三次會員大會時修正。

在協會的組織章程中，第一章總則的第一條協會名稱在國內為中華舞龍舞獅運動協會，在國際上稱為「中華台北龍獅運動協會」。第二條也清楚的寫出協會的宗旨在於以協助政府推展龍獅運動，增進國民健康，落實青少年正當休閒運動，發揚民族精神（中華台北龍獅運動協會，2007b）。其主要任務為協助政府單位辦理並推展龍獅運動，其工作包含了主辦或協辦各項比賽及表演，定期舉辦教練、裁判的研習班，藉以提升龍獅訓練及裁判執行工作之能力，還有指導或協助各

縣市地區的龍獅訓練，提高龍獅運動總體水平，也積極地參與國際相關性聯盟與賽事活動等等。

協會組織中最重要就是組織與職權的分配，一個協會組織要運作流暢，適當得宜就得看職權的分配與運行。協會組織章程規定，協會最高權力機構是以會員大會為要，當會員人數超過 300 人時就得按照分區比例選出會員代表，再召開會員代表大會，以行使會員大會的職權，且每會員代表任期的時間為 4 年，到期後再依理事會所擬定之名額及選舉辦法選出，以利協會運作順暢。

整個協會中除了理事長之外，最重要的人員應為秘書長，因為是承理事長之命令處理協會事務，所有相關於秘書長之工作人員都得先經由理事長提名後經理事會通過才聘用，且須報告主管機關備查，秘書長之解聘也應先報請主管機關審核。而該協會秘書長吳國暉先生除了為中華台北龍獅運動協會的秘書長外，更擔任國際龍獅運動聯合會第三屆執行委員會的執委，這樣的職務身份更利於協會在臺灣發展競技舞龍的執行，臺灣競技舞龍的國際資訊也因為秘書長的努力下，獲得相當豐富的規則或技術資訊來源。

表 6 為中華龍獅運動協會的組織人員，包含協會理事長 1 名、常務理事兼副理事長 4 名、秘書長 1 名、常務理事 6 名、理事 24 名、候補理事 3 名、監事召集人 1 名、常務監事 2 名、監事 6 名、候補監事 3 名等。

表 6 中華台北龍獅運動協會組織人員

職稱	姓名	職稱	姓名	職稱	姓名
理事長	邱鏡淳	理事	宋明潭	理事	林昌湘
常務理事兼 副理事長	曾蔡美佐		林禮財		謝萬生
	溫國銘		林志剛	候補理事	王進發
	顏清標		文思源		蘇春和
	呂於台		歐朝坤		孫明霞
秘書長	吳國暉		吳秋榮	監事召集人	黃耀仁
常務理事	鄭耕亞		周進福	常務監事	古蘭桂
	吳明義		王文志		鄭正鈴
	郭拋大		何文源	監事	康進林
	吳騰達		林永常		洪進生
	游秋臨		王永鑫		黃源豐
	涂讓麟		王義寬		吳明宗
理事	黃君凱		林先賞		巫松軒
	吳俊岸		廖崎		彭傑民
	施俊麟		鍾次郎	候補監事	蘇春和
	李德湧		呂建興		孫明霞
	劉哲誠		黃昌榮		蔡忠義

資料來源：本研究整理

協會在龍獅運動方面積極性的推展活動，包含國內外大小賽事，在國際上所參與的賽事更是屢獲佳績，且所辦理之事務也都受到國際上的肯定，因此，國際龍獅運動聯合創立的 1995 年，臺灣地區也順理成章的成為創立會員國，協會秘書長吳國暉先生更當選第三屆國際龍獅運動聯合會的執行委員（中國龍獅運動協會，2007a），且協會也於 2007 年 7 月加入亞洲龍獅運動聯合會，並為我國中華台北奧林匹克委員會所承認之唯一臺灣地區龍獅運動組織（中華台北龍獅運動協會，2007a）。

(二) 發展方向—學校體育教育

(早期這些龍獅武術團體活動都牽涉到一些社會組織的存在，然後造成說父母方面對孩子參與舞龍舞獅的感覺是比較不健康。A-1)

(最容易讓人不去玩的原因，就是感覺玩舞龍舞獅的人就是那些吃檳榔、抽菸，刺龍刺鳳不學無術的混混，舊有的觀念讓許多家長都不准小孩去學，學校就只好推廣，因為人家會看不起學龍獅的人。A-3)

(以前職業隊讓人家認為好像就是不良份子組成。A-4)

(早期舞龍的人大多都讓人認為是不良少年才在從事的，這些觀念長期不斷的存在民眾的腦中，家長怎麼可能讓自己的孩子去學這樣的技藝。B-1)

舞龍一直有種令人根深蒂固的負面感，即為學習者為不良少年等類人，那是始於早期村莊舞龍時，從事者多半為莊社內臨時聚集起來的人們，並未有挑選或是階級之分，只是為自己的村落盡一份心力，然後成為一種謀生技藝後，便專職於此項工作，以至於讓人有種不唸書的孩子，就送去學龍獅技藝。由於這樣的觀念長期以來就深植人心，因此許多家長並不鼓勵自己的孩子參與相關活動。

近年來於國際上逐漸流行的競技舞龍，卻是將舞龍提升

進化成一種體育項目，並設立國際規則，辦理國際賽事，成為一種相當專業的體育競賽。

(站在體育發展的角度，就是往基層教育，往學校去做推展。A-3)

(協會就從學校去做推廣啊！我覺得這才是對的，因為從學校這樣比較具有正面性宣導的地方去做舞龍的推廣，其實就是一種知名度的提升，你們這些高學歷的學生也在從事，讓很多家長也會開始接受舞龍這樣的東西是好的。A-4)

吳國暉秘書長強調協會將舞龍以運動項目來推動，應該站在體育發展的角度去發展，表演當然也是推展的工作方式之一，但發展的空間有限，時間長久下去，凋零的機率越大。然現今舞龍被視為一種體育運動，有國際化的規則管理，因此，從學校去做推展工作，將競技舞龍與其他體育運動一般看待，如籃球、棒球等，導正一般民眾對舞龍的刻板印象，正面化的發展競技舞龍，也可防止傳統表演舞龍的技藝流失，可說是舞龍的創新傳承。將舞龍運動正面化，使得越來越多民眾都能接受舞龍，進而發展成全民運動，讓整個台灣地區都能了解舞龍的技藝之美。

三、協會組成與其職責功能

中華台北龍獅運動協會依組織章程第三章第 23 條規定所述，該會可設各種委員會，或其小組與其他內部作業組織，而一項活動競賽的辦理也必須分工，因此，協會分設幾項委員會及組別，以便辦理相關事務活動。

表 7 2007 年中華台北龍獅運動協會各組負責人名單

姓名	協會職稱	經歷
邱鏡淳	理事長	新竹縣籍立法委員
呂於台	副理事長	新竹市議員
顏清標	副理事長	台中縣籍立法委員
吳國暉	秘書長	國際龍獅運動聯合會執行委員、亞洲室內動會龍獅運動項目審判委員
陳重佑	技術委員會主任委員	國立台灣體育學院體育研究所助理教授、國際龍獅運動聯合會技術委員會委員、亞洲室內動會龍獅運動項目評分裁判員、國際龍獅運動聯合會裁判、亞洲龍獅運動聯合會裁判
唐人屏	裁判委員會主任委員	中國文化大學國術學系教授、國際龍獅運動聯合會裁判委員會委員、國際龍獅運動聯合會裁判、亞洲龍獅運動聯合會裁判
巫松軒	器材研發委員會主任委員	國立臺灣體育學院體育學系兼任教師、王功兩廣醒獅國術戰鼓團總監、彰化縣體育總會舞龍舞獅運動委員會總幹事、國際龍獅運動聯合會器材委員會委員、國際龍獅運動聯合會裁判
林靜兒	宣傳與推廣委員會主任委員	國立清華大學兼任教授、國際龍獅運動聯合會宣傳與推廣委員會委員、國際龍獅運動聯合會裁判

資料來源：本研究整理

（一）秘書處

秘書長為吳國暉先生。秘書處包括行政組、競賽組與國際組。主要掌管協會內所有行政事務的處理。公文接收與執行，依據公文內容來指派各負責單位執行活動。活動的企劃與辦理，如舉辦各項競賽、研習營等等，以及指派各隊伍參與國內、外競賽，聘請專業師資等相關事務，還有國際事務上的處理，包含參與國際賽事活動、邀請各國來臺參與比賽、接待等事宜。

（二）技術委員會

主任委員為陳重佑老師。主要負責競技舞龍等動作技術發展部份，包含訓練、教學、與表演等工作。國際規則於技術方面有創新難度動作的規定，其設立目的無非是希望能發展出更多不同的舞龍技術，而技術委員會更於此積極研發創新動作，讓臺灣的舞龍隊伍能有更多新的技巧呈現。

（三）裁判委員會

主任委員為唐人屏老師。其職務為管理臺灣地區各級龍獅運動專業裁判，建立臺灣三級裁判制度資訊，以及舉辦比賽時，裁判的聘任事務，舉辦各級裁判師資的教學指導研習會等等相關工作。

（四）器材研發委員會

主任委員由巫松軒老師擔任。主要負責職務為建立世界各器材資訊、確保使用器材品質，以利競賽公平性。競技舞龍的器材耗費比起其他運動項目來的大，目前台灣地區仍以

進口新加坡所製作的標準舞龍器材為主，但由於進口器材所費不貲，因此，協會設立此委員會，希望能自行研發器材，來應付所耗費的器材費用。

（五）宣傳推廣委員會

主任委員由林靜兒老師擔任。主要負責業務為宣傳龍獅相關活動之事宜。舞龍在臺灣地區是相當常見的表演活動，但競技舞龍現列入體育運動的項目之一，這仍未普遍於民眾的認知裡，因此，業務上的宣傳及相當重要，這也是協會設立此項委員會的主要目的。

第三節 協會組織、章則推廣之任務

中華台北龍獅運動協會在臺灣龍獅運動推展工作上不遺餘力，以下為協會組織章程中所訂定之任務目標，從中探討該協會於龍獅運動推廣上的工作執行。

一、協助政府辦理推展舞龍舞獅運動。

每個運動協會組織除了係以發展專項運動為主軸外，更是協助政府在臺灣地區將運動項目發揚光大，由於政府事務繁忙，所能照應的工作有限，因此交由各組織人員協助辦理。推展舞龍舞獅運動大多以比賽、表演或裁判、教練研習會為主。

(一) 主辦或協辦各項龍獅競賽及表演

中華台北龍獅運動協會自 2003 年起於臺灣地區所舉辦之賽事與表演大致如表 8 所示，表演部份項目繁多，大多以各隊或學校單位自行決定表演與否，因此只紀錄 2007 宜蘭傳統藝術中心所舉辦之主題表演為主。

表 8 協會主辦或協辦之競賽與表演

時間 (年)	名稱
2003	全國中華盃龍獅錦標賽
2004	全國中華盃龍獅錦標賽
2005	全國中華盃龍獅錦標賽
2006	全國中華盃龍獅錦標賽
	全民運動會舞龍舞獅運動項目

續下頁

時間	名稱
2007	全國中華盃龍獅錦標賽
	亞洲龍獅錦標賽
	宜蘭傳統藝術中心表演
2008	全國中華盃龍獅錦標賽
	苗栗國際夜光龍邀請賽暨中小學競技龍錦標賽
	亞洲龍獅公開賽

資料來源：本研究整理

(二) 辦理裁判、教練講習會與教學活動

協會為提高臺灣龍獅運動專業技術與知識，積極辦理裁判與教練講習會，並派遣專員於國際考取專業證照，期望在辦理活動賽事方面更能以國際趨勢的觀點比照辦理。協會於辦理裁判、教練等講習會更是強健縣市地區在訓練各龍獅隊之技術，且因中華台北龍獅代表隊於國際龍獅比賽上屢獲佳績，使得臺灣各機關學校逐漸重視競技舞龍運動，許多大專校院也成立龍獅隊，如文化大學、勤益科技大學等，而協會也因此派遣專業師資前往教授競技舞龍技藝，期望更多學子投入此項體育運動。

中華台北龍獅運動協會於2003年在大甲鎮瀾宮辦理乙級裁判、教練講習會，2004年假中國文化大學辦理丙級裁判、教練講習，更在2005年於雲林縣三條崙海水浴場辦理甲級裁判、教練講習會，且為培育更多裁判、教練等種子人員，協會再於2006年7月辦理舞龍舞獅的乙級與丙級的教練、裁判講習，並同日辦理全民運動會龍獅運動項目裁判複訓，已

確保臺灣裁判執法水平。

而為精進中華台北代表隊的技術，除了外聘國際龍獅運動專業師資前來臺灣指導舞龍技術外，更邀請中國湖南省祁劇團音樂總監何藝文老師來臺指導鼓樂技術。中華台北代表隊不僅僅只是強調龍身舞弄的技術，更注重建構周邊氛圍，以強化全面性的競技舞龍。

二、積極參加國際聯盟組織及相關活動比賽

目前國際上的龍獅運動組織協會有國際龍獅運動聯合會及亞洲龍獅運動聯合會兩項。1995年國際龍獅總會於香港成立，於1997年遷往中國北京，並在2006年正式更名為「國際龍獅運動聯合會」，而臺灣的龍獅運動也為國際龍獅總會的創始國家地區之一，現今中華台北龍獅運動協會為臺灣龍獅運動的唯一對外窗口，因此更為國際龍獅運動聯合會主要與臺灣龍獅運動聯絡之單位。再者是亞洲龍獅運動聯合會。其於2006年8月8日在澳門成立，主要是為第二屆亞洲室內運動會之龍獅項目所成立之，期望能藉此於亞洲地區作為推廣龍獅運動的主要組織。中華台北龍獅運動協會受其邀請加入會員，派遣中華台北代表隊參與2007年亞洲室內運動會之龍獅運動項目，也獲得相當優異之成績。表9為協會派遣中華台北代表舞龍隊所參與之國際賽事。

2007年協會鑑於臺灣龍獅運動的觀念技術稍嫌裹足不前，因此於彰化師範大學舉辦國際龍獅運動學術論壇暨龍獅運動規定套路研習會，且出版了第一本龍獅運動之刊物，內容係將會議過程中所有與會師長所發表之資料及學員發問之問題作一完整紀錄。

表 9 協會派舞龍隊參與之國際賽事

比賽日期	比賽名稱	比賽地點	代表隊伍
2004 年 6 月	無錫國際龍獅邀請賽	中國無錫	國立台灣體院龍獅隊
2006 年 5 月	第一屆世界夜光龍錦標賽	中國佛山	國立台灣體院龍獅隊
2006 年 12 月	第三屆世界龍獅錦標賽	印尼泗水	威勁龍獅武術戰鼓團
2007 年 4 月	亞洲龍獅錦標賽	臺灣台中	國立卓蘭高中
2007 年 4 月	亞洲龍獅錦標賽	臺灣台中	威勁龍獅武術戰鼓團
2007 年 10 月	第二屆國際龍獅精英賽	中國九江	國立卓蘭高中
2007 年 11 月	亞洲室內運動會	中國澳門	威勁龍獅武術戰鼓團
2007 年 12 月	泰國龍獅技藝邀請賽	泰國	威勁龍獅武術戰鼓團
2008 年 3 月	亞洲龍獅公開賽	臺灣台中	威勁龍獅武術戰鼓團
2008 年 3 月	亞洲龍獅公開賽	臺灣台中	國立卓蘭高中

資料來源：本研究整理

第四節 小結

臺灣舞龍發展係以廟會慶典起頭，從事者多半為自己村莊人士，而後逐漸發展成職業隊伍，每逢過年或神靈誕辰之日，各家龍獅等樁陣表演盡出，為的是展現自身技藝，提高陣團知名度，以求有更多的機會出陣表演，賺取生活費用，以便龍獅等傳統技藝團能經營長久，這是早期大多經營技藝團的方式，現今也相去不遠，但由於經濟不景氣，加上學習傳統技藝的人以日漸稀疏，民間團體的經營就面臨困難，不再只專注於廟會等慶典上。都市化的繁榮，大型企業公司日漸增多，一些開幕等重要儀式就會想要以熱鬧的方式展開，加上地區性的因素，敲鑼打鼓的龍獅團就成了首選。不過因所學的技藝大同小異，又加上民間藝陣團不在少數，如何在百家爭鳴中拔得頭籌也成了一項待研究的問題。

而學校推展工作來說，早期政府受到西方體育及金牌主義的影響下，對於民俗體育發展較不重視，傳統體育技藝的發展較為薄弱，加上經費不足、師資缺乏、以及對於學習龍獅技藝為不良少年的傳統觀念深植人心，因此，學校更難以推展龍獅運動。

2003年起，因中華台北龍獅運動協會的創立，積極推展競技舞龍運動，且在國際上參與的賽事，皆獲得相當亮眼的成績，為台灣舞出知名度，使得舞龍運動再次受到矚目。

中華台北龍獅運動協會的組織章程中得知，協會的任務有協助政府辦理推展舞龍舞獅運動、主辦或協辦各項比賽及表演、定期舉辦教練、裁判研習，以提高龍獅訓練及執法技術、協助並指導各縣市地區龍獅運動對訓練之技術要領、積極參加國際聯盟組織及相關活動比賽、定期舉辦會員聯誼及

發行刊物等以上六點，而從協會實際執行工作上也可知道協會對於龍獅運動的推廣相當積極。

中華台北龍獅運動協會成立不久，一些執行工作仍須加倍努力，但積極執行的精神也是有目共睹，期待該協會未來能將龍獅運動發展於全臺灣，並以此成為國際龍獅運動知名發展之國家地區。

第肆章 協會競賽事務與業務推廣

舞龍活動推展在華人的世界裡蓬勃發展，如新加坡、印尼、馬來西亞、香港、澳門等華人居住地，更有世界盃的舞龍比賽，反觀國內，除了少數縣市的民俗體育競賽及 91 年的全民運動會將舞龍列入正式競賽項目外，綜觀全國各地，只有少部份的學校、社區團隊在做推展的活動，且大多為基層推廣而已，可見舞龍活動在臺灣地區的發展，尚待積極提倡（廖金文，2004）。本研究是以協會所推展之事務來著手進行對臺灣競技舞龍的發展研究，而每項運動的推動，其背後都會有個相關性的組織或協會做其推展工作，以利運動發展順暢。以下為協會推展之會務分析，藉此得知中華台北龍獅運動協會所推展之競技舞龍工作內容

第一節 協會競賽事務

協會為解決推展之困境，因此積極主辦、承辦或協辦國內外大小賽事及活動，期望能將龍獅運動發揚光大，讓優良技藝文化傳承下去。除了比賽外，更於 2007 年在國立彰化師範大學舉辦國際龍獅運動學術論壇暨龍獅運動規定套路研習會，讓更多喜歡龍獅運動的學子都能學習到更多國際上舞龍運動相關的資訊。

一、國內重要賽事報告

臺灣自中華台北龍獅運動協會成立之後，開始積極辦理競技舞龍相關賽事活動，將富有中國傳統文化的舞龍運動發揚光大，期望能成為臺灣的代表性運動，以下為研究者親自

參與及觀察之活動賽事與訪談參與者之過程，希冀從中更加了解協會所推展之活動賽事，對台灣競技舞龍的發展細節及其成效結果。

（一）2003年全國中華盃龍獅錦標賽

比賽時間：2003年11月29日

比賽地點：新竹市風城購物中心

此屆全國中華盃是中華台北龍獅運動協會所舉辦之第一屆全國性龍獅錦標賽，主要目的在於提倡龍獅運動，復興傳統民俗運動技藝，以確保優良龍獅技藝之傳承，推廣提倡的目的大過於實際競賽成績。

（二）2004年全國中華盃龍獅錦標賽

比賽時間：2004年5月15日至5月16日

比賽地點：新竹市風城購物中心

參與隊伍：彰化縣體育會舞龍舞獅運動委員會、新竹市體育會舞龍舞獅民俗體育運動委員會—冠義龍獅團、新竹縣立鳳岡國中舞龍隊、中和市體育會慈興宮龍獅團、中華國光龍獅武術國術館、台中縣大明高中龍獅隊、雲林縣體育會舞龍舞獅運動委員會、國立臺灣體育學院舞龍代表隊等共八個隊伍。

賽事報告：中華盃龍獅錦標賽為中華台北龍獅運動協會每年所推展的龍獅運動工作重點，而此次賽事較以往中華盃不同的是，它也是選拔參與中國無錫龍獅邀請賽的會內資格賽，因此參與的隊伍不少。

但在這場比賽中，所有的隊伍包含獲選無錫賽事資格的

國立臺灣體育學院，都是以臺灣原有的傳統技術為主，並未有國際上所見的人體造型或高難度動作出現，許多隊伍都是以廟會出陣的方式在呈現整套舞龍套路，這也顯現出在當時臺灣地區的舞龍技術仍未與國際接軌，而且幾乎每一隊都發生龍身打結或是忘記下一個動作的現象，除了台灣體院之外，評分的標準似乎以整套舞龍套路的失誤多寡所取決，並未有難度分值的判定出現，因此在所有隊伍皆有打結而無法順利解結的情況下，由沒有任何失誤的臺灣體學院拿到冠軍，並獲得第一次參與國際舞龍比賽的資格。

比賽成績：第一名國立台灣體育學院舞龍代表隊、第二名台中縣大明高中龍獅隊、第三名雲林縣體育會舞龍舞獅運動委員會。

（三）2005 年全國中華盃龍獅錦標賽

比賽時間：2005 年 8 月 12 日至 8 月 13 日

比賽地點：雲林縣三條崙海水域場

參與隊伍：台中縣大明高中龍獅隊 16 人、彰化縣體育會舞龍舞獅運動委員會 16 人、新竹市體育會舞龍舞獅民俗體育運動委員會 12 人、國立卓蘭實驗高級中學 16 人、新竹縣體育會龍藝委員會 14 人、雲林縣體育會舞龍舞獅運動委員會 16 人、國立臺灣體育學院舞龍代表隊 16 人、基隆長興呂家班 16 人、台北獅敬舞龍團 13 人，共 9 個隊伍，總計 135 位選手。

比賽成績：第一名基隆市長興呂家班、第二名台中縣大明高中龍獅隊、第三名國立卓蘭實驗高級中學。

(四) 2006 年全國中華盃龍獅錦標賽

比賽時間：2006 年 5 月 20 日

比賽地點：彰化市立體育館

參賽隊伍：約 3~4 隊。(此屆秩序冊遺失，故以訪談得知)

比賽辦法：採用 2002 年國際龍獅總會審定「國際舞龍舞獅競賽規則」。(此屆秩序冊遺失，故以訪談方式。)

(五) 2007 年全國中華盃龍獅錦標賽

比賽時間：2007 年 3 月 31 日

比賽地點：新竹市立體育館

比賽辦法：採用 2002 年國際龍獅總會審定「國際舞龍舞獅競賽規則」。

參與隊伍：高中、社會組—彰化縣達德商工 16 人、彰化縣王功兩廣醒獅團 13 人、臺中市永義龍獅鼓藝坊 15 人、苗栗縣卓蘭實驗高級中學 16 人、基隆市長興呂家班 12 人。國小組—苗栗縣造橋國小 25 人、苗栗縣內灣國小 17 人。共 7 隊參賽隊伍，總計 114 位選手。

比賽成績：社會組、高中組第一名苗栗縣卓蘭實驗高級中學、第二名彰化縣達德商工。國小組第一名苗栗縣造橋國小、第二名苗栗縣內灣國小。

(六) 2008 年全國中華盃龍獅錦標賽

比賽時間：2008 年 5 月 17 日至 5 月 18 日

比賽地點：新竹市立體育館

比賽辦法：舞龍比賽採用 2002 年國際龍獅總會審定「國際舞龍舞獅競賽規則」。

參與隊伍：苗栗縣造橋國民小學舞龍隊 24 人、苗栗縣內灣國小龍隊 16 人、彰化縣芳苑國中舞龍隊 18 人、國立卓蘭實驗高級中學國中部 18 人、國立卓蘭實驗高級中學 20 人、台中縣威勁龍獅團 18 人、彰化縣達德商工舞龍隊 16 人、臺中縣大明高中舞龍隊 16 人、基隆市體育會龍獅運動委員會 11 人、台北市舞龍舞獅民俗體育運動協會 14 人，共 10 個參賽隊伍，總計 171 位選手。

比賽成績：社會組第一名國立卓蘭實驗高級中學、第二名彰化縣達德商工舞龍隊、第三名台北市舞龍舞獅民俗體育運動協會。國中組第一名國立卓蘭實驗高級中學、第二名彰化縣芳苑國中舞龍隊。國小組第一名苗栗縣造橋國民小學舞龍隊、第二名苗栗縣內灣國小舞龍隊。

(七) 2006 年全民運動會

時間：2006 年 10 月 27 日至 11 月 1 日

地點：臺灣台中市—國立臺灣體育學院

參與隊伍：基隆市、台北縣、桃園縣、苗栗縣、台中縣、台中市、彰化縣、雲林縣、台南縣等，共九個縣市代表隊。

賽事報告：全民運動會為臺灣最大的比賽之一，而龍獅運動屬於全民運動會的項目，但此次比賽最大的不同在於，競賽規則是用 2002 年國際龍獅總會所頒佈的國際龍獅運動規則，因此在比賽過程中，有別以往的單一動作出現，著重在技術與形體的並重，不過由於是第一次在臺灣以國際規則的方式去辦理大型比賽，難免在動作技術上會有不足水準的現象發生，巫松軒老師指出許多縣市代表隊大多都是以錄影帶教學的方式去學習的，有形樣但是動作不到位，很多難度

動作都是簡單帶過，因此分數普遍不高，但還是可以看出臺灣舞龍者都有相當不錯的潛力，只要再多些時間與專業指導，都會有非常好的表現。然這次比賽大多還是以職業龍獅團為主，除了台中市、雲林縣是以體育專業學子為代表隊伍的選手，也因此這兩個隊伍在訓練方面都比其他隊伍來的專業一些，吳國暉秘書長提到，因為學生有比較多的時間可以做規律性的訓練，因此在進行高難度的競技舞龍動作時，比起其他龍獅團體較容易完成，加上這些學生大多都為體育專業學生，身體能力也較其他人優異，這也表現出競技舞龍是需要時間與專業指導的配合而成的運動。

在賽事進行時，也有隊伍做出一些高難度的動作，而台中市與雲林縣的隊伍在預賽中都表現出相當高水準的演出，令全場選手觀眾都耳目一新，不過雲林縣代表隊在預賽結束前的最後幾個動作發生失誤，以致於成為預賽第二，暫時輸給台中市，但在決賽時，卻有相當好的表現，不過因台中市代表隊的表現穩定，最終還是由台中市代表隊拿下這次全民運動會的冠軍，而雲林縣代表隊為亞軍。

二、國際重要賽事報告

協會自成立以來，除了辦理國內、外龍獅運動的相關活動外，更積極參與國際賽事，並在短期內於國際賽事上皆獲得相當亮眼的成績，令其他發展龍獅運動的國家為之驚艷。以下為協會派隊參與國際賽事成績一覽表。

表 10 協會派舞龍隊參與國際之賽事成績

比賽日期	比賽名稱	比賽地點	代表隊伍	比賽成績
2004年6月	無錫國際龍獅邀請賽	中國無錫	國立台灣體院龍獅隊	競技舞龍殿軍
2006年5月	第一屆世界夜光龍錦標賽	中國佛山	國立台灣體院龍獅隊	夜光龍金獎
2006年12月	第三屆世界龍獅錦標賽	印尼泗水	威勁龍獅武術戰鼓團	競技舞龍亞軍
2007年4月	亞洲龍獅錦標賽	臺灣台中	國立卓蘭高中	競技舞龍優勝
2007年4月	亞洲龍獅錦標賽	臺灣台中	國立卓蘭高中	夜光龍季軍
2007年4月	亞洲龍獅錦標賽	臺灣台中	國立卓蘭高中	全能舞龍優勝
2007年4月	亞洲龍獅錦標賽	臺灣台中	威勁龍獅武術戰鼓團	競技舞龍亞軍
2007年4月	亞洲龍獅錦標賽	臺灣台中	威勁龍獅武術戰鼓團	夜光龍優勝
2007年4月	亞洲龍獅錦標賽	臺灣台中	威勁龍獅武術戰鼓團	全能舞龍亞軍
2007年10月	第二屆國際龍獅精英賽	中國九江	國立卓蘭高中	競技舞龍銅牌
2007年11月	亞洲室內運動會	澳門	威勁龍獅武術戰鼓團	規定套路銀牌
2007年11月	亞洲室內運動會	澳門	威勁龍獅武術戰鼓團	自選套路殿軍
2007年12月	泰國龍獅技藝邀請賽	泰國	威勁龍獅武術戰鼓團	自選套路殿軍
2008年3月	亞洲龍獅公開賽	臺灣台中	威勁龍獅武術戰鼓團	競技舞龍冠軍
2008年3月	亞洲龍獅公開賽	臺灣台中	威勁龍獅武術戰鼓團	夜光龍冠軍
2008年3月	亞洲龍獅公開賽	臺灣台中	威勁龍獅武術戰鼓團	全能舞龍冠軍
2008年3月	亞洲龍獅公開賽	臺灣台中	國立卓蘭高中	競技舞龍亞軍

資料來源：本研究整理

從表 10 得知，競技舞龍雖然在臺灣發展的時間短暫，但於此短短的幾年中，即在國際上有如此亮麗的成績，除了參與者自身努力之外，協會的推動也是主力之一，且更顯得舞龍是中華民族的引以為傲的文化技藝。

臺灣自參與國際龍獅賽事以來皆有亮眼的成績表現，這全要歸功於代表臺灣參賽的隊伍，因此訪談參與國際賽事的代表選手，用以了解在參與過程中，臺灣競技舞龍的發展方向以及國際上競技舞龍的趨勢為何。本研究以中華台北龍獅代表隊近年來所參與最具規模之國際賽事作為敘述代表，2004 年中國無錫國際龍獅邀請賽、2006 年第三屆世界龍獅錦標賽、2007 年 4 月因大甲媽祖遶境活動而舉辦的亞洲龍獅錦標賽、2007 年第二屆亞洲室內運動會。

(一) 2004 年中國無錫國際龍獅邀請賽

時間：2004 年 6 月 17 日至 6 月 18 日

地點：中國無錫

選擇該賽事理由：此場賽事是臺灣從傳統舞龍轉型發展競技舞龍的轉捩點。

研究者角色：研究者未參與，以訪談參與人員得此資料
中華台北代表隊參與人員：

教練陳重佑、隊員陳韋傑、陳郁婷、陳昱瑋、曾麗敏、張婷婷、黃云貞、黃森枝、林淑娟、蔡麗君、王聖惠、黃清泉、劉紋岑、吳文進、紀志良、戴偉勳等共 17 人參與。

賽事報告：此次為中華台北舞龍代表隊第一次參與國際龍獅比賽，由於在國內都是以傳統所學習之技術，因此在這場比賽中，所見真正國際上所謂之競技舞龍技術，帶給中華

隊相當大的衝擊，巫松軒老師提到，這場比賽是臺灣隊伍第一見到競技舞龍的技術，與我們臺灣原有的舞龍技術相距甚大，我們仍停留於傳統的跑、跳、繞舞弄技術，對於人體造型，也就是舞弄者可以相疊，可以互相抱、勾、拉等作出高難度的舞弄技術，這造成相當大的震撼。參與比賽的隊員提到，這是他們第一次參與國際比賽，想當然爾，經驗不足，加上對國際龍獅運動的規則不熟悉，所有的技術幾乎都是其他隊伍的低難度動作，因此比賽成績不理想，但是也讓他們對競技舞龍有了更深的認識與產生高度的興趣，當回臺灣後，他們開始積極的學習這樣高技術性的技巧，該隊指導老師也對外聘請國際上知名的專業師資前來指導臺灣的學生，經過不斷學習與努力，中華台北舞龍代表隊在往後的國際賽上都有相當亮眼的成績表現。

（二）2006年第三屆世界龍獅錦標賽

時間：2006年12月5日至12月13日

地點：印尼泗水

選擇該賽事理由：為中華台北代表隊首次參與最大之競技舞龍賽事。

研究者角色：隨隊工作人員

中華台北隊參與人員：領隊許光庶、吳騰達；教練吳國暉、唐人屏；隨隊裁判巫松軒、陳重佑、林鈺萍；隊員陳郁婷、陳韋傑、紀志良、吳思親、戴偉勳、林俊憲、郭漢彬、胡俊文、溫佳蓉、江麗子、黃雅鈴、徐婉真、羅兆渝、江懿伶、葉子豪、夏佩萱、游晴惠、唐文毅、張婷婷、劉紋岑、陳筠臻、林依玫、張晉嘉、游智揚、翁永明共32人。

賽事報告：這場的比賽可說是此次中華代表隊學習競技舞龍以來，第一場最大型的競技舞龍賽事，也是學習北獅運動的第一場比賽，每個人無不提高十二萬分的精神去應戰。在確定參加世界龍獅錦標賽後，這群選手更是加緊練習，身體與心理都受到了強大的磨練與考驗，研究者訪談幾個長期當選中華代表隊的選手們，他們印象最深刻的比賽是哪一場，大家都異口同聲的回答是2006年第三屆印尼的世界龍獅錦標賽，因為在這場比賽裡他們受到很大的考驗。在練習時，由於比賽在即，大家的壓力已經是到達極限，每天早中晚的不停練習，沒有假日可言，全力以赴要為國爭光，為臺灣宣揚競技舞龍，所有選手加緊練習。而就在準備要前往印尼比賽的前三天，中華隊發生了重要的隊員練習時受傷，以至於無法上場比賽，這令大家陷入愁雲慘霧的狀態，臨時更換選手，加上有一些隊員是兼具舞龍與北獅兩項賽事，更是辛苦，中華代表隊持龍珠者與北獅引獅員的選手游晴惠敘述當時練習的辛苦是比她平常還要多很多，加上壓力的影響，更是幾度要放棄。到了印尼，由於當地的天氣與台灣相距很大，天氣悶熱，使得選手光是在徒手練習就耗損了相當多的體力，加上當地的飲食不甚清潔，全隊幾乎所有隊員都有腹瀉的情形，在正式上場前還有選手肚子痛到站不起來，但憑藉著大家的毅力與想要為受傷隊員完成夢想，大家還是硬撐著上場，果然不負眾望，中華代表隊的表現令全場為之驚艷，龍與鼓樂整體動作配合的相當好，加上龍珠的精湛表演，中華隊獲得預賽第一名，新加坡隊原始得分是比中華隊高，但由於失誤出界，最後得分與中華隊同分，不過因為中華隊的難度分值為所有參賽隊伍中最高分，所以為預賽第一名。這樣

的成績鼓舞了所有中華隊的隊員，不過在北獅比賽卻失利了，因為剛比完競技舞龍沒多久就要出賽，體力大受影響，使得北獅出現大跌，一天內大起大落，但選手很快收拾悲傷心情，準備迎戰隔天的舞龍決賽。在決賽中，因為前一天中華隊精采的表現，在播報員報出中華台北代表隊時，全場轟動掌聲，連其他國家選手都一同鼓掌致意，尤其是對持龍珠者更是歡呼聲不斷，因為中華隊的龍珠運動員是個子嬌小，長相甜美，卻能翻、能跳，高難度體操、武術以及舞蹈動作都掌握相當完美的女生，全場對她搶眼的表現印象深刻，尤其是一開場的倒拔紫金冠高難度的動作，瞬間吸引全場的眼光，加上手持龍珠的她與龍身相互配合，展現整體完美精采的表現，最後中華隊獲得亞軍，成績公佈的那一刻，全體中華隊員包含研究者都感動落淚，因為努力終於有代價了。在這場比賽中，令研究者以及中華隊最印象深刻的事情就是，參賽的國家選手們雖然彼此都是對手，但是卻不吝於給予掌聲，大家都很友好，也會相互切磋技藝，交換學習心得，透過競技舞龍除了得到技術上的提升，還獲得很珍貴的友誼。

（三）2007年亞洲龍獅錦標賽

時間：2007年4月12日至4月16日

地點：臺灣臺中縣

選擇該賽事理由：結合大甲媽祖遶境盛事，並且為臺灣首次辦理國際龍獅運動賽事。

研究者角色：大會服務組組長兼國外代表隊接待人員

中華台北隊參賽選手：臺灣威勁武術龍獅戰鼓團龍隊—領隊賴冠樺；教練陳韋傑；隊長戴偉勳；隊員郭漢彬、林俊

憲、葉子豪、游智揚、江麗子、梁騰維、張晉嘉、吳文進、謝文哲、游晴惠、陳筠臻、林依玫、夏佩萱、陳郁婷、溫佳蓉、羅兆渝、江懿伶等共 20 人。

國立卓蘭實驗高級中學—領隊黃國軒；教練陳明信；隊長紀雅玲；隊員孫嘉駿、胡秉盛、吳燕宗、劉泓毅、賴翰廣、張啓紋、劉宗原、黃健銘、林邵維、徐瑞鴻、詹韻鈴、吳佳燕、賴姿瑋、詹淑君、張詩予、楊皓斌、詹惠如、馬思婷等共 21 人。

賽事報告：大甲媽祖遶境活動已成為一種國際觀光的盛事，而此次的亞洲龍獅錦標賽就是系列活動中的一項，而主辦單位是台中縣政府，承辦單位為中華台北龍獅運動協會，協辦則是由國立臺灣體育學院、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文化大學等幾個學校幫忙。這次的比賽除了臺灣之外，還有中國、新加坡、馬來西亞、香港、澳門、韓國、與越南等國家地區參賽，由於配合著媽祖廟慶活動，所以相當熱鬧，加上台灣很少有國際賽事，尤其是龍獅運動，因此吸引許多人參與觀賞。

因為這次的比賽是臺灣主辦，加上都是以中華隊的選手身兼工作人員，因此選手們的體力受到了相當大的考驗，就訪談該場次中華代表隊的選手們所描述，當天他們除了要比賽之外，還要注意場上的所有工作，常常就是比完賽之後，就立即換上工作服，隨時待命突發狀況，然後等著下一場比賽的到來，一整天幾乎沒有休息時間，但是他們也提到這次比賽的壓力很小，可能是因為將所有心思放在服務工作上頭，所以沒有很緊張的情緒，也因為如此，在比賽時可以很輕鬆的展現技術。而在這場賽事中，參賽隊伍都屬各國的頂

尖選手，因此技術上的展現令人目不暇給，像是以人體造型動作來說，中國、新加坡與馬來西亞都是相當厲害的國家，中國是在造型成型時，動作連接相當流暢、新加坡是動作行進間龍形飽滿、馬來西亞是很多不同的人體組合造型；以舞龍難度動作來說，除了以上三個國家，我們中華隊也是相當厲害，可能是因為都以本身就有體育底子的學生作為隊員，因此較能達成高技術性的難度動作。

（四）2007年第二屆亞洲室內運動會—龍獅運動項目

時間：2007年10月26日至11月3日

地點：中國澳門

選擇該賽事理由：此為目前競技舞龍最大型之國際賽事，參與對伍皆為各國頂尖好手，且參賽項目多了以往比賽所沒有的規定套路。

研究者角色：亞洲室內運動會龍獅運動項目工作人員

中華台北隊參賽選手：陳郁婷、陳韋傑、梁騰維、賴正伯、郭漢彬、胡勝翔、謝文哲、紀志良、張仕穎、戴偉勳、葉子豪、吳文進、林俊憲、陶政雄、巫松輕、冉茂萍、江麗子、張綺珊、陳筠臻、游晴惠、羅兆渝等共21人。

賽事報告：這次亞洲室內運動會中華台北代表隊共參加了競技舞龍與北獅兩個運動項目，這兩項目再各細分為規定套路跟自選套路，總共四項競賽，其中中華隊拿到規定套路亞軍與北獅自選套路季軍與規定套路殿軍。中華台北代表隊於10月28日抵達澳門，大家懷著非常緊張的心情，畢竟這是一場相當大的賽事，也可以說是中華台北龍獅運動代表隊成軍以來遇到的最大比賽，在之前的集訓期間裡，練習的量

與付出的心力比起以往的比賽更是呈倍數性的多，北獅代表選手林君與戴君提到雖然之前就有代表過台灣出國參賽，但這次的比賽是領到行政院體育委員會（以下簡稱體委會）所頒發的國手證書，是經過體委會所認證的國手，因此覺得責任與壓力不同以往的大。在第一天抵達澳門的選手住宿飯店時，大家只想著要立刻到比賽會場進行練習，以適應場地，但在到達會場時，已經錯過中華隊的練習時間，因此全隊只能坐在選手區看其他隊練習，內心焦躁不安，不過後來經過協商之後，負責管理場地的人，允許中華隊在會場外的空地上徒手練習，才稍稍減緩不安的情緒。

因為比賽是 10 月 30 開始，在這兩天裡，每一隊都把握時間作最後的練習，期望自己的隊伍能在比賽當天展現出最完美的一面，由於研究者有幸擔任此次比賽的工作人員，所以與其他國家隊伍接觸的機會也較多，其實每個隊伍都一樣，緊張、興奮、不安的情緒充斥心頭，但是研究者發現有一隊別於其他隊伍，就是新加坡隊，他們從到達澳門到比賽都表現的相當冷靜沉穩，很放鬆的狀態去迎接賽事，在比賽時所展現的技術更是令人佩服，整體動作流暢，在高速行進下也能保持龍身的飽滿，每一節的默契配合，加上非常具有情境氛圍的鼓樂，強烈吸引了全場觀眾的眼神。而在此場比賽中，中華台北代表隊展現了高度的團體默契，在規定套路部分，龍形飽滿、動作流暢，加上中華台北代表隊富有特色的京劇鑼鼓的配合，全體齊心協力，將 20m × 20m 的競賽場地全面運用，表現出相當完美的競技舞龍表演，獲得 9.15 的分數，不負眾望拿到了第二名，獲得全場掌聲，身為中華隊的一份子，深感榮幸。不過在 11 月 2 日的自選套路部分，

卻有些許落差，中華代表隊選手提到自選套路部份或許是裁判的觀點不一致，所以最後成績沒有想像中好，但中華代表隊還是完成相當成功比賽套路，不過當成績揭曉時，卻沒有想像中的高，與馬來西亞差了 0.04 分，與中國隊相差 0.1 分，而與新加坡隊差了 0.14 分，失去前三名的機會，令全隊相當沮喪，但因為表現的非常傑出，全場掌聲不斷，賽後全隊幾乎都難過落淚，新加入的學弟妹們更是泣不成聲，因為大家長期以來的努力卻沒有獲得應有的回饋，但在賽後，研究者與其他各國教練與選手談話時，每個隊伍的教練選手都稱讚我們中華台北隊真的表現非常好，最後結果也令他們相當詫異，更有其他國家選手直接說我們中華台北是表現最好的一隊，雖然失去一面獎牌，但中華台北代表隊的表現受到其他國家的肯定是無庸置疑的。

而自選套路落敗的原因，此場賽事之中華台北籍裁判陳重佑表示，隊伍的服飾與運動員的臉部神態有需要再加強，雖然中華台北代表隊的速度與套路佈局結構均有優勢，可是中國隊製作音樂的成本費用、新加坡隊的服飾表現與臉部神情的投資，還有馬來西亞隊泰然的神情表現，都是致使裁判最後在判定分數的關鍵，這應該說各隊水準都是相當好的，裁判只能從細微之處去評判勝敗，這都是未來中華台北代表隊在參賽時必須注意的地方。

綜合以上國際賽事的報告，當前國際上競技舞龍的前幾名以新加坡、中國、馬來西亞與臺灣這 4 個國家地區為主，雖然所學的技術大同小異，但卻能從中發展出具各不同特色表現的競技舞龍，新加坡與馬來西亞即以表演性質、臨場氛

圍的經營下表現出流暢的舞龍表演；中國則是以自行製作的龍體與所錄製之舞龍音樂來呈現該舞龍起源國家的特殊性；而臺灣則是融合各國家地區的優點去發展屬於自己的特色，配以專業的運動訓練方式，展現高難度技術的競技舞龍。

第二節 協會業務推廣活動

單項協會的業務部份不僅有辦理或協助比賽進行的項目而已，裁判、教練講習、表演活動、教學指導，甚至於其他相關於該運動項目的活動等皆屬於該協會的業務之一，以下所探討的內容為中華台北龍獅運動協會在競技舞龍方面所執行之推廣活動部份。

一、裁判、教練講習會與學術論壇

(一) 臺灣地區

中華台北龍獅運動協會於 2003 年在大甲鎮瀾宮辦理乙級裁判、教練講習會，2004 年假中國文化大學辦理丙級裁判、教練講習，更在 2005 年於雲林縣三條崙海水浴場辦理甲級裁判、教練講習會，且為培育更多裁判、教練等種子人員，協會再於 2006 年 7 月辦理舞龍舞獅的乙級與丙級的教練、裁判講習，並同日辦理全民運動會龍獅運動項目裁判複訓，已確保臺灣裁判執法水平。課程內容遵按照國際龍獅運動規則而定，有競技舞龍技術教學及裁判法、南獅技術教學及裁判法、與北獅技術教學及裁判法等，然本土台灣獅的技術教學與裁判法也列入授與教材中。

(二) 國際研習

協會為使臺灣龍獅運動能與國際接軌，積極籌辦國際教練、裁判等研習會，2007年3月即假國立臺灣體育學院作為國際龍獅運動教練員、裁判員培訓班地點。而國際龍獅運動聯合會與亞洲龍獅運動聯合會鑒於2007年亞洲室內運動將展開首屆的龍獅運動競賽，因此於2007年7月4日至7月8日在中國澳門舉辦了亞洲龍獅裁判員培訓班，主要目的除了協助亞洲室內運動會的裁判工作外，更是為未來臺灣地區的龍獅運動的水準作一提升，此次選派7名於國內表現優異與經驗豐富之裁判人員參與，名單如表11。

表 11 中華台北參加 2007 年亞洲龍獅裁判員培訓班人員

編號	姓名	性別	服務學校與單位
1	陳重佑	男	國立臺灣體育大學體育研究所
2	周文杰	男	臺中縣太平市東平國民小學
3	陳玉如	女	臺中縣太平市東平國民小學
4	洪于惠	女	彰化縣達德高級商工職業學校
5	唐人屏	男	中國文化大學國術學系
6	吳培協	男	真理大學體育室
7	林鈺萍	女	東吳大學體育室

資料來源：本研究整理

且中華台北代表隊參與過大型國際賽事後，協會為提高龍獅運動執法技術水平，再於2008年1月下旬舉辦國際龍獅運動裁判員培訓班，其課程內容係以國際龍獅運動的發展現況及未來趨勢、競技舞龍裁判法、南獅運動裁判法、北獅運

動裁判法為主，不僅是幫助臺灣龍獅運動的技術提升，更是將臺灣龍獅運動推向國際化的舞台。

（三）學術論壇研習會

國際龍獅運動學術論壇暨龍獅運動規定套路研習會

時間：2007年9月26日至9月27日

地點：臺灣彰化—國立彰化師範大學

選擇該活動理由：臺灣第一次辦理國際龍獅運動之學術論壇，主要目的為了解龍獅運動之國際趨勢，且說明2008年台灣全民運動會龍獅項目之技術與規則。

研究者角色：研習參與人員

與會師資：

1.陳源基先生：新加坡武術總會舞龍主任、國際龍獅運動聯合會技術委員。

2.陸大杰先生：中國上海市舞龍隊總教練、國際龍獅運動聯合會教練裁判培訓班講師、國際舞龍競賽規則撰寫者。

3.蘇金德教授：國立臺灣體育學院副校長、中華民國民俗體育協會副理事長與秘書長等。

4.吳騰達教授：國立臺東大學體育學系教授、亞洲龍獅錦標賽審判委員召集人、世界龍獅錦標賽中華台北代表隊總領隊等。

5.蔡宗信教授：國立臺南大學體育學系教授、亞洲龍獅錦標賽審判委員、國立臺南大學舞龍隊教練等。

6.許光庶博士：國立臺灣體育學院體育系所主任、亞洲龍獅錦標賽審判委員、世界龍獅錦標賽中華台北舞龍代表隊教練等。

7.唐人屏助理教授：中國文化大學國術學系助理教授、亞洲龍獅運動聯合會裁判、國際武術聯合會裁判。

8.吳國暉老師：國際龍獅運動聯合會執委、中華舞龍舞獅運動協會秘書長。

9.巫松軒老師：王功兩廣龍獅國術戰鼓團團長、國立臺灣體育學院兼任教師、亞洲龍獅錦標賽裁判長、世界龍獅錦標賽裁判、中華舞龍舞獅運動協會裁判委員會主任委員等。

10.陳重佑博士：國立臺灣體育學院體育研究所助理教授、國際龍獅運動聯合會裁判、亞洲龍獅運動聯合會裁判、2007年亞洲室內運動會龍獅運動裁判員、世界龍獅錦標賽裁判員、亞洲龍獅錦標賽裁判員、中華舞龍舞獅運動協會技術委員會主任委員等。

參與學員：學員總計 61 位，包含學校教師、大專院校生、高中生及一些民間團體教練。

活動報告：這是臺灣第一次辦理的國際龍獅運動學術論壇，主要的目的是希望能更了解國際競技舞龍的發展趨勢，以及各國家地區現今舞龍的發展，還有說明競技舞龍的套路動作，並希冀臺灣龍獅運動在 2008 年的全民運動會上能夠有高水準的表現，且將研討會的內容，提報國際龍獅運動聯合會與亞洲龍獅運動聯合會，作為未來在發展方向上的思考。此次研討會邀請到在國際上對競技舞龍相當有貢獻的教練師資來為此次臺灣的龍獅運動做講解，如擔任新加坡武術總會舞龍主任與國際龍獅運動聯合會技術委員的陳源基老師、中國上海市的舞龍隊總教練暨國際舞龍競賽規則撰寫者的陸大杰老師，本來還有亞洲龍獅運動聯合會的秘書長阮愛武先生，但是由於阮先生忙於辦理 2007 年的亞洲室內運動會，因

此臨時取消了此次行程。

在研討會的過程中，聽聞了相當多舞龍的起源，包含不同種類的舞龍以及各國家地區對舞龍運動發展的推動，都是臺灣龍獅運動該仿效的地方，陸大杰老師更帶來中國大陸各地區對舞龍活動表現的錄影帶，以及中國的舞龍運動比賽，在其中發現中國所辦理的舞龍比賽項目繁多，不光只是舞動整套套路，自選套路、規定套路、競速舞龍、障礙舞龍等等林林總總，令人目不暇給，中國對於舞龍文化相當的推崇。而新加坡地區的舞龍活動也不惶多讓，陳源基老師提到新加坡每年都會舉辦國際的妝藝大遊行，每年都要有創新的龍出現，各式各樣不同種類的龍，而新加坡地區目前為世界舞龍強國，這由於新加坡的競技舞龍競爭相當激烈，促使了當地舞龍技術的快速發展，因此在國際賽事上屢現佳績，穩坐世界競技舞龍首位。

二、表演活動與指導教學

(一) 表演活動

舞龍舞獅本就為熱鬧慶典活動主角之一，因此在開幕誌慶或是活動遊行中常為固定演出。臺灣地區擁有極多各地方龍獅團體，表演活動也大多是主辦單位邀請該團出陣表演，這類活動多半為各單位團體自行決定參與，而中華台北龍獅運動協會為推廣競技舞龍，也受邀參與許多表演，目的是讓觀看的民眾更能了解現今流行於國際體育項目的舞龍運動，並給予參與人員更大的鼓勵與支持。

2007年宜蘭傳統藝術中心舉辦的龍獅主題表演活動，中華台北龍獅運動協會委派威勁武術戰鼓龍獅團與國立卓蘭實

驗高中舞龍隊，展現出競技舞龍高超水準的表演（圖 4-1、4-2）。



圖 4-1 宜蘭傳統藝術中心表演

圖 4-2 宜蘭傳統藝術中心表演

（二）指導教學

舞龍技藝不僅僅只是跑、跳、繞等簡單動作，是需要經過訓練後才可表現出龍舞動的靈活型態，穿騰、組圖等，而競技舞龍的技術為傳統舞龍技術的進化，需要高難度技巧表現，這更是專業指導與長時間鍛鍊後方可展現之，這不僅是增加動作的熟練，更是保護運動員在執行動作時的安全，因此，協會聘請國際知名的龍獅專業老師前來臺灣指導中華台北代表隊，受邀指導舞龍的老師有中國的陸大杰老師、新加坡的陳源基老師等。而競技舞龍並不只注重舞弄龍身的技術而已，對於完整的套路來說，音樂的配合更是建構了完整的競技舞龍，因而協會更向外尋找鼓樂教學的專業人才，中國湖南省祁劇團音樂總監何藝文老師是京劇鑼鼓的專家，而中華台北代表隊為發展自我特色，結合京劇鑼鼓的配樂，使得臺灣舞龍隊伍在國際舞台上，更有別於其他隊伍的自我風格。

然因為中華台北舞龍代表隊於國際上的競賽屢獲佳績，

也使得臺灣許多學校機關開始重視競技舞龍運動，逐漸在校成立龍獅隊，這對於臺灣競技舞龍來說確實是一大福音，也是協會最樂以見得的情形，為此，協會對於各校所需要之教練師資，皆以現為中華台北代表隊之選手擔任。文化大學、勤益科技大學等大專校院，或國、高中等基層教育單位，現今都已成立舞龍隊伍。

第三節 業務活動推展之檢討

此章節主要是對中華台北龍獅運動協會所推展或參與的業務活動進行檢討探究。以下探討臺灣競技舞龍推展活動所遇到的困難，及協會於運動發展中辦理活動上的優缺點，加以分析後提出建議。

一、競賽辦理

(一) 全國中華盃龍獅錦標賽

全國中華盃龍獅錦標賽從2003年起辦至今共有6屆，本研究統整6屆以來所得之資料作為協會辦理國內賽事對臺灣競技舞龍發展趨勢之分析。從表12資料可看出，協會在辦理競賽活動上的一些問題及競技舞龍於臺灣地區發展的趨勢。

表12 2003年至2008年全國中華盃龍獅錦標賽

年代	2003	2004	2005	2006	2007	2008
比賽時間	11/29	05/15	08/12	05/20	03/31	05/27
比賽地點	新竹市	新竹市	雲林縣	彰化市	新竹市	新竹市
隊伍數		8	9	3~4	7	10
選手人數		116	135		114	171
國小隊數		0	0		2	2
國中隊數		1	0		0	2
高中隊數		1	2		2	3
大專隊數		1	1	1	0	0

續下頁

年代	2003	2004	2005	2006	2007	2008
團體單位		5	6	2~3	3	3
經費補助	體委會5萬 市政府10萬	體委會15萬 市政府10萬 其他1~2萬	體委會5萬 市政府10萬 其他1~2萬	體委會6萬 市政府10萬	體委會6萬 市政府10萬	體委會6萬
備註	資料遺失 訪談未果			資料遺失 訪談得知		

資料來源：本研究整理

1. 比賽時間：協會組織章程第五條組織的任務提到，組織需定期辦理賽事活動，已辦理的時間來看，協會雖每年都有舉辦中華盃，但日期並未固定，目前已有6屆賽事，其中只有3屆為5月中辦理。

2. 比賽地點：多半在北部與中部，南部與東部至今仍未舉辦過中華盃，這部份也顯示出協會還未達成將競技舞龍推廣至臺灣各地。

3. 參與人數：可從規則、及推展目標上作分析。在2005年以前的全國中華盃龍獅錦標賽，所使用的規則在秩序冊上係以臺灣2003年參考國際舞龍規則所審定之，在參與隊伍及人數上比起2006年以國際規則評比後較多，那是因為臺灣舞龍當時仍以各個團體所發展之技術為主，評分標準較無國際規則嚴謹，且較不注重人體造型等高難度動作，各隊特色仍為主要展現之處。2006年的中華盃開始使用國際統一制定的

規則進行賽事評判，對於技術上的規定較為嚴格，也偏向高難度技術方向，從訪談中得知，2006年中華盃參與舞龍比賽的隊伍及人數甚少，大多是因為規則使用的轉變，各隊對於新技術上的學習未能熟悉，以致於報名隊伍銳減，到隔年的中華盃，參賽人數回復，且開始有國小組的隊伍參賽，國際規則上所制定的技術動作有A、B、C三種難度分值，A級分值为基本動作，國小組從規定的基本動作中開始學習，進而參加比賽，可以從中獲取經驗，鍛鍊體力，增加基本體能。而2007年後，因協會係以體育發展向學校進行競技舞龍之運動推廣，使得國小、國中、高中等以上教育單位皆有參賽隊伍，至2008年參與人數比起前幾年多了50人以上，參賽隊伍也增多了2至3隊，這也顯示競技舞龍漸漸被接受，且越來越多人參與此運動。

4. 經費補助：在辦理賽事的情形上，經費的補助是一大問題。根據訪談得知，全國中華盃龍獅錦標賽的經費來源主要是從體委會及辦理的縣市政府中申請所得，而其他補助單位並未每屆賽事都有，如2003年與2004年在新竹市風城購物中心辦的比賽，還結合風城購物中心開幕及活動造勢，使得贊助單位較多，經費來源也較充足，但其他屆的比賽經費就較吃緊，使得協會在辦理中華盃時受到相當大的困難，不足的部份常是靠協會另外自籌才能解決，這樣經費不足的問題一直是臺灣舞龍的困擾，無論是傳統舞龍或是競技舞龍。因此，希冀政府及相關單位能夠多重視舞龍運動，且協會配合積極推展相關活動賽事，讓更多人了解並支持競技舞龍，普及成臺灣的全民運動。

5. 工作人員：包含裁判人員及大會工作人員。裁判的人員運用從 2006 年為分界，主要是因為規則上的不同，使得裁判的人選也隨之改變。在臺灣，國際規則的使用已逐漸普遍，但裁判的專業人員卻仍是不足，這也讓協會在裁判人員的選派上，常為熟悉面孔，因此協會必須多舉辦裁判教練講習，建立完整的研習制度，使得競技舞龍在臺灣能夠更加專業，且維持競技賽事之公平性，減少比賽爭議。而舉辦比賽中的工作人員，目前多半是國立臺灣體育大學台中校區龍獅隊的學生，在賽事活動的工作上，如服務人員、場地佈置、環境清潔、獎狀列印等常仰賴他們的協助才以完成之，但也會造成其工作人員的不便，因為他們也是參賽的隊伍之一，同時負責服務工作與參加比賽，體力上的耗費相當大，令他們疲憊不已，這也是協會應該注意的地方。未來在辦理活動上，可藉由賽事辦理地點去徵選工作人員，或是結合學校，以愛校服務的項目來協助賽事的進行，讓比賽能夠順利完成。

（二）其他賽事辦理情形

1. 全民運動會舞龍比賽

時間：2006 年 10 月 27 日至 11 月 1 日

地點：臺中市—國立臺灣體育學院體育館

參與隊伍：基隆市 12 人、台北縣 14 人、桃園縣 14 人、苗栗縣 14 人、台中縣 14 人、台中市 14 人、彰化縣 13 人、雲林縣 14 人、台南縣 14 人，共 9 個縣市代表隊，總計 123 位選手。

比賽辦法：採用 2002 年國際龍獅總會審定「國際舞龍舞獅競賽規則」。社會組部分，舞龍項目下場人員兼鼓手共不得

超過 16 人，領隊及教練可擔任下場人員。

辦理情形：全民運動會的主辦單位為各縣市政府，因此在經費的籌措上較沒有大問題，協會所擔任的角色為協助辦理，提供專業裁判與規則技術等依據給主辦單位，然在 2006 年全民運動會時，首次以國際舞龍舞獅競賽規則作為比賽依據，這對以往用臺灣本土所制定的規則比賽的隊伍而言，有些不滿，但就如同其他體育競賽，在賽前即公佈所採用之規則，以防參賽選手或隊伍對於賽事的不清楚而有所爭議，不過在當時的比賽還是出了一些問題，隨後經過討論，仍以原成績作為此次舞龍比賽的結果。

由此可知，當時臺灣舞龍的隊伍在國際規則與技術上的資訊相當缺乏，這也可視為是協會在宣導上的工作不足，以致於造成認知上的爭議，而臺灣早期的龍獅運動本就以民間團體為主軸，各家技藝不同，在動作的認知度也有所差異，表現出具有各家特色的舞龍技藝，但在體育競賽中，公平性就有待商榷，也因此協會以國際所認定之規則技術作為臺灣競技舞龍在體育競賽上的推展，這無非是希望能在有統一制度及規則下，保持體育競賽的公平性。

2. 2007 亞洲龍獅錦標賽 (2007 Asian Dragon and Lion Dance Championship)

時間：2007 年 4 月 12 日至 4 月 16 日

地點：臺灣臺中縣—大甲鎮瀾宮廟前廣場、台中港區綜合體育館、國立大理高中育樂廳、台中縣立豐南國中體育館。

指導單位：國際龍獅運動聯合會、亞洲龍獅運動聯合會、行政院體育委員會、教育部、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中華

台北奧林匹克委員會、中華體育運動總會、內政部、外交部、立法院。

主辦單位：臺中縣政府、臺中縣議會

承辦單位：臺中縣文化局、中華台北龍獅運動協會

協辦單位：大甲鎮瀾宮、國立臺灣體育學院、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國立大里高中、臺中縣豐南國中、臺中縣立體育場、豐原市公所、大甲鎮公所、大里市公所、梧棲鎮公所。

參賽隊伍：中國江西師大科技學院舞龍隊、韓國龍獅協會舞龍隊、澳門龍獅運動協會龍隊、新加坡惹蘭勿剎民眾俱樂部龍獅團、中國香港國樹龍獅總會北少林門龍子祥國術總會龍隊、臺灣威勁龍獅國術戰鼓團舞龍隊、國立卓蘭實驗高級中學共 7 隊參賽隊伍。

辦理情形：此次賽事係大甲媽祖國際觀光文化協系列活動之一，也為臺灣首次辦理國際性的大型龍獅比賽。協會於前一年開始規劃賽事的辦理，由於屬於國際性的大型比賽，因此必需經過國際龍獅運動聯合會及亞洲龍獅運動聯合會的同意後才可辦理，而在國內的組織方面也是經過相當多的手續，才著手進行賽事的籌備。

經費問題是首當其衝，根據協會公文所示，此次賽事全部實際支出為 6 百多萬，在政府的補助下，仍有不足之處，教育部補助 3 萬元、內政部補助 4 萬元、外交部補助 5 萬元、體委會補助 20 萬元，還有其他如文化局等相關單位贊助，而協會人員為經費問題奔波勞碌，因為辦理國際賽事需要相當嚴謹的態度，尤其是對國外的選手而言，服務品質最為重要，對其來說，飲食、住宿及交通接送就是他們最可以直接反應的服務問題，然這些服務都需要經費的支出，加上該次比賽

場地分為四個不同地方，在交通費用的支出，就是很大的負擔，當然辦理比賽不止只有這些支出而已，林林總總多不勝數，還要藉由一些組織單位的贊助及協會自籌款項，才稍減負擔。

再來是人力上的問題。雖然有相當多的單位在協助辦理比賽，但所需的人力卻仍十分缺乏，如比賽的五天裡，中華台北代表隊的選手除了要準備比賽之外，還得身兼工作人員，對他們而言，是很沉重的負擔，因為沒有休息的時間，加上許多事務是需要具備龍獅專業知識的人才可為之，也因此比賽過程中，常常出現各組負責人身兼數職，忙的焦頭爛額、應接不暇。

此次賽事因為是大甲媽祖系列活動，在宣傳方面就比較沒有問題產生，藉由電視媒體、新聞報導、網際網路與廣播等方式大力宣傳，有不少民眾前來觀看比賽，而參賽隊伍皆是世界地區舞龍頂尖隊伍，也有來自韓國的隊伍參加，當然還有越南等其他國家地區的隊伍，但其報名項目為舞獅，並不列入本研究中。

3. 2008 國際夜光龍邀請賽暨中小學競技龍錦標賽

時間：2008 年 2 月 23 日

地點：苗栗巨蛋體育館

指導單位：苗栗縣政府

主辦單位：苗栗縣國際文化觀光局

承辦單位：苗栗縣仁愛國民小學

協辦單位：中華（台北）龍獅運動協會、苗栗縣教育局、苗栗縣警察局、苗栗縣立體育場、苗栗縣造橋國小、內灣國

民小學。

參賽隊伍：分為國小組競技龍、國中組競技龍、公開組夜光龍。國小組競技龍：內灣國小 18 人、斗煥國小 19 人、坪林國小 19 人、造橋國小 18 人、銅鑼國小 20 人、鯉魚國小 20 人、仁愛國小 18 人、建功國小 18 人、僑成國小 21 人，共 9 間國小，國小組總計 171 位選手。

國中組競技龍：國立卓蘭實驗高級中學 20 人，共 1 間國中，國中組總計 20 位選手。

公開組夜光龍：新加坡雄風龍獅文化團 16 人、臺中縣大明高中 19 人、威勁武術龍獅戰鼓團 17 人、國立卓蘭實驗高級中學 20 人、王功兩廣國術龍獅戰鼓團 17 人、振興館龍獅團 19 人、社團法人雲林縣濁水溪民俗技藝協會 19 人、基隆長興呂家班龍獅團 18 人，共 8 個隊伍，公開組總計 145 位選手。

辦理情形：苗栗縣可說是臺灣舞龍之鄉，且為臺灣在基層推廣舞龍運動中，成效最佳之縣市，因苗栗本身就具有當地特色的火旁龍文化，使得當地民眾對於舞龍技藝非常支持，而對於協會所推展之競技舞龍，也有相當高的接受度。從參與的人口來看，因這次比賽的項目，競技龍部分只有限定苗栗縣國中小學的學生，所以未見其他縣市的隊伍參賽，這是些許遺憾的地方，不過目前就臺灣競技舞龍在國中小學推廣的情形來看，能派出隊伍的縣市，可能就只有苗栗地區，這也是協會應該加強基層教育的推廣所在。其次在國中組的隊伍，只有國立卓蘭實驗中學參賽，而 8 隊公開組，以高中生人數最多、社會人士其次，大專院校生為數不多，這也顯示了從事競技舞龍運動多半由高中階段開始，這可能是因為協

會係以體育發展為主軸，從教育上來做競技舞龍的推廣，希望能使學習競技舞龍的學子能有未來升學的管道，藉以教育來達到舞龍技藝的傳承。

在經費的籌措上，苗栗縣政府及其觀光文化局大力的支持，加上民眾熱烈迴響，在此次辦理賽事上較沒有太大困難。

4. 2008 亞洲龍獅公開賽 (2008 Asian Dragon & Lion Dance Open Championship)

時間：2008 年 3 月 14 日至 3 月 16 日

地點：臺中港綜合體育館

指導單位：國際龍獅運動聯合會、行政院體育委員會、中華台北奧林匹克委員會、教育部、內政部、外交部、立法院。

主辦單位：臺中縣政府、亞洲龍獅運動聯合會

承辦單位：臺中縣文化局、中華台北龍獅運動協會

協辦單位：國立臺灣體育大學、國立彰化師範大學、臺灣龍獅運動協會、臺中縣立體育場、梧棲鎮公所、臺中縣大甲鎮瀾宮。

參賽隊伍：中國江西省九江市龍獅文體俱樂部、中國澳門龍獅運動協會、新加坡文揚龍獅運動協會、中國香港中國國術龍獅總會—港九潮洲公會中學龍獅隊、馬來西亞柔佛州江加埔萊南華武術龍獅團、中華台北 A 隊—威勁龍獅國術戰鼓團、中華台北 B 隊—國立卓蘭實驗高級中學、韓國代表隊共 8 隊參賽隊伍。

辦理情形：比照 2007 年亞洲錦標賽的規格辦理，結合大甲媽祖的遶境盛事。在辦理賽事過程中，除了經費一直是主

要問題外，此次遇到的最大困難是人力上的運用。由於工作人員多半為大學院校之學生，而正逢許多大學辦理研究所或大學入學的甄試，人力運用上著實比去年更顯困難，身兼要務的行政人員，在賽事進行的幾天內更身兼數職，而屬於服務接待的人員，有時更得負責接待兩個隊伍，同於去年 2007 年亞錦賽，中華台北代表隊的選手仍為工作人員，比較好的情形是因有上次比賽辦理的經驗，這次比賽在遇到問題的解決上，能於較短的時間內處理完畢，且此次賽事場地的安排，不如亞錦賽分為四個賽場，所有比賽項目都在台中港綜合體育館內進行，同一管理，大大減少交通往返上的問題，這也減輕了交通費用的支出，不過各參賽隊伍有自行外出觀光的要求，增加了負責交通事務的行政人員及該隊接待人員的困擾，一再更改既定的行程規劃。

再來是住宿方面的問題，舉辦單位將選手與領隊裁判分開兩個地方，這是比賽的基本規定，但有領隊及教練反應，領隊應該可以與教練選手同住，這樣較為便利，由於主辦單位係以參賽規定的人數以及旅館給予的房間數下去安排，擔心房間數不足，加上為使各隊選手能獲得完善服務，大會將負責各隊接待的工作人員，也安排同住於選手旅館內。

至於活動宣傳方面，大多也同於亞錦賽，且在比賽開始幾天前，就於周邊舉辦相關的活動，以增加民眾對此賽事的印象，然這次比賽的觀眾比起亞錦賽增加了不少，觀眾反應相當熱烈，這也使得活動能圓滿成功。

二、裁判、教練講習與學術論壇

裁判、教練講習會雖有舉辦，但並未有固定的時間，這造成想要參加的學員無法安排適當時間參與講習，所參與的學員多半為時常參與的重複人員，人員上的缺乏，讓龍獅運動的技術與知識傳播也受到限制。

2007年在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所辦理之國際龍獅運動學術論壇暨龍獅運動規定套路研習會中，主題內的競技舞龍規則以及動作指導在國際的師長仔細說明之下，讓參與的學員們更加了解，但參與的學員主要都是學生與在校指導龍獅運動的老師們，職業龍獅團體參與人數卻寥寥無幾，巫松軒老師提到這是相當遺憾的事，因為以目前臺灣舞龍的從事的團體而言，仍是民間的龍獅團佔絕大多數，但由於立場不同，所堅持的龍獅事物也不同，因此不願參與相關的活動，這也間接讓臺灣龍獅運動的發展成了一大阻礙。不過由於中華台北龍獅運動協會舉辦了這樣的學術論壇研討會，讓舞龍舞獅不再只是技藝上的授與，更是知識文化的傳承。

三、表演活動與教學指導

由於各地方的表演隊伍較多為自主性的團體，這是協會較無法掌控的部份，根據訪談陳源基老師得知，新加坡地區不論是比賽或表演，都有嚴格的管理，每個隊伍團體如有受邀表演，邀請單位必須先向其管理龍獅運動的協會組織申請，獲得允許後，才能讓受邀表演的隊伍出隊，因為新加坡有相當多的舞龍隊，如此嚴格的管制，才能確保該地龍獅的水準，以及便於管理。然臺灣地區仍未有如此嚴格的管理方案，這是需要積極努力的地方。

而在協助各縣市的指導教學上仍有待加強，目前協會主要辦理活動的地區大多係以北部、中部為主，南部與東部相當少見，陳重佑老師提到將競技舞龍拓展至全臺灣是目前協會積極努力的地方，但由於各地方民情及觀念多少有些不同，因此如何平均發展競技舞龍，也成為當前協會急於解決的問題之一。

第四節 小結

臺灣競技舞龍從 2004 年的全國中華盃龍獅錦標賽之後開始有了不一樣的變化，在技術上的改變最大，當然國際龍獅運動規則的注入是一大主因，雖然在 2006 年的全民運動會上，參賽隊伍大多仍是以傳統的舞法為主，但技術上的改變已經有了別於原有單一的跑、跳、繞的動作，不過那時除了部分的龍獅學子有接受國際上專業師資的競技舞龍訓練外，其他從事的人員仍是固守自家技術，頂多以觀看錄影帶來學習高難度動作，還是能夠做到符合難度動作的形象，但卻不能達到融會貫通的境界，只是暫時的提升了參賽時的水準而已，且大多數參賽人員對於國際規則與技術的不熟悉，因此在比賽中就無法表現真正競技舞龍於整體高可看性的價值。

針對臺灣在國際競技舞龍的賽事表現，可得知，臺灣發展競技舞龍雖起步不如其他國家地區來的長久，但在技術上的呈現與實力是名列前茅，中華台北代表隊在訓練上不只是技術的呈現，還加入了專業運動科學的技術鍛鍊，由於中華台北舞龍代表隊多半為國立臺灣體育大學台中校區的體育學子，在校內所接受的訓練都是實務結合理論，比起其他國家地區的訓練方式，更多了專業的運動科學，所以與其他地區相較下，更易於短時間躋身世界舞龍強國的行列中，而中華代表隊的成員皆為一般學生，在時間點上較容易有統一的時間作訓練，這也是臺灣競技舞龍在國際比賽上常獲得優異成績的原因之一，且吸收各國家地區不同特色的競技舞龍，融合發展出自身的舞龍特色，無論是舞龍技術、服裝造型、鼓樂呈現等都朝著細膩度發展，每項要點皆有仔細評估處理，以建構出完整的型技兼具之競技舞龍。

再者，鑑於臺灣龍獅運動的裹足不前，與國際龍獅運動的發展難以接軌，中華台北龍獅運動協會積極籌辦相關的教練、裁判講習，目的為增加臺灣龍獅運動專業師資，期望龍獅運動在臺灣能普遍化、專業化，因此於 2007 年辦理是次國際龍獅運動學術論壇暨龍獅運動規定套路研習會，希望能藉由此場國際龍獅學術論壇增加臺灣對當前國際龍獅運動趨勢的知識與了解，並希冀加速推動臺灣競技舞龍的發展，讓更多人參與這項運動，且在國際舞台上發光發熱。

綜上所述，體育協會主要以辦理活動賽事為會務主軸，目前中華台北龍獅運動協會為臺灣地區主要辦理競技舞龍賽事的組織，根據該協會秘書長指出，協會係以站在體育發展的立場上來推展競技舞龍，希望藉由學校的力量將競技舞龍導向體育教育方面的發展，因此協會在辦理賽事時，相當注意競賽的制度與規模，以國際龍獅協會、行政院體育委員會及奧林匹克委員會所承認之賽事為辦理之依據，期望從事龍獅運動的學子們能學術並進，傳承龍獅運動之技藝。

第五章 結論與建議

第一節 結論

本研究的主要目的在於探討臺灣競技舞龍發展的過程，並以主要推展此項運動的單位——中華台北龍獅運動協會為本研究的對象，根據本研究之目的所得結論如下：

一、臺灣競技舞龍以提升技術發展而起

臺灣舞龍發展係以廟會慶典起頭，從事者多半為自己村莊人士，而後逐漸發展成職業隊伍，每逢過年或神靈誕辰之日，各家龍獅等樁陣表演盡出，為的是展現自身技藝，提高陣團知名度，以求有更多的機會出陣表演，賺取生活費用，以便龍獅等傳統技藝團能經營長久，這是早期大多經營技藝團的方式，現今也相去不遠，但由於經濟不景氣，加上學習傳統技藝的人以日漸稀疏，民間團體的經營就面臨困難，不再只專注於廟會等慶典上。

臺灣舞龍開始產生不同變化大約是於 2002 年開始，當時主要發展的隊伍為國立臺灣體育學院、國立卓蘭實驗高中，以及雲林縣濁水溪聖龍團，這三隊幾乎是同時起步，但那時並不真正算是競技舞龍，目的單單只為了要提升技術而已，直到 2004 年參加中國無錫龍獅邀請賽，看見國際上所謂的競技舞龍與臺灣所認知的差異甚大，因此才開啟了臺灣發展競技舞龍的路程。

二、中華台北龍獅運動協會係以學校體育運動發展為主

臺灣舞龍從 2006 年開始以國際規則來進行賽事後，正式走入競技舞龍的行列，而中華台北龍獅運動協會也成為國際

龍獅運動兩大組織——國際龍獅運動聯合會、亞洲龍獅運動聯合會，所承認之台灣唯一對外窗口。在技藝傳承上，因協會係以體育發展為目標，從學校作其推廣工作，且建立未來升學管道，因此減緩此項問題。而教材方面，競技舞龍不似傳統舞龍以各家特色為發展，其有統一的技術動作為基礎，每項動作依難度做變化，所以也消去其教材無法統一教學的難題。然 2003 年中華台北龍獅運動協會成立，基於維護臺灣龍獅運動技藝，從基層教育開始做學校推廣，現今從事舞龍的年齡層也從以往以中年以上年齡層向下發展，逐漸讓臺灣競技舞龍普及化，希冀成為臺灣全民運動之一。

三、協會積極推展之業務工作提升臺灣競技舞龍水平

臺灣自中華台北龍獅運動協會成立之後，開始積極辦理競技舞龍相關賽事活動，將富有中國傳統文化的舞龍運動發揚光大，期望能成為台灣的代表性運動，臺灣競技舞龍從 2004 年的全國中華盃龍獅錦標賽之後開始有了不一樣的變化，在技術上的改變最大，當然國際龍獅運動規則的注入是一大主因，鑒於此協會辦理了許多教練、裁判講習，並於 2007 年在彰師大辦理國際龍獅運動學術論壇暨龍獅運動規定套路研習會，藉以增進臺灣競技舞龍對於國際競技舞龍發展趨勢與技術規則上的了解，而為推廣競技舞龍於全臺灣地區，也積極參與表演活動與受邀各學校單位之教學指導工作。

中華台北龍獅運動協會為國際龍獅運動聯合會，與亞洲龍獅運動聯合會所承認之協會組織，並為國際賽中不可缺席之參賽隊伍，且由協會所派出之中華台北代表隊皆為臺灣頂尖隊伍，在國際賽中屢獲佳績，實際打響臺灣在世界舞龍運

動界中的知名度。中華台北代表隊在訓練上不只是技術的呈現，還加入了專業運動科學的技術鍛鍊，且成員多為一般學生，在時間點上較容易有統一的時間作訓練，這也是臺灣競技舞龍在國際比賽上常獲得優異成績的原因之一，且吸收各國家地區不同特色的競技舞龍，融合發展出自身的舞龍特色，朝著細膩度發展，建構出完整的競技舞龍，並與其他龍獅同好的國家地區相互切磋技藝、交流學習心得，建立相當友好的關係，一同為舞龍運動努力。

舞龍運動是一項兼傳統與歷史文化、教育意義、藝術人文、運動體能與具有凝聚團體功能的體育項目。或許競技舞龍比較強調在技術方面的展現，它的文化面並不傳統舞龍來的深層，但競技舞龍也是由傳統舞龍而起，在創新的過程中，保留了原有的良好傳統文化，使得不論是實際從事者，或參觀民眾都能了解競技舞龍所帶來的多元價值，以支持此項富有中華民族文化之運動項目。

第二節 建議

臺灣競技舞龍的推廣問題大多為經費不足、專業人才缺乏以及活動宣傳推展缺乏等等，且協會在管理制度上尚未成熟，且相關學術方面資料短缺，因此提出以下建議，以供協會及相關單位作為參考。

一、對政府之建議

希冀政府及相關單位能夠多重視舞龍運動，編列固定預算與獎勵方案，且建立學校運動專項，配合協會積極推展相關活動賽事，讓更多人了解並支持競技舞龍，普及成臺灣的全民運動。

二、對中華台北龍獅運動協會之建議

(一) 完整制度化

中華台北龍獅運動協會的成立讓競技舞龍在臺灣體育上確實得以發展，然在許多制度上的建立仍未成熟，這是協會必須更加努力的地方。協會可以架設網站，將競技舞龍相關事物，或是國內外競賽成績，以及年度安排活動賽事的行事曆放之其中，供所需之舞龍團體或民眾觀看，以獲得最新資訊；設計統一規格之表單，方便所需單位申請辦理或報名參與活動賽事；定期召開會議，以檢討活動推展的優缺點，並推派人員參與國際會議活動，更新臺灣競技舞龍資訊，以利臺灣競技舞龍之發展。

(二) 人員的培育

因國際規則逐漸普遍使用，協會必須多舉辦裁判教練講習，建立完整的研習制度，使得競技舞龍在臺灣能夠更加專業，且維持競技賽事之公平性，減少比賽爭議。活動賽事的

服務工作上，可藉由賽事辦理地點去徵選工作人員，或是結合學校，以愛校服務的項目來協助賽事的進行，使活動能夠順利辦理。

（三）發展全民性

臺灣龍獅運動的是於民間發起，而協會為使競技舞龍傳承，目前係以學校推廣為主，但由於舞龍運動在臺灣運動賽會中，是列入全民運動會中，參與比賽人員多半來自不同階層或年齡層，不僅限於學校之青年學子，加上民間職業團體仍為臺灣主要舞龍代表文化，因此，應與民間團體相互結合，以利臺灣競技舞龍發展，且目前協會推廣業務地區範圍大多以北部與中部為主，仍未發展至全臺，要普及舞龍運動，因已全臺推廣之方向為主。

參考文獻

一、專書、論文、期刊等

- Howard L. Nixon II & James H. Frey (2000)。運動社會學 (27) (王宗吉譯)。臺北：洪葉 (原著出版年 1998)。
- 王從仁 (1995)。龍：吉祥納福看瑞獸 (5-6)。臺北：世界。
- 江文瑜 (1996)。口述史法。載於胡幼慧 (主編)，質性研究理論、方法及本土女性研究實例 (249-265)。臺北：巨流。
- 江良規 (2001)：體育學原理新論 (30)。臺北：臺灣商務。
- 谷世權 (1997)。中國體育史 (59-60)。北京：北京出版社。
- 吳成焜 (1992)。漫談舞龍。復興劇藝學刊。2，131-135。
- 吳俊民 (2004)。休閒階級衝突之研究—以馬克思街及理論觀點詮釋 (7)。國立台灣體育學院休閒運動管理研究所位出版碩士論文。臺中市。
- 吳富德 (1988)。中華民俗體育—舞龍 (41-42、45-46)。臺北：歐語。
- 吳騰達 (2000)：我國學校推展民俗體育的問題與對策。學校體育雙月刊。10 (6)，28-30。
- 李建民 (1993)。中國古代遊藝史 (132-134)。臺北：東大。

- 李建良、陳愛娥、陳春生、林三欽、林合民、黃啟禎 (2005)。
行政法入門 (165)。臺北：元照。
- 林政君 (1997)。台灣廟會與傳統體育初探。國民體育季刊。
26 (2), 29-35。
- 林英亮 (2002)。民俗體育簡介。大專體育。61, 133-140。
- 車文博 (2001)。人本主義心理學 (120-127)。臺北：東華。
- 易劍東 (1998)。體育文化學概論 (136)。臺北：文津。
- 范麗娟 (2004)。深度訪談。載於謝臥龍 (主編), 質性研究
(83-88)。臺北：心理。
- 施美雪 (2004)。台灣民俗體育發展之研究—以舞龍為對象。
國立屏東師範學院體育學系研究所未出版碩士論文。屏東市。
- 國際龍獅總會 (2002)。2002 年國際舞龍舞獅競賽規則。北
京：國際龍獅總會。
- 張法 (2004)。美學導論 (184-197)。臺北：五南。
- 張潤書 (2005)。行政學 (121-128)。臺北：三民。
- 教育部體育大辭典編定委員會 (1984)。體育大辭典 (17)。
臺北：臺灣商務。
- 許立宏 (2005)。運動哲學教育 (74)。臺北：冠學。

- 陳光雄、蔡宗信、劉立宇、陳耀宏（1996）。人文社會科學教育改進計畫—民俗體育舞龍教材研究。臺北：教育部。
- 陳定雄、曾媚美、謝志君（2000）。健康體適能（62、96）。臺中：華格那。
- 陳明信（2006）。傳統舞龍與競技舞龍之探索。國立台灣師範大學體育學系在職進修研究所未出版碩士論文。臺北市。
- 陳郁婷（2007）。中華台北奧會參加2007年第2屆澳門亞洲室內運動會代表團報告書—龍獅運動代表隊報告（57-63）。臺北：中華奧會。
- 陳建和（2003）。觀光研究方法（286）。臺北：五南。
- 陳彥仲、黃麗如、陳柔森、李易蓉、謝宗榮、張志遠、陳仕賢（2003）。台灣的藝陣（164-165）。臺北：遠足。
- 舒顏開、龍佩林（2005）。從舞龍運動的演進歷程看中華民族傳統體育的現代化。載於張繼生（主編）龍獅運動理論與實踐—首屆全國龍獅論文報告會論文專輯（69-70）。湖南省：湖南師範大學。
- 黃益蘇（1999）。龍獅表演與競賽（1-2、11）。湖南省：湖南文藝。
- 黃素貞（2001）。柳暗花明—民間藝術保存傳習計畫檢討座談會。傳統藝術。16，33-41。
- 葉朗（1996）。中國美學史（315-332）。臺北：文津。

- 詹俊成、詹彩琴(2000)。發展學校民俗體育中程計畫之介紹與展望。學校體育雙月刊。10(6), 67-71。
- 雷軍蓉(2004)。舞龍運動。北京體育大學出版社。北京：北京體育大學。
- 廖金文(2004)。苗栗舞龍文化之研究—以苗栗炸龍為例。國立新竹師範學院國民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新竹市, 8-9。
- 廖金文(2004)。苗栗舞龍文化火旁龍。苗栗：造橋。
- 劉芹(1997)。中國古代舞蹈(62)。北京：商務。
- 潘淑滿(2003)。質性研究理論與應用。臺北：心理。
- 蔡宗信(1997)。中國圖騰標誌的動態活動—舞龍。國民體育季刊。26(2), 45-55。
- 蔡宗信(2000)。如何推動學校民俗體育之探析。學校體育雙月刊。10(6), 6-7。
- 盧蕙馨(2004)。參與觀察。載於謝臥龍(主編), 質性研究(59-65)。臺北：心理。
- 錢慶安、何建德(2002)。學校民俗體育發展現階段的困境探析。大專體育。61, 141-142。
- 魏志強(2003)。中國龍文化與龍運動(29-33、48-52)。天津：天津古籍出版社。
- 龐燼(1990)。龍的習俗。臺北：文津。

二、賽會秩序冊

2004 年全國中華盃舞龍舞獅錦標賽暨 2004 年世界杯舞獅錦標賽中華台北代表隊選拔賽大會手冊。

2005 年全國中華盃舞龍舞獅錦標賽大會手冊

2007 年全國中華盃舞龍舞獅錦標賽大會手冊

2008 年全國中華盃舞龍舞獅錦標賽大會手冊

2007 年亞洲龍獅錦標賽秩序冊

2008 年亞洲龍獅錦標賽秩序冊

2008 年苗栗國際夜光龍邀請賽暨中小學競技龍錦標賽

中華民國 95 年全民運動會民俗體育秩序冊。

三、其他資料：

2006年第三屆世界龍獅錦標賽參賽公文及參與人員名單。資料於2007年11月23日下午14點23分國立台灣體育學院體操館4樓生物力學研究室，陳重佑提供。

2007年國際龍獅運動學術論壇暨全民運動會龍獅運動規定套路研習會成果報告書。

中華台北龍獅運動協會(2007a)。協會簡介。資料於2007年11月23日下午14點23分國立台灣體育學院體操館4樓生物力學研究室，陳重佑提供。

中華台北龍獅運動協會(2007b)。組織章程。資料於2007年11月28日下午19點27分至網路信箱取得，由協會秘書長吳國暉提供。

亞洲龍獅運動聯合會(2008)。協會資料。資料於2007年11月1日上午10點02分澳門工人聯合總會工人體育場辦公室，阮愛武提供。

巫松軒：2007年6月17日晚上20點30分私人通訊。

陳重佑(2008)。2007年澳門第二屆亞洲室內運動會「龍獅運動」參賽報告。資料於2008年5月14日下午14點03分國立台灣體育大學台中校區體操館4樓生物力學研究室，陳重佑提供，已收錄國立臺灣體育大學台中校區體育學系系刊出版中。

四、網路資料：

中國龍獅運動協會 (2007a)。國際龍獅總會第三屆委員會執委會人員名單。中國龍獅運動協會官方網站。取自：
<http://dragonlion.sport.org.cn/gyxh/2007-05-23/121085.html> 資料取得時間：2007年11月25日17點41分。

中國龍獅運動協會 (2007b)。龍獅運動的發展。中國龍獅運動協會官方網站。取自：
<http://dragonlion.sport.org.cn/gyxh/2007-05-23/121026.html> 資料取得時間：2007年11月28日下午16:24分。

玖兒 (2005.7.29)。銅梁龍。中華龍鳳文化網站。取自：
<http://www.sinoct.com/hometown/homeshow.asp?id=14826> 資料取得時間：2007年11月28日下午16:20分。

王萬明 (2005年11月29日)：銅梁龍燈發展尋蹤。中華龍鳳文化網站。取自：
<http://www.cdramon.com.cn/RIwkw.asp?newsid=258&page=5> 資料取得時間：2007年11月28日下午16:53分。

行政院內政部 (2002)。人民團體法。行政院內政部網站。取自：
<http://cois.moi.gov.tw/moiweb/web/frmForm.aspx?FunID=13b2a3484e66c05e> 資料取得時間：2007年11月24日21點32分。

行政院內政部 (2005)。全國性社會團體名冊。行政院內政部網站。取自：<http://sowf.moi.gov.tw/11/11-1.asp>
資料取得時間：2007年12月20日20點17分。

行政院內政部(2006a)。申請組織全國性社會團體注意事項。行政院內政部網站。取自：<http://cois.moi.gov.tw/moiweb/web/frmForm.aspx?FunID=9cee10f8d4781dc1>
資料取得時間：2007年11月24日21點42分。

行政院內政部(2006b)。全國性社會團體章程草案參考範例。行政院內政部網站。取自：<http://cois.moi.gov.tw/moiweb/web/frmForm.aspx?FunID=9cee10f8d4781dc1>
資料取得時間：2007年11月24日21點46分。

楊勝裕 (2003)。全國舞龍舞獅大賽，後天在新竹登場。大紀元網站。取自：<http://news.epochtimes.com/b5/3/11/27/n419268.htm> 資料取得時間：2008年5月4日12點35分。

維基文庫 (2007)。人民團體法。維基網站。取自：
<http://zh.wikisource.org/w/index.php?title=%E4%BA%BA%E6%B0%91%E5%9C%98%E9%AB%94%E6%B3%95&variant=zh-tw> 資料取得時間：2007年11月25日16點34分。

附錄一 舞龍訪談稿

編號	受訪者	現任職務	受訪時間	受訪地點
A-1	陳源基	國際龍獅運動聯合會技術委員 新加坡全國武術總會舞龍主任 新加坡星洲龍獅體育會總教練	2008.10.20	台灣體院

吳：競技舞龍是近幾年才開始發展的新式舞龍運動，在台灣也是一樣的，它與傳統舞龍不太一樣，有著不同的目標及發展方式，請問陳師傅你們是從何時開始發展競技舞龍運動的？而且為什麼想要從傳統舞龍發展成競技舞龍運動？

陳：其實談到這個競技舞龍，這個競技舞龍其實是從 1995 年，就是新加坡第一次受中國邀請參加一個國際舞龍邀請賽，然後出現了所謂競技舞龍的比賽項目，然後就從那天開始我們新加坡就從 1995 年到現在就一直在推展這項活動。

吳：所以就是從那時候開始，然後像在我們發展的過程中，像在台灣就我自己知道，以及看台灣一些文獻，發現台灣早期在推展傳統舞龍運動的時候，它是還蠻困難的，因為有遭受到一些政府或地方的壓力，然後像傳統舞龍是這樣，導致現在在競技舞龍裡其實有很多的問題，雖然它才剛初步，那像我們很明顯就是教材的東西，因為這是很現實的東西，所以想要請問老師，你們在新加坡有沒有遇到這項困難，你們是怎麼解決的？

陳：其實這問題，當這個競技舞龍開始在新加坡發展的時候，對我們來講也是真的摸不到門路，因為我們也是繼承了

傳統的舞法，然後就是說是這個中國，把舞龍朝向體育的發展，利用了人體的姿勢、動作來配合在舞龍的身上，這點就是我們可以講說是我們想像不到的東西，這時候用人體可以舞出這些動作，是我們想像不到的，就我本身從事舞龍運動工作很早就開始了，然後當看到競技舞龍的時候，就是出現這樣一條龍，人拿著龍桿，跑著來舞、躺著來舞、抱著來舞，三人舞龍、四人舞龍，甚至一條龍雙桿舞龍，五個人在舞龍，對我們來講真的很稀奇，想像不到說原來可以這樣做。在我可以說很短的時間裡，因為我們是有傳統舞龍的根底，然後當然就是說我們有自己的龍隊，有時間有機會再磨練、再模仿這些動作，然後從中裡面才領悟到所謂競技舞龍的奧妙的地方在哪裡，這樣很快的可以講說，也很快的時間我們就掌握了競技舞龍，可以講說競技舞龍對我來講是無師自通，就是看到後期我們再把基本上看到的競技舞龍的動作，在動作上，在難度上我們再更加強，就創造了更多新的動作出來，然後在1995年開始當時也只有中國主辦這些所謂的國際舞龍邀請賽，然後新加坡一直有隊伍過來參賽，就我也好幾次代表了新加坡擔任裁判工作，然後做一些裁判訓練工作，可以講說在很短的時間接觸到，然後就開始了我從傳統舞龍，從我們新加坡夜光龍的發展到進入了競技舞龍，可以說在我舞龍過程中，這是我的第三段的工作，然後現在這份工作現在是身負重任，現在就是說，在發展中從新加坡很快的就把東西帶到進來馬來西亞，競技舞龍的發展，馬來西亞跟著就香港、泰國、台灣，現在就主要這幾個國家，然後跟著日

本啊，印尼啊有我們一些自己的徒弟也同時在學習。

親：所以說大陸是基礎，〈陳：發源地〉發源地，然後由老師新加坡這邊把它再創新、再發展。〈陳：對對！〉

吳：那現在就是有規定套路這種統一的教材，那老師對於這規定套路這方面啊，有沒有什麼看法？

陳：其實就是有這個規定套路的發展，主要就是怎麼樣把舞龍舞獅朝向體育項目去，就設計了一套所謂的規定套路，就是說有規定的器材、有規定的舞法、規定的動作、規定的時間來完成一項比賽，這個就是朝向體育項目應該有的條件，然後當然我們舞龍是傳統舞龍再怎麼樣的體育化，我們還是保有比較傳統的那種所謂的節目，動作，那種套路存在，當然這規定套路的辦法，對一些比較剛剛接觸的新的隊伍、新的團體、來朝向這個規定套路的發展，這個就等於是他們的基本基礎，一個打底，當然你會了規定了就可以再朝向自選套路，或者更好的其他套路去發展。

吳：那還有就是像經濟考量，可能是因為我是學生吧！我覺得經濟考量是很重要的東西，那一條龍其實不是很便宜，然後我知道老師是製作龍的，然後一開始老師在還沒開始製造龍之前，那您們的龍是怎麼獲得的？

陳：一個龍隊的經濟開銷是負擔很大的，因為基本上一條表演的龍，不管它是競技龍或者是夜光龍，一般上在新馬價錢這幾年將製作的成本減少了，也要 3000 至 4000 多塊錢新幣，這是表演的龍，然後他們不可能拿著一條表

演的龍，幾千塊的龍去練習，所以就要再設計一套能夠練習的，就是作為練習器材的龍還有樂器，而傳統舞龍是用傳統的樂器，鼓鑼鈸來伴奏，自選套路也是用鼓鑼鈸，當然現在規定套路就是這個亞洲龍獅運動會，規定套路就採用了音樂，用音樂來伴奏，然後就來加強舞龍的動作跟套路，當然這方面他們也說是下了一番功夫，做得很好，那當然整個龍隊的開銷—錢、人手等地方，這都是一個龍隊面臨很大的問題工作，然後一般上我是從事這些舞龍工作，大抵上我本身也瞭解到這些的難題，所以說我盡我的能力能夠怎麼去把整個龍的發展，在器材條件上怎麼去減低它的開銷與負擔，這樣舞龍的發展才容易發展下去。

吳：所以老師您是為了要減低那個成本，所以就自己投入製作龍的過程。應該說老師為什麼要去做龍這個器材？

陳：這應該主要是我的家庭背景的問題，因為我從小就生長在武館裡，爸爸開武館，然後我們從小就接觸了武館，然後也可以講說在新加坡我們是繼承了福州舞龍的傳統，就是說在新加坡的福州木工龍隊的發展下來，然後我們接手了第二代的龍，就一直演變發展到今天為止。至於為什麼會作龍是因為小時候在武館裡活動，龍壞了就拿紙補補貼貼，哪裡不好就把它修理好，就引起了興趣，其實我是一個技工，就是燒焊鐵匠，〈吳：老師的美術造詣很高！〉，後來在那個時間也有接一些訂單做些龍，但那只是玩票性質，後來就是龍獅事業在新加坡發展很好的時候，大家就發覺到缺乏這樣的服務公司來處

理這些工作，當時也是家庭式的，但只是供應自己的隊伍，其他的開始向外發展這些團體，然後製作就買給他們，後來發覺到有這個市場了，然後應該算二十年前吧！二十年前才製作舞龍舞獅等器材、服裝的東西，以這個為主力的作法，發展到今天。

吳：很多國家都是用老師的龍！

陳：主要的問題是說他們有多方面的關係，主要的一些國家是因為說請我過去指導舞龍，他們會認為我有我的優點在那裡，除了技術上，我是盡力去指導，然後在龍的製作器材上，龍的設計顏色上，我已經有組織一個公司，也有幾個主要的股東，都是我們舞龍的人聚在一起，就不停的研究，不停的捉摸龍的新的發展，在製作上就脫離很多傳統舞龍的模式，然後創造新的模式，龍的型態，然後甚至在舞龍的器材上怎麼去減輕龍的重量，因為一條龍太過巨大了，笨重的龍舞起來很辛苦，而且自己本身從小至今，對這個舞龍是興趣也是職業，從來沒有停下來過，所以這幾十年裡，都是在龍的世界打滾。〈吳：對！研究自己喜歡的東西，真的比較不辛苦！〉。

吳：再來就像人材上的阻礙，就是說像我們一開始是因為興趣的學生直接進來學，那像新加坡呢？是否也是這樣的方式？那像比賽時是否有特殊的挑選方式？

陳：一般上星馬啦！舞龍發展方面，人材的挑選就蠻辛苦的，因為在新加坡舞龍方面主要就是說父母對舞龍舞獅的成見，是有不好的印象〈吳：台灣也是！〉，因為在早期這

些龍獅武術團體活動都牽涉到一些社會組織的存在，然後造成說父母方面對孩子參與舞龍舞獅的感覺是比較不健康的，所以我們在這方面做了很大的辛苦，要怎麼讓他們去接受舞龍舞獅是一個健康的運動，當然什麼東西都要由自己做起，想我自己的團體去辦比賽，參加比賽，我們都很樂意的去做，並邀請父母觀看自己孩子比賽，讓孩子父母感覺到這是一個正規的活動，在這方面活動也有作出好的成績。然後現在大致上在星馬這一帶，舞龍舞獅在大家心裡已經不會是一個不好不健康的運動，因為龍獅運動參與的人越來越多，人多了所牽的關係就復雜了，對推展的方面就要靠一個領導，教練要怎麼去處理，做什麼都要往對的好的方向去走，這樣應該是不會錯的，然後我就是完全走向這個方向去推展，當然要做很大的犧牲，個人的時間可以說是完全的犧牲，主要是因為這些活動都需要大量的人力與時間去辦理，像新加坡這些龍獅運動的從事時間都是在晚上，就是在放工〈下班〉以後，吃飯就來練習，練到10點11點甚至更晚，在新加坡地區從事舞龍舞獅的人有四分之三都是學生，所以幾乎都犧牲掉個人時間去練習，但剛好這個活動很適合他們現在這個年齡，然後這個時候剛好也是他們最容易叛逆的時候，所以在指導方面的活動外，我們還需要兼顧到很多培育的工作，一些道德觀念上的指導灌輸，然後才能當我們龍隊。

吳：那像我們台灣有面臨到那種人材的問題，以前傳統舞龍就是這樣，就是家長對於學龍學獅不好，那現在是因為

我們開始有成績，而從事的人大多是高中生、大學生，可是台灣主要都是從基層做推廣，然後中間就會有斷層，請問老師對這樣的問題有沒有什麼看法可以分享？

陳：像現在的台體就是受我的徒弟的引進，讓我來這裡教台灣體院的學生，作訓練舞龍教學的工作，我現在覺得我很了不起，因為我的學生很多都是博士碩士，大學生跟著我舞龍，我只是一個中學生，我的教育程度很低，我的學生都是高人一等，高我一等，在學習的態度方面他們是很認真的去學習，那傳統舞龍以前主要就是社團的組織等等的背景，就是〈吳：地方上的。〉對，地方上的一些，包含了一些比較不好的存在，要繼承這方面的工作是比較辛苦，最主要的是是一些社會人士的接受，看到舞龍舞獅就會…〈吳：打退堂鼓。〉對，他們覺得都是不好的運動，不是舞龍舞獅運動不好，是這些玩舞龍舞獅的人不好，覺得是不良份子這樣的概念，當然要怎麼從這方面去改進他們，就是所謂的領導、教練怎麼去帶他們，〈吳：制度化。〉對，制度化，然後把學生把隊員的形象搞好，應該是慢慢會接受，現在是整個亞洲區、東南亞區對舞龍運動有了很好的發展。

吳：我覺得應該還有一個主要原因是因為，像我們是體院、是體育選手，然後當然我們做的東西是競技舞龍，那只要牽到競技呢！講實質實際一點主要是名次問題。我覺得因為我自己是以我跆拳道來講好了，我當了，我在跆拳道已經從事10幾年，10初頭年，然後我自己當選手當了很多，然後參加比賽以學校來講，就一定要我們拿到名

次，我覺得這是台灣在發展體育上，就是他會最先考慮到，就是他不曾管你過程，他要你的名次，

陳：對呀！對呀！那肯定的，體育上不能滿足，就是好像這不能把舞龍舞獅列入體育項目，而這不是一個演藝工作，那你今天看到的舞龍，你還是看到傳統的東西在練習。

吳：像就我們班，那就研究所班上的同學，他們如果不是因為我，就是有一次在班上，我們教授會叫我們介紹自己的專長，然後我現在都說我是舞龍專長，我不會說我是跆拳道，然後他們一開始的時候，那時候我記得我在講到舞龍的時候，他們就一直以為，那不就是過年，或是迎神在那邊跑來跑去，然後我就說我們的龍是有比賽，我們有規則、有技術的，我覺得…就是這方面，不講的話就是以前的東西，

陳：對呀！新加坡都不知道了，而且你在先活動廟會，那些職業團隊是不會要求的，不會要求在技術上展現要高超，然後嗯…當然你看現在人家巫老師手頭上這個台體的工作，然後今天早上他們就，我跟著過去看，那真的是看，那看到最後會給人家一個感覺，怎麼他們把他的組合，之前的套路現在表演，很好！多拿點臨場經驗

吳：我知道！老師，我今天早上在等你，呵呵呵…我之前在舞的時候，我是舞…我不是舞這個，就是比較傳統的，對！然後可是因為體院就是都希望多做一些組合造型，老師就巫老師那邊派出來的就也會要求我們做一些造

型，然後外面的人看到，就覺得好像是傳統的，但又好像不太一樣

陳：對對對！巫老師那一批是屬於比較老齡的一段時間，因為他們都沒有什麼去提升，現在他們看到體院的表演，他們認為這些是比較好的。

吳：因為老師你們在新加坡已經是一個很有制度化的競技舞龍，因為我主要是研究競技舞龍這一塊，那就像經營這種團隊，就像我們現在有協會，就會遇到一些像人事、行銷或是運作上的問題，就是老師在實施的過程中有沒有什麼感想能跟我們分享一下？

陳：就是說像參與這些舞龍舞獅的工作，就是說看你一些什麼的舞龍舞獅的這些工作。我覺得，最主要問題就是說，你把教練要做出很大的犧牲很大的犧牲。因為，我們的付出，未必會有代價。雖然說好像我的情形一樣，就是說我會帶來我~帶來一些生意的我，不過那個只是說用錢買的，買我的貨物而已，然後，我只是付出了我的時間、還有我的精神，所以這個是無價的。

然後，有這些人一直在稱讚我，我相信這個舞龍舞獅的，我這方面是可以繼承下去的。當然它的回報，總之就是不要去想太多，我們就是，做了就去做，能夠做多少就做多少。然後大致上，要把一個舞龍隊，包括在整個隊的組織、技術上，要怎麼去做好，總之這個工作就是不能夠停，不能夠停下來。尤其是，近這幾年來，就些，所謂的競技舞龍，就是舞龍的項目裡面除了傳統舞龍，有一個功能，這個功能是新加坡首創的——夜光龍。

在 1967 年左右創這個功能，然後，1995 年新加坡才接觸了所謂的國際競技舞龍的套路。然後一直發展到現在，現在因為競技舞龍的發展，比較容易發展主要是，它~就是說，不需要好像夜光龍這樣要找場地，要有燈光的設備。就競技舞龍就隨便找個地方，只要符合比賽的場地，就可以辦這比賽。我們自己也感覺到，發展競技舞龍可以比發展夜光龍更容易，不過，在競技舞龍的，可以講說教練的這些素質方面，在目前還很缺乏，比較缺乏，並不是很多。能夠出來向外發展的、素質好的，也沒有不是沒有人是有人，不過他們都計算說這只是他們的副業，不是主業，就是說，玩玩的、興趣，不能夠說把工作放在~專職，不能夠專職，這是業餘性的，玩票性的舞法、玩法。所以變成說，它的發展變的說沒有那麼容易，因為我是從事這方面的生意，然後也因為這樣的緣故，而且我是從小就舞龍，到當了舞龍教練，也在把我的自己的舞龍發展，發展到很多國家去，那其實是現在我都常常的往外跑，往外跑就是說，除了些賽會啦，請我去擔任裁判工作啦，然後最主要就是說，為了他們要去參加賽會就請我過來指導一下，然後，結果現在都滿街跑就對了。然後去的行程也是就是說，不會去計較所謂的酬勞，不會計較酬勞，主要來到這邊能夠給我張飛機票，給我住給我吃，我就能夠待上 3 天、5 天。把推廣工作推廣出去，大概有 6 年了吧，這 6 年來講代表說我差不多跑遍了整個亞洲區。很忙碌。像來到台灣，看到你們禮拜六，禮拜就是一個年輕人的享受時間，禮拜一到禮拜五讀書，禮拜六應該是去玩，就發覺到，他

們的一整天的練習一直練，所以我覺得說，我這麼來來那三五天，也就是辛苦那三五天，它們這樣長時間的在磨練在犧牲自己能夠代表台灣隊參加比賽拿到成績，也是我的光榮。

吳：由於我本身也是一名從事競技舞龍的運動員，很想知道您在訓練您的隊員時，有沒有遇到什麼特殊的狀況，例如：突發事件、情緒、練習氣氛等等，令老師印象深刻的事情？

陳：真的是甜酸苦辣都有、甜酸苦辣都有。就是說，從事了差不多，算起來有40年的舞龍的活動生涯裡，大概在可以講說就是比較早接觸，很早就開始做一些就是所謂的助教甚至到教練工作，大概在15、6歲的今天開始去領導一個龍隊在指導一個龍隊，然後去，在那段時間已經是在一些武術團體，所謂的新加坡的一些研究所、民眾俱樂部，把這個舞龍的活動已經開始了。然後，包括自己的隊，自己的隊員自己的隊，然後，可以說在新加坡舞龍發展裡面，是站在一個很重要的角色。然後這邊大概，我在新加坡就是在舞龍方面，它的可以講說，幾乎是新加坡一個最好舞龍的環境的一個隊伍來講，而我們接承了這個工作。

然後在訓練方面，面對很多問題。因為以前一般上大家對舞龍方面覺得舞龍就是一個很普通的運動，只要有氣有力能夠跑就可以了。就從來沒傷啦、甚至手斷腳斷啦，在之前我們都面對了這些問題的存在。就像獅子有沒有，那個舞獅跳高樁，它那個受傷的機會本來就很

大，因為在這麼高的樁上面，蹦蹦跳跳，那個危險難度是肯定有的。舞龍就不需要，為什麼發現到舞龍會有這麼高的受傷機率，因為就是，主要就是說，舞龍發展方面從，基本上舞龍的傳統，傳統的舞龍講究的是龍身的飽滿，速度的要求不會很高，因為為什麼不會很高，就是傳統的舞龍做的很大條，還有製作很重，所以你要怎麼舞快，舞的不快，所以只要有氣有力跑的動，一般上可以都勝任，然後，就是因為我是從傳統舞龍開始，到我當時我的資歷輩份也不是很大，才 10 多歲，我大概 11 歲就開始接觸舞龍了，真的是舞不動了，就一直在想怎麼去克服這個問題，到自己能夠去掌握一條龍的時候，才想到說，為什麼要舞這麼大條的龍，為什麼要舞這麼長的龍，就開始把龍的規格縮小，先經過研究然後再製作一些可以想說比較標準的龍，能讓一般上的人都可以舞，當時還不會克服重量上的問題，就想說重量是肯定的，好像你會這樣去做就對了、就舞就對了，覺得是應該的，一直到了，進入了所謂的一些比賽制度，有了比賽的制度他們就真的會，就是比賽說怎麼想辦法把它弄輕，也有一條龍尾想到說，我只要把我的龍尾縮小變輕，就可以做更多的動作、更輕、更容易發揮我的技術上的，就是因為有了比賽，我本身也下去參加比賽，然後而且就是，我從小就喜歡舞龍，之後我就自己嘗試做龍，然後就，怎麼去克服龍的重量，怎麼去克服很多的一些龍的面對的問題。

吳：那一定很辛苦，除了舞龍還得想辦法去做龍。

陳：還好啦，就是說累積的經驗還有看的經驗，而且要就是說，長時間的這樣的磨鍊，然後到處慢慢跑，慢慢看，吸收了不少的一些就是在材料上，琢磨出減輕這麼龍的重量，可以講說這點是，應該說我最驕傲的地方，一個龍頭大概 8 公斤到 9 公斤，然後現在一個龍頭在我們的製作方式上面大概在 2.5 到 3 公斤以內，包括一個龍身大概一個龍身也要 4 公斤多，現在一個龍身幾乎拿起來不到 1 公斤，然後在把這做規格，做了固定的~固定的規範、統一。然後，就~在器材上克服了，然後在技術上，當然說不同的研究、琢磨、創新，可以講說我的舞龍的這個工作方面，可算是做的有點成就。

我幾乎從事舞龍工作方面我每個工作、每一項都很感動，因為我發覺到就是說，因為可能就是說我的付出，感動了他們，在他們能夠跟我們在一起玩舞龍的時候，他們無條件付出。就是說時間，各方面的問題，他們都會說，知道說，教練今天會來、能夠來教他們，就算再怎麼沒有空他們都會出席練習。然後當然一到比賽，可能那些鼓勵，他們就會說，很在意的去要求到更好的成績，然後得到更好的成績當然總是皆大歡喜啦，我相信更高興的是我啦！那種成就感就很高興啦，有點驕傲。不過是我就把這個東西記在我的腦海裡面，我不能夠太驕傲。所以，一般上，我會比較低調，不過有時候有些東西我低調不來，人家一定會把你拱出來啊，所以那個問題就在這邊。

吳：老師從事我們的教練工作有多久了？像到國外去指導，最大的困難是什麼？

陳：差不多算起來應該有3年了，30多年的指導經驗，除了國內、國外，去到海外看到那些人他是去到菲律賓去到泰國去教舞龍，我們面對的問題就是語言上的溝通，很辛苦。他們的翻譯那種翻譯也是皮毛的翻譯，所以到那些地方去，教舞龍是多一份壓力，然後要怎麼去克服它，你去教你本身要會，不用緊張我只能做給他們看，都要到這地方就給自己一些時間，也要磨練一下了，停太久了，畢竟年齡有了，體格也發展的蠻不平衡了，然後碰到這反而是要積極一下，可能安排一下練龍，自己下去跑跑動動，然後在把動作做好它，去到那邊就，可以想說真的是你示範，自己親自的示範動作，做的還ok。才能夠解決語言上的溝通問題。當然啦，好像去到香港啦！來到台灣、馬來西亞，我就沒有這個問題存在，沒有語言上的溝通。尤其是來到台灣，最主要就是說，現在在台灣接觸的學生，都是體院的都是體育的，所以根本對他們來講這不是個很大的壓力。所以我來到台灣的指導工作，會比我去其他的國家輕鬆很多，所以我就會在技術上的著手會比較多一點，深入一點點，要求他們做多一點功夫，那是因為最起碼我不會面對語言上的問題，還有他們的學習能力，他們的體力方面都是運動型。然後去到其他地方上，一般上有些是不能夠接受這樣的練習方式，我來到台灣反而認為，我自己也覺得恐懼。我發覺到他們練的時間超長，也許是，老師他們認為說，我這麼遠跑過來，講難聽一點，不要浪費我，多利用想

說多學習一點。我當然也很樂意去教，因為我在台灣的发展真正發展的是，應該是算5年前我到台灣，當時還是到巫老師那邊，後來巫老師把我介紹到體院，來指導一下。再一直指導下去，頭尾才在體院的時間應該是2年吧，不過體院的，體院的成績就是真的是，你意想不到的成績，因為他們的進展發展都做的很好。所以主要就是說，同樣就是我講的一句話，要有人犧牲，要付出不要去想回報，那回報自然就會來。我可以講我現在幾乎來台灣，都是因為他們面臨一些賽會，順便訂的貨物把它帶過來，我就留下來幫忙做一些指導。

吳：就我知道現在好像世界上比賽競技舞龍的隊伍，幾乎都是用老師所做的龍。

陳：可以這樣講。尤其在舞龍的規格發展方面，我現在完完全全是根據國際規格，除了一些團體，他們要有一些自己的所謂的尺寸，我就順著他們的意思，如果不沒有這樣，我一般上都還是跟著我整個國際發展的這個尺寸去做，主要這樣的作法是，對推動方面給它，統一化、規範化，然後去到哪裡都一樣。不要因為說新加坡舞的龍是這樣，台灣舞的龍是這樣，這樣就發展方面不是就很受限。

吳：除了以上的幾個問題外，老師在推廣此項運動中還有遇到什麼樣的問題，能否跟我們分享？

陳：其他問題，有，好像一些，不要講這麼遠，在新加坡本身，因為新加坡的舞龍的活動龍獅活動是發展的很好

的，新加坡舞龍舞獅團體地方小小，和起來大概有 300 個組織，當然 300 個不過真正就是在活動的組織活動也有大概 50 個隊伍，在新加坡就是一直都保持著這項活動的組織，是比較整天出來活動的隊伍。然後，我們裡面隊員組織裡面，還有鼓樂，因為新加坡是地方很小，都是政府主義，我們面對這些問題。然後有些團體，有人，有人才有人，但沒有經濟，有些團體有錢沒有人。比如說團體有錢有人沒有場，沒有機會沒有知名度，沒人認識你，所以，我的制度我自己的制度，我去哪裡搞龍隊都好，搞活動都好，我的目標就是他們出國比賽，我鼓勵他們出國比賽，他們可以比賽，那比賽有什麼好比，輸了這樣贏了也這樣，有什麼不同。當你進入了比賽這是一種無形的提升，不要想說比賽想要拿冠軍，不要想說拿不到就覺得很丟臉，最起碼你有基礎的比賽，一些團體，講的他很好很好，但永遠不能夠比賽，再好也沒有用，我的感覺是這樣。所以，我一般上自己的作法，就是我很鼓勵我的團體，學了舞龍我鼓勵他們出國比賽。

當然比賽也面對些很多問題啦，經費，比賽一般上比賽的經費，器材方面、服裝方面、練習場地，還有人手方面的調動方面也很重要，也就是說，選才，在新加坡沒有機會選才。因為，參加這些活動的人數，因為新加坡太多武館了，太多龍獅隊了，幾乎說走到每個地方都有龍獅隊的存在，所以這是人手的分散方面大。所以一般上，一個組織裡面如果能找到大概 15~6 個學生，跟你在一起練你會覺得很高興了。就是你很整體的，你有一個自己的龍隊，不需要靠外人來資源你，你就可以搞

一個龍隊。所以一般上在新加坡，團體的組織就是活動的組織，大概有 15 人~20 人的團體是叫做，是個非常強而有力的隊伍。就是說他們不單單就只舞龍他們會舞獅，各方面比較多元，多元化的發展，而且他們會做的比較好。

就是因為有人才，當然我們沒得選，肥的好、瘦的好、高的好、矮的好，只要是人，能夠跑的動，有氣有力我們都會接受，我們都會去想辦法根據他的條件來分配。你有心大家一起玩，你不能做的，體格不夠強壯的你可以去鼓樂，學敲打鼓樂。有氣力當然去舞龍，就是說大家只有一顆心結合在一起，然後，當這問題就是在，那些地點、那些時間，各方面的配合，這些隊伍才能夠撐下去。

在星馬我們都會面對這些問題，然後我去到一些國家，他們那邊請我過去，他們可以講說，所謂的他們的領導人是要自己花錢的，他們的上層方面就會覺得說，為什麼我們要去繳錢請一個新加坡的教練來教他們舞龍、有什麼好處、值不值得，我們也會舞龍，我們又不是舞了要去比賽、舞了要贏人家，我只要能夠把活動搞起來就好了。這肯定是他們有另外一個想法，方向不同。他們會說如果有人來指導，對他們技術方面是很進步的，會進步的，肯定達到一定的效果。就好像我去泰國，我去的地方是離開曼谷 5 個小時，如果講說沒有錢，那個地方是一個大家庭組織，很有錢。然後那個時候是在開始的時候，就是說邀請我過去他們都覺得像我剛才講的，為什麼我們都會了為什麼還要請，而且現在科技

的發達，買個錄影帶就可以了，看看學學就好啦。等我去看他們，第一次到那邊，他們就會舞龍啦，我說你們請我來幹麻，你們都會啦。他就說，你沒看到我們在舞什麼龍啊？我說：你們這個中國的競技舞龍的套路啊！我們的教練就是這個：電視機。

吳：錄老師。

陳：我說：不錯啊！你們根據錄影帶你們都能夠做到，他說：我們就會這套而已，其他的我們不會，我們就會這套囉。然後看了另外一套就是怎麼學都學不來，沒有基本，沒有老師，他們的都東西就是很死板，所以才請我過去。然後我聽說我第一次過去是，由他們幾個比較熱心的女士，是籌了錢請我過去，我還帶了一個徒弟過去。過去了教了之後，我們回去了，他們有表演了。表演前（驚嚇），他們為什麼會變成這樣了，他們說：為什麼以前做不到的，為什麼現在能夠舞這些動作起來，而且舞的，他們感覺說舞得很好。

吳：龍獅推展到各國家地區真的很好耶！以前我都只知道是中國人在舞龍舞獅而已，沒想到也有其他地區的人熱衷。

陳：其實為的就是我們的國粹，像這樣才感動了些其他的所謂的理事，才覺得說，真的是要請一些能夠的、會的教練來指導，技術上才會進步，就很希望我再過去兩次、三次。因為這個龍隊，可以開始去參加國際賽，然後這點我必須承認，結果他們現在可以感受，在國際上有什麼比賽的，只要他們經費許可他們能夠去參加比賽，舞

龍、舞獅。所以就是說，一個龍獅團體的組織要把它做出來，不簡單的，是很辛苦。

吳：那像台灣，我覺得其實台灣舞龍是很鎖國政策的，今天我們能參加國際賽，其實真的很意想不到耶！

陳：可以講說，台灣的舞龍能夠走向國際化，真的進入競賽化，真的是如果沒有體院這批學生，把它帶起來，他們就是不走出國際，不走出這個比賽的，我相信到現在還是不能夠將傳統舞龍好好的發展。

吳：老師在新加坡還有什麼樣的舞龍的推廣活動啊？

陳：新加坡的舞龍發展方面主要就是說，因為我現在就站在這個位子上面，然後是在全國的武術總會裡面的舞龍組，可以講說負責推展全國性的舞龍工作，然後我們也，我頭尾也當了9屆我們做了18年了。還沒給人家。主要問題是說，好像因為我們新加坡的好像這些舞龍舞獅啊，武術的發展方面的節目蠻多的，武術也發展、舞龍也發展、舞獅也發展；舞龍也比賽、舞獅比賽、武術也比賽，就造成說我們的時間上沒有這麼容易，所以我們就擬定一些計畫，就在新加坡，每兩年相對時間，競技舞龍一年明年就夜光龍，後面就競技舞龍、夜光龍，全國性的，新加坡團體，然後有了這樣的比賽，就有了選出了一些優秀隊伍，到一些國家有國際邀請賽、錦標賽，我們就根據成績派對到外面比賽，所以說這些工作可以講說，近10年來幾乎沒有停，沒有停過。這些隊伍只要拿到好的成績，只要經濟能力允許的話，都一直不停的

向外發展，當然新加坡的舞龍的成績在國際上是被公認的，當然夜光龍是我們的強項，在這幾年競技舞龍裡面也是我們已經可以講說，在技術上可以講說已經達到我們的目標，可是我們的研究是不能夠停下來，保持這個現象就是一句話：不能夠懶惰。要繼續的做，然後頭腦不能夠停下來，要一直在想像新的動作，新的該練的創新動作、難度動作。再怎麼去做的更好，還有什麼方式能夠再把競技舞龍推向更高的層級。然後在著手比賽的規則，因為比賽的規則是會影響一個運動的發展，這個是個很重要的問題。所以我們就一直要做這個工作，這些工作比較困難沒這麼容易做，因為這工作是要符合很多人的領導人的同意，才能夠推廣。當然你的想像人家未必說你講的就是對的，除了你講，但你要有機會去做出來給他們看，像我就是有這個機會，我想像很多新的東西，我有隊伍，我隊伍能夠參加國際賽就把它弄出來，表演出來人家看，可以很好新的動作。

一般上新加坡的這個所謂的，道教、神教慶典，我們新加坡很神教、道教慶典很大，就是舞龍舞獅活動已經是常客，這些都是一般上社區上的活動，還有在宗教上的活動。然後新加坡有一個很流行的空氣，新的公司開幕，一些找個龍隊獅隊來高興一下啦，搞個什麼慶典，請個龍隊來表演夜光龍，還有一些主要的國際的會議，一些國際上都把舞龍舞獅列入在這些項目裡面，都受到重視。

因為華人社會，還是比較接受華人的傳統的文化的習俗，舞龍舞獅能夠搞出氣氛來，然後我們新加坡有個

叫做妝藝大遊行，今年是第 34 年，搞了 34 年了。從 1973 年我就開始參與這個活動，當然有一段時間就是停了下來，因為主要是~資歷、一些背景問題，有太多很多團體都很熱意的去出，像我就不能夠連續的一直由我們來負責表演，就要讓機會給別人，所以中間有停頓了一段時間，到最後新加坡的妝藝遊行，就是從我們新加坡的政府，慢慢搞搞到現在是一個國際的賽會，一個國際的大遊行的項目。各國的那些文化項目，舞蹈、什麼都有，舞龍只是其中的一個項目而已，應該是從 1980 多年開始，88 年 89 年開始，之後我就一直參與這個妝藝遊行的項目到現在，中間只停過大概一次到二次，其實最主要是，我們其他隊伍他們說想去，我們就給他們機會去，講的是給他們機會去，其實我們還是在參與只是用不同的方式。

然後妝藝遊行就是從一個很普通的一些民間的所謂的，民間的節目，搞了一個國際化，然後他們要求的條件，越來越要求了，每年都是拿了一條龍，去給你做長一點點做大一點點，就一直這樣舞，沒有看頭，傳統舞龍就是這樣，不然你要怎麼樣，你想點新的東西出來啊！我舞龍就是這樣，我師傅我爸媽教我就是這樣，你叫我怎麼去想，你要用頭腦啊。他說不是我不想，我說其實我的概念上是有，我就不敢去做啊！批評我，為什麼我的舞龍給你搞到這樣，他說你要試，我說試可以，要有錢，我給你錢你去嘗試，問你們要些什麼，他說我們要你把傳統舞龍改成，新的形式，龍的製作新款，舞的方式新款，我說我不能夠把傳統的丟掉，我畢竟是一個很

傳統的舞龍，他說總之你去想辦法就對了。

真的是第1年第2年還是想不出東西，想說，哇！做了些比較長的龍，比較很好看的龍，大條一點點的，除了兩、三百呎的龍，能夠滿足他們，那他們，我們想要的東西不是這些，那你還想怎麼，你給我那麼一點點錢要我做那麼多的東西，後來，我自己在想，既然說我已經從事這個工作這個行業，這個是我的興趣，我覺得我應該想些新的東西出來，然後我才開始嘗試，傳統舞龍用傳統舞龍，直線直排輪舞龍，一大堆，常在新加坡表演，我去看，他們可以我就說我根本就不會玩，結果有些學生會啊，來來來，你帶鞋子來，然後就試試看。

我是從，可以講說最最新的嘗試，就是說，台灣的舞龍就從傳統的舞龍開始，從傳統舞龍的另外一種形式，還是舞龍啊，只是說，跳脫是不行的，每年妝藝遊行還用了幾百個男孩，龍舟龍船這麼大條，其實搞的很好，你們的新的東西啊？我說不是新的東西阿，我們還不能夠滿足我們，你還怎樣。你除了龍一定要這樣作呢？我說不然要怎麼作，我說：傳統舞龍這場你可以脫離傳統了嗎？你已經踩滑輪舞龍你已經脫離傳統了嗎？那你在製作上你不會想辦法呢？我就跟著就搞機器了，用機器來結合龍身，然後也脫離了舞龍，用線來拉住舞龍。好了結果就現走入了這樣的境界，接下來每年的妝藝遊行他們就是要新的東西，每年出什麼龍，出燈龍、大龍生小龍，哇~就是每年在舞龍中一直在搞，可以講說這，大概有這8年以來，要去搞出很多新的舞龍的形式。創意很多可以講說，主要是我有機會可以到外面去看，外

面去跑，好像我走過哪裡，看到些新的東西我就會去想像，可不可以拿來做龍，好像環保的東西，一個礦泉水的瓶子、一個可樂的罐子，我們都會去想像，一隻雨傘、一個拉圾筒的蓋子，我們都能想像怎麼把它變成龍身。然後有時就從一些錄影帶看到一些舞蹈，像舞蹈的扇子阿，中國就已經有啦，板凳龍，這個我就不去作了，因為已經有了，所以也不需要去作，我就不去想那些東西。

我今年我就設計了一條龍，就是小孩子玩的風車，我買的比較大，就把它組合起來，組成一個風車龍，而且在舞的時候因為有風，它就自動的旋轉，就是在動感，在創新的概念方面，可以講說這個東西是最有看頭的。然後前年就搞了一個燈籠，在你門前掛的一個紅燈籠，把它串成龍身。如果加入競技舞龍動作就沒那麼容易，因為在技術上發展它有，因為它的製作方式有賴在一些技術上的動作上做不到，今年的妝藝遊行在 2 月完了 4 月就開始籌備明年的妝藝遊行的概念。只要他還繼續要請我，已經有一條新的，明年就會出一條水火龍，就也脫離了舞龍的形式，就是把傳統舞龍的概念還是可以保存，那個是最後的一個關鍵，在之前，整條龍是套在龍的身上的，人好像武士這樣，套在龍身上。水火可以相融，我可以作到水火相融。

所以變成上妝藝遊行的節目也可以是我另外一個挑戰，雖然那個是可以講是不賺錢的職務，還有很多採排，在訓練期間是我最難調動的人手的時候，因為在新加坡新年的時候整個龍獅隊要去往外採青，採青賺的紅包是維持那個會的一年的費用、開銷，還有這斷時間其實每

天都要出隊，你要找到人，因為一般上家庭比較傳統性的，初一初二都不讓孩子出來，都留在家裡去拜年。舞龍舞獅，就好像我這樣，我應該是 30 多年沒有年初一了，所以像今年真的是從初一舞到十五，每天都往外跑，自己的對手沒有出隊，記者會沒有出隊我都要去幫忙別的队伍。然後現在自己研究推展是因為有可能是身份上的問題，現在自己不派隊，把隊員分散出去團體那邊，幫忙一些不過年的組織，然後就一直搞到元宵節搞完了，一般上一搞完了新的節目就出來了，比賽啦、裁判班，跟著我現在就國外的，這些出來教的比較多比較密。現在平均一個月出國兩次，所以一年出國的機率當然去馬來西亞不用我叫車過去就可以了，離開馬來西亞在亞洲區香港、印尼、泰國，一年大概出國有 18~22 次，所以我現在擔心我時間很少很短，現在很多人都發覺我，除了比賽可以看到我而已，平時很少看到我，打電話給你，大概不是台灣就是泰國，我說沒辦法，當然一部分的問題也是生意上的問題，他們訂的貨，我是順便把東西帶過來，節省了那個運輸費，如果不這樣作就等於說，在器材方面如果在加上國外的運輸，就等於同樣加重了這個成本的壓力。說你要去搞發展怎麼去搞，除了真的很有錢的队伍囉，請的起你來就有辦法請不起來的怎麼會有辦法。

現在有時候甚至是有些地方真的是為了說，他們興趣搞，一直來要求，真的是自費過去的，自己買飛機票過去，教了就只要去那邊吃住你們的就好，我就自己出飛機票過去。去看看走走，也只有這樣才能夠做好推廣，

那個價值我們做了，到底這樣我的生意也是能夠應付我啦，當然不是很多啦！

吳：這是我們，不只是老師，連我們自己學生都會覺得老師你從新加坡那麼遠來，而且又那麼忙的時間過來，就剛才聽你這麼說你真的是很忙，然後那麼遠過來然後教我們，不要說我們覺得時間長，因為我覺得運動員是沒有個人時間可言，對！然後，你專注在這運動上，本來就是老師來我們要多學一點，一方面主要是想說除了實現自我之外，還有盡量就是不要老師覺得丟臉，就是希望能做到很好。

陳：就像我們如果分很多隊伍去教，每個隊伍都想拿冠軍，那麼誰要去試，那就要看你自己付出了多少，我教的都一樣，去到泰國也是這麼教，去到香港也都是這樣，台體教的東西，我去到那邊也是這樣教他們，我在新加坡教的我也是跟他們一樣教我的學生，包括我家孩子，爸爸你去台灣教他們那麼厲害，那我們該怎麼辦！你怕什麼，我說兒子該你的冠軍給你，他已經沒有想法啦！

吳：那真的就一個隊就要想一個，我覺得是那應該是站的立場不一樣，因為他們是選手，那老師是站在一個推廣者，推廣者就是希望說，不管可能大家都一樣，但是就是把這運動整個提升起來。今天真的謝謝老師的幫忙！

編號	受訪者	現任職務	受訪時間	受訪地點
A-2	阮愛武	亞洲龍獅運動聯合會秘書長 澳門工人體育會秘書長	96.10.30	澳門

吳：今天是 2007 年 10 月 30 日，我現在要進行訪談的對象是亞洲龍獅運動聯合會的秘書長—阮愛武先生。

阮：第一個，我們的會是亞洲龍獅運動聯合會

第二個，我的普通話〈指台灣所謂的國語〉不太好，一些表達不清楚，如果用一些普通話可能意思會表達不好，但有不清楚的地方可以問。

我覺得這個訪問是有利這個龍獅運動的整體發展，當然妳是研究有關競技舞龍，那競技舞龍也是幾個龍獅運動裡的其中一項，所以我相信，透過這個訪問還有發表一些報告，對這個龍獅文化的研究應當是很有利的。

吳：由於競技舞龍是近年來才開始發展的創新舞龍運動，與傳統舞龍有著不同的目標及發展方式，請問秘書長對於這項發展演變有什麼看法？

阮：就剛剛談到，妳說競技舞龍和傳統舞龍只是一個比賽項目之分，不是從突然什麼叫競技舞龍，什麼叫傳統舞龍，其實這個變化是一個漸變的過程，不是突變，並不是突然間跑出一個競技舞龍，是有個時間。我覺得舞龍運動文化有每個階段，每個階段都是成熟後再發展，就不是突然出現。然後這競技舞龍與傳統舞龍是相連，相輔相成的，也是相互配合，不是獨立存在。其實來說競技舞龍就是有這個趨向，社會需要配合，才能產生這個衝擊。其實來說，龍獅文化它的發展過程中，它是每個時期的

發展意識形態不同，加速龍獅運動成為這個發展。

阮：龍文化就是天上的雲氣，很多像龍的一個圖騰，後來龍燈〈宮廷裝飾品〉，後來拿出來舞動，象徵了這個皇權，皇帝高不可攀，也分五爪金龍、三爪是比較低下的，黃色是金龍，平常人不能用這個顏色，後來變了，變成這個民間化。

為什麼有這個競技舞龍，有競爭就有進步，體育運動就是賦予它一個生命力，生命力他有一個不斷的發展，如果沒有發展就不用競技，通過這個體育化，它有比賽，要比賽一個「可比性」、「可觀性」。可比性就是明確的競賽規程、裁判法。可觀性就是要有吸引力，人家才會來看這個運動，所以競技舞龍就要包含這些東西，不單只是一個文化，因為到這個時期裡頭，它要發展才能產生這個競技舞龍。

吳：那像我們台灣也是這一兩年才在發展這個競技舞龍運動，在推展上遇到了一些主要是人才上的問題，因為大家對龍獅運動成見還蠻大的，所以想要請問秘書長，你對這個部份，就是在培育新的學子時，有什麼樣的看法，或是有何解決的方式，以利我們的發展？

阮：其實做任何的事情，是因地制宜，我們主要是兩方面，一個是目標方向，目標方向是問一個為什麼。為什麼我們要去推廣競技舞龍？為什麼推廣龍獅文化？這個目標方向清楚以後，第二個就是一個粗糙的手段，粗糙的手段就是不同的時期我們進行不同的工作，不同的工作方式，如果這個運動，競技舞龍也許這個龍獅運動它是適

合這個社會發展的，它就能夠生存，它就有這個空間，只是我們做的方法何不合適，合適的話就能蓬勃發展，不合適的話它就會慢慢的消失，所以我認為也不用想太多，因為自然生態中就有一個平衡，任何過動也有一個生態平衡，現在為什麼產生一些問題，城市化以後，生活也比較緊張，去沾染這個技術的人越來越少，還有吸引的東西太多，還有電話嘛！生活都跟以前不相同，如果這個情況底下，我們就針對現在這個社會的意識形態去推廣這個舞龍運動，在這個過程中，我覺得就是主要宣揚競技舞龍，它是運動，這個體育運動主要就是身體好嘛！通過這個運動能夠鍛鍊身體。第二個這個運動得點就是有非常濃厚的中國文化，我們在宣揚中國文化裡頭，這個觀點我們去推動，因為很多人也同意去保留去宣傳中國文化，第三個舞龍運動是一個群體性合作的運動，一個人舞不成，它要有一個團體，人就是一個群體群聚的動物，所以來說這幾方面，倒是可符這開展、方向的，只是我開展的方法很簡單，現在這個生活這麼發達，有時候不一定要這個時間太長，還有有一些能夠簡單化，還有一些關係方面審美性上面要加強，人家為了好看，還有一個娛樂性，娛樂性方面也要加強人家音樂以前打鑼大鼓是非常熱鬧，但是有時打鑼大鼓的時候敲跟打影響周圍，選了一些比較好聽的音樂，很簡單啊！人家就是音樂律動，聽久音樂人就動了阿，所以從這個方面也可以增加幾個研究阿，研究一些簡單一點的音樂，給人家一點感覺，用一些音樂比較享受，所以這就是一個娛樂性，一個審美性，一個就是自己強身健體性，

一個就是群體的巧合，這幾方面也是一個發展的方向，就按這幾方面去發展，我相信這就是很好的發展。

吳：就是把它弄成比較普遍性全民化，因為現在競技舞龍給人家，現在在台灣我只要講到競技舞龍人家會問那和傳統舞龍有什麼不一樣，我們解釋之後他們又覺得….

阮：其實我告訴你這其實競技舞龍就是競技舞龍，但也不要太特別就跟人家分傳統的不相同，主要就是因為人家如果分傳統舞龍不相同，主要傳統舞龍對人家的印象不好，可能對人家印象不好，而時間長沒有深度，有些就覺得是傳統舞龍的事，但是你要些要知道，不要用現代的眼光去看以前的事，這個示範很大的錯誤，想是以前人都自給自足，之後再拿到市集去賣。

吳：市場啊？

阮：對，但不是穩定的市場，

吳：隨機的

阮：但它有時間的，以前非常多方示，以前一個月還是什麼時間，它就開了，就東南西北的人就跑到這裡來了，他這一天就拿一帶家裡生產的產品到那裏去去換東西回來，有時候就從山頭走到山底拿一桶水就是一天的工作，節奏非常慢，非常慢所以以前產生的東西一定，以前人怎麼有人來舞龍、舞獅啊，怎麼現在有女子舞龍啊，所以我們不能用以前的眼光來看，用現在看以前東西，以前不好

吳：因為時代一直變

阮：對啊，現在回到以前，剛才談到的其實來說舞龍運動加運動，我的感覺，舞龍運動環境非常的大還有這個舞龍運動今天發展的是九節龍，明天呢？舞龍在中國一千多種，現在這個九節龍只是其中一種，另外一種比較特別，還有實施舞龍文化的普及，我以前也提過了，可以加一些文化舞龍之歌，還有一些鼓手，我們的動作，也還有一些舞龍的口訣，這一些神韻，年輕的人也能做年紀大的人也能做，在普及的基礎之下，再將競技提高有一些人能夠提高技術，主要的就是剛才說的幾個重點身體健康，健身物體性，沒有一個運動做完之後你會身體不好身體不好不可以做，一個要加現在生活快樂，裡頭要加快樂這兩個字，跟以前練功不同了，以前練功要悟身強身嘛，還有也能夠做為生活一部分，也許能夠賺一些錢，但是現在要快樂，開開心心來快快樂樂走，你不要艱苦，艱苦的年代跟現在不相同了，要加重這幾個娛樂性，自己要感覺娛己娛人，自己要快樂人家看了也快樂，不要練了很辛苦很辛苦不要練了回家睡好了，還有加上簡單快一點點，其實來很多的敘述，有些高有些低不一定通通很困難，不要一來很困難人家就跑了。

吳：可是像比賽來講，好像現在的趨勢，各隊為了要爭求得名，就會一直把技術提升，這是好的，可是好像一直在追求非常難的動作，那這樣子在推廣上是不是會造很大的困難，因為外面看了很厲害但是自己可能會覺得說看了我怎麼可能會做得到，

阮：其實來說，這個是從良性的觀點來看，從這個發展的順

序有發展的逐步來提高啊！要競爭就越來越厲害啦，但是我也說過現在龍獅，你看看發展 10 來 20 年的競技有關競技方面，但是現在為舞龍舞獅方面都是中國人有幾個外國人，不多啊，爭來爭去也是東南亞這一方。

其實來說應當如果要看到應當一些國際性的發展，很簡單我們做一些規定套路，為什麼就是要推廣舞龍一點，其實還能分青少年跟公開組，公開可分中級、高級，你不同層次做不同的，提升到現在技術很高的地方去怎麼想的，就是通過一級一級來發展，到這個運動很高的時候身體的發揮很大，但是在初級的時候有一些發揮就需要安排了，開頭說的水平來做一些快快樂樂來，開開心心走，他先練，練完以後總是有人才出現，很簡單跆拳道是不是通通每個人拿金牌，每個人拿世界冠軍啊，有些人我只是健身，我起身就穿起衣服就過來的，哪裡就到現在發展跳舞嘛，有一些就要蛇尾在變，你不變就完蛋了，就是這麼簡單，但是我也不怕嘛，但是總是有些人它只是我們先知先覺就好比以後這個運動沒落以後再發展，如果說沒落以後它再出來的東西去做這個蛇尾，再發展它也不能生存，那麼它不能生存我們硬要它生存也沒有什麼理由，就由它玩來說吧，我覺得總是有開心的一面，但只要它符合快斬的原理，快斬的原則。

吳：適者生存

阮：就是這麼簡單，我們有硬將它留下來嘛，這個文化有存在的價值就會存在，

吳：那就像，不管在推廣這個運動，不管什麼項目好了，那

現在聯合總會是個協會好了，是有規模的，那在推動的過程中難免會遇到一些困難，就是在人事上、行銷上的問題，那秘書長在這是否可以分享一下協會擔任這些工作的時候有沒有遇到什麼樣的問題。

阮：如果沒有遇到問題的話，那當這個秘書長就是享受這榮譽了，那就每個人都來當，但最主要有什麼問題也不怕，主要你的目標方向對了，就好。

吳：其實像秘書長剛剛講的很明顯的就是目標訂出來我覺得是最重要的，再來要問的事當地在澳門當中，秘書長可以講一下你們在當地龍獅運動有具體的活動，有哪一些可以跟我們分享的嗎？

阮：我們基本上有很清楚的公開賽，龍的公開賽、獅的公開賽，有初級裁判班有初級的教練班，裁判跟教練一定要做好，還有要訂有規則訂有方法，另外再發展的初期作一些制度，當然還有就是基金方面，人力方面、物力方面做一些清潔，給它資源多一點，道理很簡單，種一個樹在開頭的時候多灑水多施肥，它自己能生根的時候就不相同了，來參加比賽開頭的時候有一些報名費，還要給他五百塊錢一千塊錢，你報名就給你錢啊！很簡單嘛！你哪個學校辦的，要給它一些經費，給它一些裁判教練，給每個隊伍報名以後不是收它錢，還給它發五百塊錢車費，如果參賽隊伍多 10 隊 20 隊那反過來就要收錢了，很簡單的事，另外有一些理方法對頭就等生態好了。生態不好那學生家長就不希望學生參與。然後你有什么體育學、生理學、心理學等等專業課程加起來這個

舞龍運動，這個連老一套的人也在做，但是它沒有跟你說，它說不出來說不來這就是運動員心理學，什麼動力，很簡單，以前已經有拳打千變身法，就是一個良性動力動營了嘛，你做好動營以後就是一個訓練方面，只是現在有很清楚的名稱，它以前是從哪裡走來，但是你們念完書以後，就是學實際理論方面走回去，實際中卻很重要，還有在一些沒有發展很好的，好的一些文化尊重一些好的傳統，尊重不等於盲從，是一個很大分辨的觀點，尊重不是盲從，舞龍是這個情況，尊重它們也要看清以前歷史，但是跟現在不同，你現在就要放一些慢慢叫他改變在這個改變過程裡頭，每個地方有一些傳統的，如果是一片白紙，你自己畫什麼，你自己看哪個地方來看，不管怎麼樣你這個運動，符合情理符合蛇尾，不符合就要改，改好就能發展改不好就不能發展。

吳：非常謝謝秘書長在百忙之中接受我的訪談。

編號	受訪者	現任職務	受訪時間	受訪地點
A-3	吳國暉	中華台北龍獅運動協會秘書長 國際龍獅運動聯合會執行委員	2008.03.30	新竹

吳：我想請問目前國內有多少隻競技舞龍？參與的人口？

祕：以我們協會為主的話，目前有比較積極在參與協會比賽跟活動的，我們從北部開始算，有濁水溪、卓蘭實驗高中、文化大學也開始向台中體大學競技舞龍，成立的社團；然後中部的就是台中的體大、台中大明、達德高中，彰化的巫松軒老師的王功龍獅戰鼓團，大概目前有在台灣活躍的競技舞龍隊伍就這些，我們是沒有算進台灣的職業隊，因為在民間的職業隊都是以表演為主，並不是體育從事。其實舞的人不是很多，但是我們從基層開始推廣，很多學校也漸漸開始學習競技舞龍，像你們學校也因為在國際上有成績，讓很多國高中慕名而來，跟你們學！

吳：那像老師在發展競技舞龍這樣的運動受到哪些阻礙？

祕：其實不管是傳統舞龍還是競技舞龍，推廣起來其實困難度都是一樣的，像最容易讓人不去玩的原因，就是感覺玩舞龍舞獅的人就是那些吃檳榔、抽菸，刺龍刺鳳不學無術的混混，舊有的觀念讓許多家長都不准小孩去學，學校就只好推廣，因為人家會看不起學龍獅的人。但我們協會是以教育作為推廣，先改觀舊有不好的，然後像我們開始有國際的成績了，大家就會比較接受，而且你們又是大學生、研究生的，也不會因為學這個就荒廢學業，給人家的印象會比較好；再來最重要的就是經費有

限，我們協會其實不收會費，加上政府的補助又不足，常常我們選手出去比賽時都要自籌經費，真的不行時，我們個人都要自掏腰包讓選手有機會去為國爭光，所以我們很希望有關單位希望能夠重視，在推廣的時候啊！常常會聽到因為龍獅太冷門所以很難推，這讓我們從事這個運動推廣的人聽到很難過，像我們出去比賽，比如大型的亞運會好了，我們拿到金牌也是跟其他運動領的獎金還有獎牌都一樣啊！這樣有什麼差別呢！只是我們以從事的人口來說，我們的確比較少而已，但是我覺得競技舞龍未來的發展會越來越好，所以未來會越來越多人來玩。

吳：老師我想請問中華台北龍獅運動協會成立的原因。

祕：早期我是擔任台灣國術總會的特別助理，那它總會裡有一個獅藝委員會，它是有加入國際協會的，不過沒有繼續發展，我覺得很可惜，我覺得發展這個很好，你想想，我們有多少運動是完全由中國人創立的，那它有那麼好的文化跟體育，不好好發展的話，我覺得很可惜，所以我覺得很有意義，不能讓它就這樣落沒下去，所以就跟幾個好朋友，一開始我就找巫松軒老師，你們台體教舞龍的老師，一起發展，就這樣開始了！

吳：那一開始協會的名稱就是中華台北龍獅運動協會嗎？

祕：不是，一開始名稱是在體委會登記的那個——中華舞龍舞獅民俗體育運動協會，後來有個老師來跟我們協商，把民俗體育的名稱拿掉，主要發展龍獅運動，而國際上的

龍獅運動趨勢也是這樣，所以最後我們就定案「中華台北龍獅運動協會」。

吳：老師因為國內最大的龍獅運動就是全民運動會，那可以請老師就此做個技術上的分析，就是分析一下國內競技舞龍的技術水平。

祕：其實國內競技舞龍的水準，我們主要是發展自選套路，就是大家自創套路，但像去年亞室運開始有的規定套路跟自選套路，國內競技舞龍隊伍對規定套路不熟悉，所以這部份就要再努力，不過像今年的全民運動會技術部分，在去年年底我們不是有辦一個國際研討會嗎？妳也有參加的，就是針對今年全民運動會的技術規則做詳細說明，讓台灣跟著國際趨勢前進，所以技術上應該比較沒問題，比較有問題的是民間職業隊的問題，因為他們無法認同我們的國際規定，因為我們發展競技舞龍會令他們覺得生計困難，所以就很難跟我們做到配合，主要就是職業團體的心態問題，技術上倒是沒什麼障礙，只是做的漂不漂亮、順不順暢而已！

吳：教育上的問題、觀念上的問題、經濟上的問題

祕：站在體育發展的角度，其實就是往基層教育，往學校去做推展。當初我找台體的原因就是要培養教練師資，先解決師資問題，之後才容易發展，那我當初沒找職業團體的原因就是他們比較重視利益，應該說以生計為主，那從發展體育運動來說以利益優先就無法發展了！

吳：老師目前協會主要推展的活動有哪些？

祕：裁判教練講習、中華盃、各國國際邀請賽、還有就是跟彰師大配合辦理研討會啊！其實我們推展的活動主要都是以能幫學生升學為主，我剛剛說我們是站在體育教育的立場上去走的，從學校做推廣，對象一定是學生，那要讓他們來學，一定要有一些誘因，這是很實際的，升學作為目標，這很實際，家長同意小孩子來學，那不用說的，未來的發展在哪，那就是讓他們可以因為練舞龍，參加比賽獲得升學的機會，小孩子可以藉由龍獅來升學，一般家長都以升學為主，那從事的學生就會越來越多，這就是一種效益。

吳：協會推展競技舞龍的活動中以何種活動成效最大？

祕：中華盃成效最大，應該說比賽成效是最大，可以激勵選手上進心，在競技場上成效最大，不然你練的半死，卻沒有目標去努力，選手怎麼有心從事！

吳：老師可以說說在辦理中華盃時協會遇到什麼樣的問題？

祕：就是經費最重要吧！跟剛剛說的一樣，我們不收會費，協會本身就沒有經費，雖然中華盃的花費不像亞錦賽要花那麼多錢，但是小錢也是錢啊！每次在辦活動時，遇到那些需要費用的地方就很頭痛，因為像場地也需要租借、印製秩序冊、裁判的聘用費、獎狀獎盃等，這些聚集起來也是一筆不少的錢，從哪裡來，就要去想辦法籌，當然中華盃是全國性質的比賽，我們每年都會編列預算進去，但申請到的錢很有限，辦比賽能打平就不錯了，

根本不可能有剩餘的經費，常常也都是我們自己掏錢出來補（吳：那怎麼辦？），這很正常啊！申請的錢不多，通常就還請議員贊助或幫忙之類的，多半都是會幫忙啦，因為他們本身也支持比賽。

吳：那除了經費之外還有什麼樣的問題？

祕：工作人員啊，每次也是請你們學校的學生當工作人員，可是這樣真的很不好，因為你們也是選手，但是又找不到人可以幫忙，應該說一直都是你們在幫忙的，對比賽還有一些表格製作，像獎狀印製之類的，都比較熟悉，我們就習慣都讓你們幫忙，也比較不容易出錯。

吳：那裁判的部份呢？

祕：這也很缺，因為現在都是以國際的規則在走，那全國性的比賽我們當然也都是聘請懂得國際規則的裁判，那台灣目前有這樣知識的裁判也就那幾個，其實這樣也是一種缺點啦！如果真的要公平，最好就是每個縣市的裁判輪流請，比較不會被說話，可是，妳也懂，目前臺灣對競技舞龍的規則，國際規則，了解的就是幾個有國際裁判證照的人，以程序、規則上來說，聘請有國際證照裁判的老師對比賽，尤其是全國性的比賽，是最好的！當然這也是協會未來要更努力的地方，多培養專業的裁判教練。

吳：老師請問目前國際上的競技舞龍趨勢如何？

祕：目前國際上比較強的隊伍就是新加坡、中國、中華台北，主要都是這三個國家囊括前三名。

吳：老師那像香港跟澳門隊啊！他們發展競技舞龍比我們還久，為何沒有在前幾名呢？

祕：那是因為他們比較偏職業隊模式，是以表演為主，加上他們的執行力不夠吧！不像我們中華台北主要都是以學生，時間上的配合度比較好，而且我們真的就是以發展體育為主，在訓練上當然就比較專業。那新加坡他們是以職業隊的方式在經營，但他們因為國內隊數太多，競爭力很大，所以才會那麼強。

吳：老師，亞室運那場比賽您也有一同前往，可以請你對中華隊做個技術水平分析嗎？

祕：像去年亞室運我是技術委員會的，其實去年我們是非常具有冠軍相的，但因為裁判跟政治問題，所以我們只有拿到第二名，而自選套路也是，我們那場表現真的可以說是零缺點，很完美的，不過我只能說龍獅是主觀運動，個人觀點不同，所以…我們自己知道自己的技術表現如何就好了，呵呵！總之就是再努力！

吳：說說中華台北隊競技舞龍的特色。

祕：我們在國際上最出名的就是男女混合、很厲害的龍珠、自選套路動作難度高，不過裁判的觀點不同，所以常常最後評出的分數讓我不是很滿意啦！

吳：謝謝老師今天的幫忙，請問老師還有什麼補充的嗎？

祕：我覺得競技舞龍啊！除了技術之外，還要不斷的與其他隊伍切磋交流，這樣才知道國際的趨勢在哪，我們才能越來越進步，跟著國內的競技舞龍也才會更加進步！

編號	受訪者	現任職務	受訪時間	受訪地點
A-4	巫松軒	王功兩廣國術龍獅戰鼓團負責人 中華台北龍獅運動協會器材委員會主任委員	2008.04.25	台中

吳：台灣大約從何時發展競技舞龍，台灣首先發展的是哪裡？

巫：就我知道 2002 年開始發展，濁水溪、卓蘭、台體幾乎是同時，但那時還不算競技舞龍，只是想要提升技術而已，好像是直到台體去無錫比賽之後，在哪裡我們看到中國跟其他參賽的隊伍，所舞的龍包含很多人體造型、跟高難度的動作，跟我們所認為的競技舞龍落差很大，也因為這樣才開始發展競技舞龍。

吳：我想請問目前國內有多少隻競技舞龍？參與的人口？

巫：跟秘書長說的差不多啦！如果不說民間的職業隊的話，以我們協會為主的，目前有比較積極在參與協會比賽跟活動的，有基隆的呂家班、卓蘭實驗高中、文化大學現在也有隊伍了，但是剛成立，然後就是台中的體大、台中大明、達德高中，彰化的巫松軒老師的王功龍獅戰鼓團、雲林濁水溪，還有，大概就是這樣。那國中小學也越來越多學校在推廣，因為我今天有聽一個老師說，現在教育部好像在推廣一校一特色，加上舞龍舞獅在傳統是比較吉祥的東西，比較容易讓人接受，剛好它又很有特色，就會容易發展起來！

吳：老師你們發展推廣競技舞龍這樣的運動受到哪些阻礙？

巫：就是技術上的提升、跟教練的水平，以及教練對競技舞

龍的教育程度，對整個賽事的流程不了解，經濟也是非常大的重點。我們以民俗體育來說，像扯鈴花費很小，舞龍就很大，我們大約出場十至十二場，一條龍就報銷了，所以就要不斷的進貨，而我們現在台灣也幾乎沒有人在做龍，或許傳統的龍還有人做，但競技舞龍的作法有他很不一樣的地方，我們為了要配合國際趨勢及國際比賽，都是進口新加坡所做的競技龍。然後還有投入的人口跟訓練，因為競技舞龍的技術跟傳統不一樣，是需要時間跟默契訓練的，高難度的技術與人體造型，不是短時間就可以達成的。那像觀念的部份，以前職業隊讓人家認為好像就是不良份子組成的，我們職業隊一開始也是因為莊內的廟慶需要表演才組成的，只要什麼神的生日，我們就會出來舞龍舞獅，所有的開銷就是由村裡的人，大家一起供應，之後因為開銷太大，要器材要什麼的，就成為專門訓練去外面表演，這樣才能生活啊！現在的職業隊其實就是為了要生活啦！所以舞獅之後不夠，又加入舞龍，然後一大堆花樣。那競技舞龍就是要看教練跟老師的教育，出發點不同，立場不同，那像針對從事的人來說，協會就從學校去做推廣啊！我覺得這才是對的，因為從學校這樣比較具有正面性宣導的地方去做舞龍的推廣，其實就是一種知名度的提升，你們這些高學歷的學生也在從事，讓很多家長也會開始接受舞龍這樣的東西是好的。但是經濟還是最重要的，至於競技舞龍它能被人接受，是因為它的技巧花俏，但推廣時，很多學生是因為能夠保送，不然就是興趣，但也有人是要混的，不過真正留下來的都是為了前兩個目標。

吳：老師我想請問中華台北龍獅運動協會成立的原因。

巫：早期我是協會的總幹事，但是推廣的過程中，龍獅的運動不被人看好，家長的問題很大，會一直問學生舞龍舞獅能夠得到什麼，未來也沒有保障，其實當時我也不知道能做什麼，以前在職業龍獅團，就是這樣，那自從跟秘書長一起推廣競技舞龍後，就是要提升技術，讓它改以前人對它舊有的觀點，而以前很多領導者的觀念不同，所以就很難推廣，那跟協會一起，跟秘書長一起做的時候，可以很努力的真正在為龍獅運動做推廣。

吳：老師因為國內最大的龍獅運動就是全民運動會，那可以請老師就此做個技術上的分析，就是分析一下國內競技舞龍的技術水平。

巫：其實國內的水平還有很大進步空間，大家水平都在很短的時間內提升，以苗栗縣代表隊不錯，但很多動作比較偷雞，就是說有點帶過去，鼓樂是很強啦！

台中縣代表對也是職業龍獅隊，他們用錄像帶學習的，算是不錯，但他們的教練應該是不太熟國際規則，所以有很多分數沒有得到。台中市中上，但鼓樂就弱一點，雲林也是一樣，台南市的就是以傳統為主，還有很大的進步空間！

吳：協會推展競技舞龍的活動中以何種活動成效最大？

巫：研討會來說我覺得還不錯，可以讓大家熟悉世界的趨勢，不然很多人都不知道外面的世界，從此可以獲得很多國際訊息，但上次的很少職業龍獅團參與，各立山頭，門

戶之見，像我也是職業龍獅團，但是要學東西都是要虛心受教，同行應該要彼此多多交流，但是上次那個會，讓我很失望，覺得大家都很封閉，不願意分享，這樣在之後的比賽就會產生很多意見。然後像是教練跟裁判的培養，從基層推廣，從 C 級就要好好的培養，對國際的概念就很清楚，這樣比賽時就知道自己輸贏何在！還有就是像我是職業龍獅團起家，我們那時最大的願望就是能將舞龍舞獅發展成一項國際運動，去年的亞室運就是我們很大的驕傲。

吳：老師請問目前國際上的競技舞龍趨勢如何？

巫：在國際賽事來說，中國、新加坡、台灣、馬來西亞這些隊伍比較好！各個國家隊伍都是以裁判來評判，每個隊伍都有自己的特色，所以我也不好批評什麼的，不過我覺得我們很好就是我們中華會虛心受教，綜合大家的特色，然後創新發展我們自己的東西。

吳：老師，印尼與亞錦賽那場比賽您也有一同前往，可以請你對這一年多的技術做個水平分析嗎？

巫：其實各個國家的特色都有，我們中華台北隊就是吸取中國的東西、定位、場地跑場、滿場場地運用，整隻龍能飽滿順暢，又有新加坡的型態、這是台灣的特色，加上我們的樂器把京劇鑼鼓合成，所以我們是綜合表現，有競技又有型態、很多對伍一看就是競技，不然就是傳統，啊我們中華隊就是一種創新的綜合版表現！

編號	受訪者	現任職務	受訪時間	受訪地點
A-5	陳重佑	國立台灣體育大學體育研究所助理教授 中華台北龍獅運動協會技術委員會主任 委員 國際龍獅運動聯合會裁判委員會副主任	2008.05.14	台灣體大

吳：老師當初怎麼會想要從事競技舞龍這項運動？

陳：其實有很多原因耶！但主要的原因就是希望我國術專長的學生能多學一些技能，讓他們可以多接觸更多運動。

吳：老師我想請問國內那麼多龍獅運動的協會，為什麼老師會加入中華台北龍獅運動協會的行列？

陳：這很簡單，協會秘書長是我的學長，而協會發展的目標就是想要以學校來發展，而我在學校任教，所以剛開始時就是協助秘書長做一些工作，加上我們這邊有學生啊！開始的我們也接觸學習，而師資的部份就由學長介紹提供，就是這樣開始的。

吳：目前在協會推展的活動中，以什麼樣的活動是發展競技舞龍成效最大的？

陳：其實你要說成效最大的，成效是有不同的方向的，如果我們硬把他分出的話，大概可以有兩種不同的方向：從事人口的多數、以及朝向國際舞台的方向。那像從事人口數是所有運動項目都想要達成的目標，但是這就不能完全競技化，因為競技運動是要有專業訓練，如果要全民參與，你就不可能要求參與的人都是競技選手；而朝向國際舞台，那就是專業競技選手了！

吳：老師，那像目前國內競技舞龍發展的重點是什麼？

陳：第一就是把國內比賽制度健全，走上國際競技舞龍的規格方式，像過去的賽事可能比較含糊，比較沒有制度的比賽推廣之下，大家不按照制度走，就會產生混亂，那現在我們透過有國際制度規則的比賽來引導技術發展，就可以讓國內許多隊伍快速走向國際，也可發展的更專業，讓國內舞龍除了有傳統的文化技藝外，更有新的競技運動發展方向。

吳：那協會每次在辦理相關活動時，除了每年的固定賽事外，還有什麼樣的原因會促使活動的辦理？

陳：其實主要的目的就是要將競技舞龍推廣出去，當然越多人參加越好，成為台灣的一個運動特色。像教練裁判講習建立完善的三級制度，讓更多人具有專業資格。比賽→固定縣市的比賽，或是全國性質的比賽、地方政府的需求，亦或是特定宮廟、節慶之類的表演等等。

吳：那如果再細分以北、中、南、東四區來分，各區發展重點有什麼不同嗎？主要是在哪個地區，為什麼？

陳：當然目前以中部為主，就台灣體院啊！你說要推廣到全國各地，這是我們最希望的啊！但是這樣的工作就有一定的困難度，加上發展的學校與地方都有受限制，所以就很難去說！

吳：我想再請教老師，目前國內的競技舞龍人口年齡層的分布。國小、國中、高中、大專、社會人士的區分。每個年齡層的推廣目的及方式有沒有不同呢？

陳：其實你這樣問包含了太廣了，因為像是苗栗炸龍的活動，就有很多國小生參加啊！他們隨隨便便就能出到 100 條龍，但是他們能做到高難度的技術嗎？現在是不可能的，而國中生現在的發展也比較少一點，主要是高中生啦！但就是要有升學管道，因為大學比較少間，在高中時期訓練之後，可以送往大學去接受更專業化的訓練，這是一連貫的，可是高中的學校要收舞龍專長的國中生就比較難，因為比較少高中有這樣的專長啊，多半是社團吧！而社會人士還是以職業龍獅團體為主，不過我們當然也希望一起融入發展。

吳：那協會在辦理活動賽事時，所遇到的困難能否說明？那最後都是如何解決？

陳：經費不用說，是個很實際的問題。我只能說船到橋頭自然直。人力→很多的人力都不是專業人才，像周邊工作→清潔、外場掌控等等，那通過這樣的活動可以增加更多觀眾，但是像賽務就要以很專業的人力。那很多的工作其實是很簡單，但是遇到人的問題就很複雜，像是選派運動員出國比賽，領導者的指派，人言可畏！目前最大的問題就是如何去執行。

吳：那以臺灣競技舞龍的推展，我想請問老師目前協會要朝哪個方向著手進行會更容易促使國內競技舞龍的蓬勃發展？

陳：要有升學管道、從下到上，還要有就業的管道，國家教練化，專任教練進入學校當老師！讓從事舞龍的人未來

有穩定的發展。隊伍的管理，例如每一種行業都會有其工會組織，專業證照，專業組織的管理，像新加坡一樣，沒有証照就不能採青，要有協會發牌才能採青，還要寫報告經過同意才可以採青，就因為有管理才能導向正向的管理。每個團體的工作內容要一定，這樣還有一個協會來保證水平，才會增加工作機會。要有健全的工會體制，才能長期發展。那我覺得像台灣就過度開放，這樣可能造成品質不好。

吳：那以目前協會的運作，就老師的觀察，有哪些優缺點，像缺點要如何改進？

陳：我先說說缺點好了，投入人力不夠多，當然有可能很多人很想投入，或許在非常時期它可能是優點，這是一體兩面的，只能說我們要盡量做的很透明，但是一定會有困難度，只能盡力去執行。因為過度的民主開放可能會造成會務不好推動。再來就是剛剛說的經費，這是很多協會都會遇到的問題，沒有錢就很難辦事情，還有就是一些小地方，除了我們每年辦的中華盃之外，其他的活動大多也是喊了就走，不過像亞錦賽跟公開賽這樣的東西一定是事先就申請的啦！只是說他不算是每年都有辦的，當然我們希望能一直辦下去啊！還有就是一些行政處理上的東西，我只能說大家都在學習，而且協會也才不久，對於競技舞龍這方面的東西協會也都還在摸索，這都是未來協會要很注意的地方。那像優點，我覺得協會從學校上面去做推廣很好，其實很多學校都只是因為一時的興趣去成立社團，然後是請外聘的民間團體的老

師來教，可是這不是長久的，因為很容易荒廢，學校不積極也沒用，說穿了就是升學啦！學校還是以升學為主，那協會從學校去做推廣，然後辦理的比賽都是以被承認可以升學加分的比賽，當然我們要建立一些像高中、大學有可以納入的專長，這樣學舞龍還能夠作為未來升學的保障，家長也會很高興啊，學校也才會支持！

吳：老師想請問目前我們國內競技舞龍的發展趨勢如何，技術水平？

陳：要走上國際的話，第一個就是要有人去研究這些技術，第二就是要跟國際技術規則的發展相互配合，去做實際的交流，像難度動作現今 12.1，以後會是 17.1 加上時間的縮短為 7~8 分鐘，這還有很多人不知道，或許有很多人會認為到時候再練就好了，但是這樣就一定來不及啊！時間短了、難度高了，以國內的水平相當的失誤會增加很多，所以隊伍就要更專業的練習。規則影響技術的發展是一定的，但是要如何習得這些規則，協會就會盡可能多舉辦講習會，但也要有人參與！

吳：感謝老師今天的幫忙，請問老師還有什麼補充的嗎？

陳：我覺得競技舞龍的推廣要制定不同層級的規定套路，讓各各層級去練習→器材也是，適性發展，用規則來影響技術的發展，但是一定要根據參與的年齡層去做適合的訓練。

編號	受訪者	現任職務	受訪時間	受訪地點
A-6	陳韋傑	威勁武術龍獅戰鼓團教練 2007年亞洲龍獅錦標賽中華台北隊教練	2008.04.18	台中

吳：今天是 2008 年 4 月 18 日，我要訪談的對象是威勁武術龍獅戰鼓團的隊員陳韋傑先生，他目前是擔任該團的北獅隊的獅尾，曾經也為龍隊隊員，曾任 2007 年澳門亞洲室內運動會中華台北龍獅運動代表隊教練兼選手，同時也是中華代表隊的固定班底。陳先生我想請問你目前從事龍獅運動至今已經有多久了？是甚麼原因令你加入這個運動？

陳：從事大概五年了。因為我的專長是武術，進來學校體育系之後就選國術專長，而舞龍舞獅是社團，參與的人也是我們專長隊的人，那時就一起都學，就這樣開始的。

吳：所以你一開始是只學舞龍，那何時接觸北獅運動？

陳：對啊！舞北獅也是前年的那年的暑假，老師希望我們多接觸一些與舞龍相關性的運動，例如舞獅，只是我們一般看到的是南獅，那時台灣還沒有人舞北獅，因此我們就到中國做移地訓練，就這樣開始的。

吳：由於我是做競技舞龍的研究，所以我就暫且不談北獅運動。從你開始從事競

技舞龍到現在，總共參與過多少活動跟比賽？

陳：從大一接觸舞龍運動開始，總共算一算表演加比賽，應該有超過 3、40 場了！

吳：我想請教身為選手的你，在國內〈指參與隊伍都是台灣本地的選手〉你所參加的比賽中，印象最深刻的是哪一場？

陳：2006年的全民運動會吧！

吳：那全民運動會比賽因為是在國內比的，就你個人認為，這場比賽大家的水準如何？

陳：平均都不好，除了我們隊伍，看到其他隊伍的練習可能都來自錄影帶的教學，缺乏真正舞龍教練所指導，像是我們對上有國內競技舞龍的專業老師—巫松軒老師，新加坡的陳源基師傅等，所以其他隊跟我們比起來差異很大。

吳：你參加過國內哪些除比賽外，有關競技舞龍的相關活動？

陳：參加過龍獅C級裁判研習，還有國際龍獅研討會，還有宜蘭傳藝中心表演！

吳：那你覺得參加這些活動有對你的競技舞龍增加什麼嗎？

陳：C級裁判就讓我對那些競技舞龍的規則比較清楚，還有裁判評分的方法。國際龍獅研討會就讓我知道一些國外老師對競技舞龍的想法，以及與我們台灣不一樣的地方，每個國家都有自己的特色，像是技術的發展，還有每個國家對舞龍的重視度等等。而宜蘭傳藝中心的表演，讓我覺得台灣越來越注重舞龍運動，可能是我們在國際上得到很好的成績，加上舞龍本來就是中國人的傳統文化，而競技舞龍是另一種表現，可以讓大家更容易

了解跟接觸到舞龍這個運動，而這次表演剛好是舞龍舞獅的主題，然後傳藝中心就尋找我們台灣在國際上表現優異的隊伍，就剛好是我們這樣！

吳：參與中華台北龍獅運動協會所辦的競技舞龍相關活動，整體的感覺是如何？也就是說跟其他運動協會所辦的活動，其規模、流程等整體的感覺？

陳：蠻專業的，但沒什麼規模啦！但師資上都很完整。以主觀的項目來說，算是國內辦比賽跟活動中，水準算蠻不錯的！

吳：那我們來談談你在國際上參與的比賽吧！請你說說你參與過印象比較深刻的國際賽事有哪些？

陳：第一屆國際夜光龍錦標賽，算是我們參加的第一個大的賽事，也是有獲得好成績的比賽。再來是2006年在印尼參加的世界錦標賽，也是我們北獅運動第一次出場的比賽。還有去年十月的亞洲室內運動會，因為那是我們第一場以體委會的名義，頒發國手證書派隊出去參加大型運動賽的一次。

吳：那這三場比賽中你印象最深刻的是哪一場？

陳：就亞室運！特別下功夫去練習，對那場比賽自己的期望很大，所以就印象很深刻，因為這場比賽我是北獅代表選手，發生嚴重失誤，錯失了一面金牌，這算是學習舞龍跟北獅以來，最大型的國際賽，期望大壓力就跟著大！

吳：就你的角度去看亞室運參與競技舞龍的中華代表隊員們，他們的表現如何？

陳：我的角度是以他們應對比賽、面對練習時的態度非常好，然後技術上是有待加強啦！例如龍身造型的美感都還欠缺，大部分是這樣，我們在龍身的飽滿度應該追求像中國那樣完整！

吳：以競技舞龍的技術來說，因為大家都會提到新加坡，那中國跟新加坡比較起來，那隊的龍身飽滿度比較好？

陳：新加坡也很 ok，但是以整體流暢度來說，中國對比較好，額外我要提到的是日本隊，他們雖然沒有參加比賽，我也只有看過他們的夜光龍，但他們的表現卻勝過這幾隊，如果他們能改練競技龍，相信應該是世界第一。

吳：參與龍獅運動後，你覺得你收穫最大的地方是什麼？

陳：透過龍獅運動我學到另一個謀生的技能，在舞龍時學到了在訓練的過程中，要面對九個人時，領導者要用什麼態度去帶領學弟妹們，從中感受到用激烈的手段也好、溫和的手段也好，或其它，你都要去重視到每一個人，但是又不能讓他太過有英雄主義，因為這是一項團體運動，要大家合作。

吳：談到台灣競技舞龍的發展，假設你是協會的人，你會如何去發展競技舞龍。

陳：當然是發展到學校，用學生來做龍獅的運動，讓他在大眾面前扭轉大家對龍獅運動的偏見，因為龍獅運動給一

般人都有不好的印象，而這個運動是一個國粹，並不是不好的，因此用學生，讓大家去了解這個運動是正面的、民眾的財產，優良的傳統文化，如果我是協會的人，我就會以這個角度去做發展。

吳：那因為時間的關係，請問學長還有什麼要補充說明的嗎？

陳：加油！哈哈

編號	受訪者	現任職務	受訪時間	受訪地點
A-7	吳文進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應用運動科學研究所一年級 2007年亞洲室內運動會中華台北代表隊選手	2008.04.17	台中

吳：今天是 2008 年 4 月 17 日，我要訪談的對象是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應用運動科學研究所一年級的吳文進同學，他目前是擔任威勁武術龍獅戰鼓團的龍隊的龍頭，同時也是中華代表隊的固定班底。吳同學我想請問你目前從事龍獅運動至今已經有多久了？是甚麼原因令你加入這個運動？

進：從事大概快五年了。因為進來學校之後就選國術專長，而舞龍舞獅是社團，參與的人也是我們專長隊的人，那時就一起都學，就這樣開始的。

吳：從你開始從事競技舞龍到現在，總共參與多少比賽活動？

進：從大二接觸舞龍運動開始，跟著學長姐到中國無錫參與第一場國外的舞龍比賽開始，總共算一算表演加比賽，應該不下 50 場了吧！

吳：你參加過的全民運動會比賽因為是在國內比的，就你個人認為，這場比賽大家的水準如何？

進：還好，就是技術上跟套路編排上比較差一點，可能技術上沒有達到…，我是用國際水準來看，如果以台灣自身的水準來看的話，那是台灣的水準，比如說像八字舞龍這個動作，非我們隊的其他縣市隊伍做都會有榻肚的現象，還有體力方面，難度的方面也沒有做足，可能是參賽隊伍不大了解國際規則，所以就有很多不行的地方。

吳：那你參加國內除比賽外，有關競技舞龍的相關活動？

進：參加過龍獅 C 級裁判研習，還有國際龍獅研討會，還有宜蘭傳藝中心表演！

吳：那你覺得參加了這些活動有對於台灣競技舞龍的推展有什麼幫助？

進：大家對競技舞龍的了解會提升，然後有辦比賽的話，學校有社團的話就可以參加，那在教育方面可以帶學生觀摩比賽，藉由比賽來認識龍獅運動。像我們去國外比賽，我們會知道國外的制度，我們藉由辦比賽間接讓台灣參與的人民了解什麼叫競技舞龍，下這次全民運，台中市跟雲林縣就是我們隊伍就是完全採用國際比賽的方式，其他縣市看到也會開始學習。

吳：參與中華台北龍獅運動協會所辦的競技舞龍相關活動，整體的感覺是如何？也就是說跟其他運動協會所辦的活動，其規模、流程、內容等整體的感覺？

進：多半我們都會當協會的工作人員，所以感覺在人員上的安排比較不足，使得運動員身兼工作人員，這樣很累，也顯現出台灣參與競技舞龍的人口還不是很多吧！

吳：那我們來談談你在國際上參與的比賽吧！請你說說你參與過印象比較深刻的國際賽事有哪些？

進：第一屆國際夜光龍錦標賽。還有去年十月的亞洲室內運動會，因為那是我們第一場以體委會的名義，頒發國手證書派隊出去參加大型運動賽的一次，以及十一月的泰皇盃，還有今年的亞洲公開賽。

吳：那這幾場比賽中你印象最深刻的是哪一場？

進：應該是亞室運！因為那次是拿龍頭獨撐七分鐘不能換人，因為龍頭重達三公斤，整場不能換人，加上那是一場相當重要的比賽，還有就是我舞規定套路的龍頭，而規定套路的鼓樂是規定好的，幾乎是不能失誤的，否則會接不上音樂。

吳：那這場比賽你覺得各隊伍的水平如何？像是各隊特色，或是技術上的表現等之類的！

進：先說規定套路，只有大陸隊的水準比較跟我們作抗衡，其他隊的水準比較差，應該是因為大陸隊是編排此次套路的國家，然後我們台灣隊又是聘請編這套套路的老師來教我們的，那其他隊的可能就是自己練習，所以在動作細節上，可能就沒有辦法比較完美的表現出來，所以他們把重點著重在自選套路的練習上，而相較之下，台灣與大陸隊的選手就是兩者兼顧。然後在自選套路的部份，像是我看到的馬來西亞他們的人體動作的造型他們做的很流暢，比較喜歡用雙桿的難度動作做表現，那在樂器與龍的搭配上也很協調，很有氣勢，那像我們在這場比賽中，我覺得跟其他隊比起來，我們比較缺乏鼓樂上的氣勢，可能是我們鼓樂在國際賽事上的經驗比較不足，這次比賽的套路，我們的套路難度原本是 16 分左右，然後在比賽時被刪減為 13 分左右，這讓我覺得國際上對難度的認定還沒有統一的標準。

吳：我們來談談今年的亞洲公開賽吧！你覺得這次比賽的各隊水平如何？

進：這次比賽的水平反而比較普通。先說新加坡吧！我覺得台灣的隊伍可以跟新加坡作學習，因為他們在舞龍動作表現上不是只有呈現技術，而是與龍結合，充分的展現人龍合一的協調，而台灣隊就比較缺乏這樣的感覺，比較強調技術的展現，他們在服裝啊！臉部表情的彩繪，都非常有特色，是值得我們學習的地方，而且有逐漸流行的趨勢。整體的水平跟去年亞錦賽比起來，可能是參與的隊伍自己在篩選上沒那麼的嚴謹吧！覺得水平比較差！

吳：參與龍獅運動後，你覺得你收穫最大的地方是什麼？

進：可以更進一步了解競技舞龍是什麼，還有它的呈現方式，就是它以難度動作、人體造型，服裝等等去呈現，表現出各個國家所展現的舞龍文化不同的特色。

吳：假設你是中華台北龍獅運動協會的人，你會如何去推展競技舞龍？

進：先從基層教育吧！不然就是全民運動會，先要人了解何謂競技舞龍，了解了才會去參與，所以就是多辦比賽，或是公開的比演活動吧！

吳：因為時間的關係，還有甚麼要補充說明的嗎？

進：我覺得未來競技舞龍它慢慢會朝向一個專以技術呈現的運動，因為未來比賽的時間會慢慢縮短，它會只以難度方面去呈現，所以競技舞龍在靜態組圖上會越來越少。像新加坡隊他們會做一些人跟龍的協調動，像是跳舞之類的，但是他是沒有難度的，所以因為時間的關係它會越來越少。

編號	受訪者	現任職務	受訪時間	受訪地點
A-8	戴偉勳	國立台灣體育大學體育研究所一年級 2006年第三屆世界龍獅錦標賽中華台北代表選手 2007年亞洲室內運動會中華台北代表隊選手	2008.04.17	台灣體大

吳：今天是 2008 年 4 月 17 日，我要訪談的對象是國立台灣體育大學體育研究所一年級的戴偉勳同學，他目前是擔任威勁武術龍獅戰鼓團的龍隊的龍五及北獅隊的獅頭，同時也是中華代表隊的固定班底。戴同學我想請問你目前從事龍獅運動至今已經有多久了？是甚麼原因令你加入這個運動？

戴：從事大概 5 年了。因為進來學校之後就選國術專長，而舞龍舞獅是社團，參與的人也是我們專長隊的人，那時就一起都學，就這樣開始的。

吳：所以你一開始是只學舞龍，那何時接觸北獅運動？

戴：對啊！舞北獅也是大三升大四的那年的暑假，到中國做移地訓練。

吳：由於我是做競技舞龍的研究，所以我就暫且不談北獅運動。從你開始從事競

技舞龍到現在，總共參與過多少活動跟比賽？

戴：從大一接觸舞龍運動開始，跟著學長姐到中國無錫參與第一場國外的舞龍比賽開始，總共算一算表演加比賽，應該不下 50 場了吧！

吳：請教身為選手的你，在國內〈指參與隊伍都是台灣本地的選手〉你所參加的比賽中，印象最深刻的是哪一場？

戴：第一次的中華盃跟 2006 年的全民運動會吧！

吳：為什麼你會覺得印象深刻呢？

戴：中華盃是因為選拔去無錫的比賽，那是人生的第一次選拔賽，又代表台灣，所以印象深刻。那全民運是過去的學長姐一起參與，練習時有懷念的感覺，最後也獲得好成績。

吳：那全民運動會比賽因為是在國內比的，就你個人認為，這場比賽大家的水準如何？

戴：大部份隊伍的水準，沒有基本的能力，可能成軍是應映比賽而成軍，所以沒有體現出國內競技舞龍技術上的水平，也可能那時大家的技術是剛開始發展，所以技術都沒有說很好。

吳：那你參加過國內除比賽外，有關競技舞龍的相關活動？

戴：參加過龍獅C級裁判研習，還有國際龍獅研討會，還有宜蘭傳藝中心表演！

吳：你覺得參加這些活動有對你的競技舞龍增加了什麼嗎？

戴：C級裁判就讓我對那些競技舞龍的規則比較清楚，還有裁判評分的方法。國際龍獅研討會就讓我知道一些國外老師對競技舞龍的想法，以及與我們台灣不一樣的地方，每個國家都有自己的特色，像是技術的發展，還有每個國家對舞龍的重視度等等。而宜蘭傳藝中心的表演，讓我覺得台灣越來越注重舞龍運動，可能是我們在國際上得到很好的成績，加上舞龍本來就是中國人的傳統文化，而競技舞龍是另一種表現，可以讓大家更容易

了解跟接觸到舞龍這個運動，而這次表演剛好是舞龍舞獅的主題，然後傳藝中心就尋找我們台灣在國際上表現優異的隊伍，就剛好是我們這樣！

吳：參與中華台北龍獅運動協會所辦的競技舞龍相關活動，整體的感覺是如何？也就是說跟其他運動協會所辦的活動，其規模、流程等整體的感覺？

戴：制度上應該是國內屬一屬二的水準，裁判的水準也是算國內不錯的，以主觀的項目來說，算是國內辦比賽跟活動中，水準算蠻不錯的！

吳：那我們來談談你在國際上參與的比賽吧！請你說說你參與過印象比較深刻的國際賽事有哪些？

戴：第一屆國際夜光龍錦標賽，那是我們從事競技舞龍的轉戾點，因為我們是從夜光龍發跡的，也算是我們參加的第一個最大的賽事，也是有獲得好成績的比賽。再來是2006年在印尼參加的世界錦標賽，那場比賽規模又更大了，看臺人山人海，也是我們北獅運動第一次出場的比賽。還有去年十月的亞洲室內運動會，因為那是我們第一場以體委會的名義，頒發國手證書派隊出去參加大型運動賽的一次。

吳：那這三場比賽中你印象最深刻的是哪一場？

戴：就亞室運的比賽！因為這場比賽我是北獅代表選手，我發生嚴重失誤，錯失了一面金牌（這時受訪者，因為回憶當初比賽，臉上浮現了些微痛苦的表情，可見當時的

痛，仍記憶猶新！)，這算是學習舞龍以來，最大型的競技舞龍國際賽，壓力很大！

吳：就你的角度去看亞室運參與競技舞龍的中華代表隊員們，他們的表現如何？

戴：很好啊！整體表現沒有落差很大，成績也與預期的差不多，但是自選套路部份或許是裁判的觀點不一致，所以最後成績沒有想像中好，有令我們大家傻眼的感覺，所以大家都很難過，因為成績與表現不太一致，不過其他國家都很讚許我們，我們的水準有受到國際參賽隊伍的認可！

吳：那這場比賽你覺得各隊伍的水平如何？像是各隊特色，或是技術上的表現等之類的！

戴：都是屬一屬二的，因為都是各國選拔出來的頂尖隊伍。讓我印象最深刻的就是中國的龍，因為所有參賽的隊伍裡，只有他們的舞龍道具是自行製作，從外觀就很不一樣，但是只要合乎規定中的標準，在比賽上都是可以使用的，而其他國家地區，大部分都是用新加坡製作的競技龍，規格上非常統一！技術上的特色，像是馬來西亞的人體造型難度，他們的單一難度比較高；中國大陸是造形成型的比較快；新加坡就整體很流暢；香港澳門都是新選手出賽，年紀較輕、比賽經驗較少，可能礙於學生或是工作因素，賽前的訓練較少，因此在這次賽會中的表現，沒有以往的好！至於我們中華台北，一天練三餐，在訓練上就較有計畫規律，可能因為我們是體育院

校出身的選手，本來訓練上就較固定，而且有專門的訓練，所以才能在短短的時間內拿到好成績！

吳：參與龍獅運動後，你覺得你收穫最大的地方是什麼？

戴：參與舞龍運動之後，我覺得是經驗與歷程，就是比賽經驗、辦賽會的歷程、然後更深入的了解龍獅運動的文化，傳承跟來由，以及交到很多各國的同好！

吳：因為時間的關係，還有甚麼要補充說明的嗎？

戴：應該是我們中華隊擁有的較討好觀眾的關鍵，就是我們的龍珠跟引獅員，都是個個子很小，但是能翻、能跳，可以輕易做到體操、武術高難度動作的女生，讓世界各國都看傻眼，比到最後，其他國家地區的隊伍還幫我們加油！

編號	受訪者	現任職務	受訪時間	受訪地點
A-9	林俊憲	國立台灣體育大學體育學系四年級 2006 年第三屆世界龍獅錦標賽中華台北代表隊選手 2007 年亞洲室內運動會中華台北代表隊選手	2008.04.08	台灣體大

吳：今天是 2008 年 4 月 8 日，我要訪談的對象是國立台灣體育大學四年級的林俊憲同學，他目前是擔任威勁武術龍獅戰鼓團的龍隊的龍頭及北獅隊的獅頭，同時也是中華代表隊的固定班底。林同學我想請問你目前從事龍獅運動至今已經有多久了？是甚麼原因令你加入這個運動？

林：從事大概三年多了。因為進來學校之後就選國術專長，而舞龍舞獅是社團，參與的人也是我們專長隊的人，那時就一起都學，就這樣開始的。

吳：所以你一開始是只學舞龍，那何時接觸北獅運動？

林：對啊！舞北獅也是大二升大三的那年的暑假，到中國做移地訓練。

吳：由於我是做競技舞龍的研究，所以我就暫且不談北獅運動。從你開始從事競技舞龍到現在，總共參與過多少活動跟比賽？

林：總共算一算表演加比賽，大大小小也有 2、30 場以上了！

吳：我想請教身為選手的你，在國內〈指參與隊伍都是台灣本地的選手〉所參加的比賽中，印象最深刻的是哪一場？

林：2006 的全民運動會。

吳：那你可不可以敘述一下，從一開始得知要參加這場比賽，到比賽中間，以及比賽結束後的感覺。

林：因為一開始練習的人分為兩隊，分成兩隊的原因是不同縣市，所以這場比賽加入了幾個新人，練習的過程中遇到蠻多困難，像很多動作要重新練。然後在當天的比賽，其實還蠻緊張的，因為這等於是我們學習舞龍運動以來，第一次面臨的大比賽，加上比賽經驗不足，所以每個人都很緊張，我記得要上場前練習時都沒什麼感覺，跟平常一樣，結果一進入比賽會場，可能是因為很多人吧！就開始緊張起來，不過表現的還不錯，沒什麼失誤，但是我覺得比平常差了些！

吳：那這場比賽因為是在國內比的，就你個人認為，這場比賽大家的水準如何？就是包含其他隊伍。

林：可能那時大家的技術是剛開始發展，所以技術都沒有說很好。

吳：那你參加過國內哪些有關競技舞龍的活動？

林：參加過龍獅 C 級裁判研習，還有國際龍獅研討會。

吳：你覺得參加這些活動有對你的競技舞龍增加了什麼嗎？

林：c 級裁判就讓我對那些競技舞龍的規則比較清楚，還有裁判評分的方法。國際龍獅研討會就讓我知道一些國外老師對競技舞龍的想法，以及與我們台灣不一樣的地方，每個國家都有自己的特色，像是技術的發展，還有每個國家對舞龍的重視度等等。

吳：那我們來談談你在國際上參與的比賽吧！請你說說你參與過印象比較深刻的國際賽事有哪些？

林：大概是近年來比較大型的四場，2006年在印尼參加的世界錦標賽、2007年在台灣辦的亞洲龍獅錦標賽、還有去年十月的亞洲室內運動會，以及今年大甲媽祖系列活動在台灣辦的亞洲公開賽。

吳：那這四場比賽中你印象最深刻的是哪一場？

林：就印尼的比賽！因為這算是學習舞龍以來，第一場大型的競技舞龍國際賽，壓力很大！然後這次比賽除了舞龍頭還舞北獅的獅頭，非常的累！然後要比賽的前夕，發生了隊員受傷不能上場的事情，壓力更大，但是也讓我們更想拿到名次，所以大家就很拼命的把那場比賽表現出來！

吳：那比賽的過程呢？到當地比賽開始的感覺。

林：因為那天的天氣跟台灣不大一樣，又悶又熱，讓我們在還沒上場前，體力就消耗的差不多，所以在比賽時，舞的很累。我們全隊都一直拉肚子，整個狀況就是很差，到正式上場時，還有隊員肚子痛到站不起來，大家都硬撐著，不過我們預賽的表現出乎大家預料之外，因為我們拿到預賽第一名，不過最後我們的總成績是第二名，因為新加坡真的表現得很好，決賽時成績比我們高，不過那次我的表現最搶眼的地方是在於我們的龍珠，是個子很小，但是能翻、能跳、能舞，可以輕易做到體操、武術與舞蹈高難度動作，讓世界各國都看傻眼，比到最後，其他國家地區的隊伍還幫我們加油。

吳：那這場比賽各隊伍的水平如何？

林：也許是其他國家地區都很重視龍獅運動，所以大家的水平都非常的高，而台灣的龍獅運動發展的並沒有像其他國家那麼好，所以就覺得水平差很多。

吳：可以舉例嗎？哪些動作？

林：比如說許多人體造型，在那時的台灣幾乎看不到這麼高難度的動作，但是其他國家地區，像是中國的難度動作就很多，而第一名的新加坡就是以表演成份佔大部分，很能夠帶動現場的氣氛。

吳：那可以再請你說說去年的亞洲錦標賽跟亞室運這兩場比賽嗎？

林：好啊，亞室運我只有比北獅，所以我就亞室運的比賽只大致提一下而已。

吳：好啊！

林：去年亞錦賽在台中縣比，我們是地主隊，但是這次的壓力沒有那麼大，可能是因為經驗越來越豐富，技巧也越來越純熟，所以壓力就不怎麼大，不過很累，因為我們是選手兼工作人員。至於亞室運，雖然之前就有代表過台灣比賽，但這次的比賽是領到體委會所頒發的國手證書，責任跟壓力就不同以往的大。第一天到澳門時，大家就只想著要立刻到比賽會場進行練習，去適應場地，但在到達會場後，錯過了我們中華隊練習時間，因此全隊只能坐在選手區看著其他隊練習，很焦躁不安，不過後來經過協商之後，負責管理場地的人，允許中華隊在會場外的空地上徒手練習，才沒那麼緊張。這次跟去印

尼差很多，因為場地是有空調，所以很舒服，大家的狀況都不錯，表現當然就很好，像我們競技龍的規定套路拿了亞軍，不過我們表現的最好是競技龍的自選套路，但是我想是因為國家的問題吧！讓我們的分數沒有想像的高，而北獅也有失誤，只有拿到第三名。但以這樣的表現，算是不錯了，沒有失誤啊！

吳：那這場比賽你覺得各國的水平跟相距一年的世界錦標賽有什麼差距嗎？

林：我們變強了，呵呵！最大的差別除了整體的難度增加，還有就是龍珠的動作越來越多，也越來越高難度，我想是因為印尼賽我們中華隊龍珠搶眼的表現，讓其他國家也開始模仿，而且各國越來越要求技術上的表現，人體造型、速度、力量等等。

編號	受訪者	現任職務	受訪時間	受訪地點
A-10	游晴惠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體育系四年級 2006 年第三屆世界龍獅錦標賽中華台北代表隊選手 2007 年亞洲室內運動會中華台北代表隊選手	2008.04.12	台灣體大

吳：今天是 2008 年 4 月 12 日，我要訪談的對象是國立彰化師範大學系四年級游晴惠同學，她目前是擔任威勁武術龍獅戰鼓團龍珠及北獅引獅員，也是中華代表隊的固定班底。游同學我想請問你目前從事龍獅運動至今已經有多久了？是甚麼原因令你加入這個運動？

游：從事大概一年多，從大二升大三的暑假開始。一開始是老師推薦，因為本身專長是武術，想說可以利用一些武術的動作套用在舞龍的身上，然後就加入了。

吳：所以你一開始是只學龍珠，那何時接觸北獅運動？

游：對啊！舞北獅也是同年的暑假，到中國做移地訓練。

吳：從你開始從事競技舞龍到現在，總共參與過多少活動跟比賽？

游：總共算一算表演加比賽，大大小小十場以上吧！

吳：我想請教身為選手的你，在國內〈指參與隊伍都是台灣本地的選手〉你所參加的比賽中，印象最深刻的是哪一場？

游：前年的全民運動會，因為是我接觸舞龍以來第一次參加比賽，加上又是地主隊，所以壓力就比較大，很怕失誤！

吳：那你可不可以敘述一下，從一開始得知要參加這場比賽，到比賽中間，以及比賽結束後的感覺。

游：一開始知道要參加比賽時有點害怕，因為沒有接觸過這個東西，然後練習的時候一緊張就很容易忘記套路動作，開始亂跑，那時有想過要放棄，因為壓力太大，然後到比賽時，雖然很緊張，但就不斷告訴自己不要忘記動作跟不要失誤就好了，一結束比賽就鬆了一大口氣，感覺解脫了！最後比賽成績出來拿到第一名，就很開心這樣！

吳：那這場比賽因為是在國內比的，就你個人認為，這場比賽大家的水準如何？就是包含其他隊伍。

游：因為我那時不是接觸很久，所以覺得大家都很厲害，每一隊的水準都很高。

吳：那以你現在的觀點看全民運那場比賽，你覺得大家的水平如何？

游：當然就沒有當初想的厲害，因為當初其他隊伍比賽的動作大多還是以傳統舞龍的跑、跳簡單的動作去組成，競技舞龍的技術比較少，而且那時候比較多是中年人在舞，可能也就是因為這樣，所以技術的難度比較沒有。

吳：那我們來談談你在國際上參與的比賽吧！請你說說你參與過印象比較深刻的國際賽事有哪些？

游：就 2006 年在印尼參加的世界錦標賽、去年在台灣辦的亞洲龍獅錦標賽、還有去年 10 月的亞洲室內運動會，大概就這樣吧！

吳：那這三場比賽中你印象最深刻的是哪一場？

游：就印尼的比賽！因為這是第一次參加舞龍的國際賽，又代表台灣，壓力更大了！然後這次比賽除了舞龍珠還舞北獅的引獅員，整個很累！練習時，其實很羨慕只有比一項的人，就像是只有比舞龍的人，練完就能休息，但是像我還有幾個隊員，又有比北獅的，就不能休息要接著練，加上那次比賽的套路動作，難度分值是印尼比賽中所有隊伍最高的，有 16 分左右，也就是說很操就對了，很辛苦！然後要比賽的前夕，我們有一個隊員又受重傷，不能上場，面臨到臨時換人的局面，整個心情就大受影響。

吳：那比賽的過程呢？到當地比賽開始的感覺。

游：只有緊張可以說。因為我們那天到印尼已經很晚了，好像是印尼的 11、12 點，坐飛機坐很久很累，然後當地的環境又很差，第一天還沒水洗澡，四周很荒涼，而且天氣又很熱，全身都不舒服，心情就更差了！我們到印尼正式比賽的時間是兩天後，這兩天不斷的練習，天氣很熱，吃的東西也不是很乾淨，我們全隊都一直拉肚子，整個狀況就是很差，到正式上場時，還有隊員肚子痛到站不起來，大家都硬撐著，不過我們預賽的表現出乎大家預料之外，因為我們拿到預賽第一名，世界最強的新加坡其實跟我們同分，但他們的表現比我們好很多，只是因為有失誤，然後扣分下來，而我們的難度分值比較高，所以我們是預賽第一名。不過最後我們的總成績是第二名，因為新加坡真的表現得很好，決賽時成績比我

們高，但是我們很開心，我們的辛苦總算有代價了，因為我們都天天練習，而且是長時間的練，又在大家狀況都很差的情況下，第一次參加這麼大的比賽就拿到亞軍，真的很高興。

吳：那這場比賽各隊伍的水平如何？

游：完全跟國內不一樣，很強，每一隊都很強，就拿新加坡跟我們做比較，他們龍型不管動作再怎麼快，再怎麼難，都很飽滿，那我們就很容易產生塌肚的情況，然後他們每個人從一開場到結束，氣勢跟精神都很好，還有笑容，我們也有，只是做不到他們那樣，再來是他們的鼓樂，相當厲害，跟舞龍配合得相當好。不過我們有創新難度動作，所以也加分不少。

吳：那再請你說說去年亞洲錦標賽跟亞室運這兩場比賽嗎？

游：好啊，不過因為亞室運我只有比北獅，所以我就不說亞室運的比賽，可以嗎？

吳：沒問題！

游：去年亞錦賽在台中縣比，我們是地主隊，但是這次的壓力沒有那麼大，可能是因為漸漸上手了，就沒那麼害怕，不過很累，因為我們是選手兼工作人員，比賽前，除了不斷練習，再來就是處理比賽的事情，比賽當天，更不用講，比完一場之後，還沒休息就要去當工作人員，結束後，又緊接著比賽，就一直這樣，所以比賽時大家都很累，但是因為壓力沒那麼大，所以上場表現還不錯，我們拿了舞龍第二，還有北獅第一。

吳：因為時間的關係，還有甚麼要補充說明的嗎？

游：有！就是我們在參加國際賽時，跟其他國家隊伍是對手，但是大家都會互相加油，好像彼此都是朋友一樣，在國內比賽反而沒有，有點老死不相往來，而且參加了國際賽，其實最大的收穫是交到很多好朋友，因為大家都喜歡這個龍獅運動，又是不同國家地區，所以大家都很珍惜這個友誼。

吳：嗯嗯！我很有同感，我也因此交了不少好朋友，今天謝謝你的受訪！

游：不會！

編號	受訪者	現任職務	受訪時間	受訪地點
A-11	江麗子	國立台灣體育大學體育學系三年級 2006 年第三屆世界龍獅錦標賽中華台北代表 隊選手 2007 年亞洲室內運動會中華台北代表隊選手	2008. 04. 16	台灣體大

吳：今天是 2008 年 4 月 16 日，我要訪談的對象是國立台灣體育大學三年級的江麗子同學，她目前是擔任國立台灣體育大學國術龍獅社社長，以及威勁武術龍獅戰鼓團的龍隊的龍身及鼓樂，同時也是中華代表隊的固定班底。江同學我想請問你目前從事龍獅運動至今已經有多久了？是甚麼原因令你加入這個運動？

江：從事大概二年多了。同樣是學校國術專長課，然後加入國術龍獅社開始的。

吳：那你可不可以說一下，由於你是女生參加這樣的運動有沒有什麼不便。

江：體力上的差別，因為消耗的比男生快，因為要跟上他們，就要不斷的增加自己的耐力跟抗壓力，所以訓練都很辛苦，而且生理期，就會很不舒服，但又要繼續練習，所以體力會更差，有時還會練到吐。

吳：我想請教身為選手的你，在國內〈指參與隊伍都是台灣本地的選手〉你所參加的比賽中，印象最深刻的是哪一場？為什麼？

江：2006 的全民運動會。因為國內比賽競爭比較大，加上我們又是地主隊，所以壓力很大，然後我們隊上分成兩個

縣市，所以是自己人打自己人，而且大家實力又很相當，在比賽中我們的分數又很接近，所以印象非常深刻。

吳：那這場比賽因為是在國內比的，就你個人認為，這場比賽大家的水準如何？就是包含其他隊伍。

江：我覺得還不錯耶！有些隊伍只是缺乏技術上的提升，我是覺得大家都不差，只是在套路上的編排不是很好。

吳：那你參加過國內哪些有關競技舞龍的活動？

江：參加過龍獅 C 級裁判研習，還有國際龍獅研討會。

吳：你覺得參加這些活動有對你的競技舞龍增加了什麼嗎？

江：對規則、套路都比較清楚。而且也很清楚的知道哪些動作做的好不好，給裁判的印象有如何等等，然後評分的標準也有很大的了解。

吳：由於國內很多活動是中華台北龍獅運動協會舉辦的，你覺得參加該協會所辦的活動，與你參加其他運動協會辦的活動有什麼樣的差異嗎？就是說哪裡有需要改進的地方，或是很好的地方？

江：我覺得需要改進的地方是，因為台灣這種活動很少，希望協會能擴大龍獅運動，讓更多人參與，像台灣可以多舉辦一些比賽，學校推廣等等。那好的地方就是裁判人員跟服務人員上的制度都做的不錯，大概是這樣。

吳：那我們來談談你在國際上參與的比賽吧！你說說你參與過印象比較深刻的國際賽事有哪些？

江：大概是，2006年在印尼參加的世界錦標賽、2007年在台灣辦的亞洲龍獅錦標賽、還有去年十月的亞洲室內運動會，還有去年年底在泰國比的泰皇盃，以及今年大甲媽祖系列活動在台灣辦的亞洲公開賽。

吳：那這幾場比賽中你印象最深刻的是哪一場？

江：就印尼的比賽！因為這算是學習舞龍以來，第一場大型的競技舞龍國際賽，壓力很大！加上隊員受傷、隊上隊員發生摩擦、進度落後的事情，壓力更大，但是也讓我們更想拿到名次，所以大家就很拼命的把那場比賽表現出來！

吳：那比賽的過程呢？到當地比賽開始的感覺。

江：印象超深刻的，我們全隊都一直拉肚子，整個狀況就是很差，到正式上場時，我還吃了止痛藥，大家都硬撐著，比完之後幾乎大家都哭了，因為這場比賽大家壓力都很大，所以一比完大家壓力都解除了。

吳：那這場比賽各隊伍的水平以及特色如何，可否簡述一下？

江：我覺得表現最搶眼的應該是新加坡跟我們中華隊，因為在比賽中，舞出超水準的競技舞龍的套路，像新加坡的鼓樂很有特色，加上隊員跟龍的型態配合的相當好，那我們是默契好，加上超水準的龍珠表演，然後隊員都很認真努力，應該說我們是那次比賽的超級大黑馬。

吳：那再請你說說去年亞洲錦標賽跟亞室運這兩場比賽嗎？

江：亞錦賽時我印象超級深刻的，因為全隊只有我一個女生

舞龍，是龍身，應該說所有參與隊伍裡只有我一個女生舞龍身，在亞室運也是，所以我非常的緊張啊！很怕失誤，但也真的失誤了，在亞室運時，我做人體造型時掉下來，不過好在我們還是拿了規定套路的第二名。

吳：那這兩場比賽你覺得各國的水平跟相距一年前的世界錦標賽有什麼差距嗎？

江：大家的水準都提升很高！而且在難度上要求的更高了，還有就是各國的龍珠的動作越來越多，也越來越高難度，配合的也都不錯，我想是因為中華隊龍珠的關係，很多國家的龍珠都模仿我們中華隊的動作，我想我們中華隊最大的特色就是龍珠跟女子舞龍身。

吳：因為時間的關係，還有甚麼要補充說明的嗎？像是競技舞龍帶給妳什麼樣的想法，或是其他方面的？

江：我覺得競技舞龍讓我學習到團隊的默契，還有大家一起努力，有個目標方向大概就這樣子吧！

附錄二 舞龍問題詢問稿

編號	受問者	現任職務	受問時間	受訪方式
B-1	吳國暉	中華台北龍獅運動協會秘書長 國際龍獅運動聯合會執行委員	2008.04	電話

詢問問題：

吳：請問老師像是中華盃每年辦的固定比賽，都要向體委會申請，那像經費的部份，體委會或還有哪些相關單位他們的補助金額大約是多少？

祕：我們從 2003 年開始辦中華盃，除了體委會之外，還有市政府，跟一些贊助的廠商，但是那些贊助廠商不是每次都有，2004 年在風城辦的那場有，其他的就都沒有，那像 2003 年的體委會補助 5 萬元、2004 比較多，因為就是風城開幕，算一造勢啦！加上體委會他們有派人過來看，所以補助 15 萬，電力公司等其他的廠商就都是 1~2 萬不等。2005 年（體委會）是 6 萬、2006 跟 2007 都是 6~8 萬左右、那像今年就是 6 萬塊，還有市政府都固定 10 萬的補助款，但是今年我們就沒有拿到市政府的補助，可是這些其實都不夠，因為中華盃我們沒有收報名費，反而還送便當給所有的參賽選手，工作人員跟裁判的便當也，所以常常都是我們自己自掏腰包墊錢。

編號	受問者	現任職務	受問時間	受訪方式
B-2	陳明信	國立卓蘭實驗高級中學體育室組長	2008.04 2008.06	電話、 E-mail

詢問問題：

1. 卓蘭高級中學舞龍隊參與全國中華盃之成績

94年社會組季軍

96年社會組冠軍、高中組冠軍

97年社會組冠軍、國中組冠軍

2. 中華盃的成績，除了貴校的成績外，是否還知道其他名次的隊伍？

94年第一名基隆呂長興、第二名大明中學、第三名卓蘭實中

96年第一名卓蘭實中、第二名由達德學生參加，不知道用何隊名

97年第一名(競技龍自選套路)卓蘭實中、第二名由達德學生參加

3. 中國九江第二屆國際龍獅精英賽前三名為哪些隊伍

名次	隊名		
金質獎	湖北省農民體協陳貴舞龍隊	江西樟樹市公安消防大隊	九江學院
銀質獎	香港中國國術龍獅總會	江西省師範大學科技學院	
銅質獎	中華台北(卓蘭)	湖北大學	

4. 舞龍運動推展的困難點為何？

陳：主要是經費上的問題、還有參與人口的不足，那經費的問題相信你自已都很清楚，因為你也有幫忙辦活動，所以也知道。至於參與人口的不足，其實主要是因為以前就有的觀念並沒有解除，早期舞龍的人大多都讓人認為是不良少年才在從事的，這些觀念長期不斷的存在民眾的腦中，家長怎麼可能讓自己的孩子去學這樣的技藝，以前的人是因為臨時組成的舞龍，在自己村裡的廟做表演，然後才慢慢成為他們的生活工作，一種謀生技藝，那你可以賺錢還要唸書嗎？以前人就是這樣的觀念，也讓大家都認為學舞龍舞獅就是不唸書、不上進的人，那家長其實都希望望子成龍、望女成鳳，唸書好像就是好學生的代表，所以不唸書的壞小孩就像是學舞龍舞獅的人，這樣的觀念也讓之後從事舞龍舞獅的人越來越少。

編號	受問者	現任職務	受問時間	受訪方式
B-3	吳文進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應用科學研究所一年級	2008.04	電話 MSN

詢問問題：參與過的比賽或研習？

台灣省九十二年度秋季體育活動聯合競賽 舞龍競賽 亞軍
2003.09.07

2004年全國中華盃舞龍舞獅錦標賽 舞龍組 第一名
2004.05.15

第一屆世界舞龍夜光龍錦標賽 榮獲 金質獎 2006.05

95年全民運動會舞龍舞獅項目 舞龍組 第二名
2006.10.28-11.01

2007 亞洲龍師錦標賽 北獅 冠軍 2007.04.15

2007 亞洲龍師錦標賽 競技舞龍 亞軍 2007.04.15

2007 亞洲龍師錦標賽 夜光龍 優勝 2007.04.15

2007年第二屆澳門亞洲室內運動會舞龍規定套路混合賽 第
二名 2007.11.01

2007年第二屆澳門亞洲室內運動會舞龍自選套路混合賽 第
四名 2007.11.02

2007 泰國國際龍獅技藝邀請賽競技舞龍自選套路 第四名
2007.12.14

2008 苗栗國際夜光龍邀請賽暨中小學競技龍錦標賽 公開組
銀質獎 2008.02.23

2008 亞洲龍獅公開賽 夜光舞龍 第一名 2008.03.16

2008 亞洲龍獅公開賽 競技舞龍 第一名 2008.03.16

2008 亞洲龍獅公開賽 全能舞龍 第一名 2008.03.16

研習部份

中華舞龍舞獅運動協會 國家甲級教練講習會 時間

2005.07.29-08.01

地點：印象是在雲林三條崙海水浴場附近

中華舞龍舞獅民俗體育運動協會 國家乙級教練講習會 時間

2003.08.25-27

地點：彰化縣 大甲 應該是在鎮瀾宮

編號	受問者	現任職務	受問時間	受訪方式
B-4	郭漢彬	國立台灣體育大學體育學系四年級	2008.06	電話 MSN

詢問問題：

1. 全國中華盃前三名之成績

2008年5月中華盃規定套路—卓蘭高中、達德商工、文大〈台北市的〉

2. 參與過的國際賽事之競技舞龍前三名隊伍

A 2006年12月印尼泗水第三屆世界龍獅錦標賽

冠軍：新加坡 亞軍：中華台北 季軍：中國

B 2007年4月台灣台中亞洲龍獅錦標賽

冠軍：新加坡 亞軍：中華台北 A 隊 季軍：中國

C 2007年11月中國澳門亞洲室內運動會

冠軍：新加坡 亞軍：中國 季軍：馬來西亞

D 泰國龍獅技藝邀請賽

冠軍：泰國 亞軍：新加坡 季軍：馬來西亞

E 2008年3月台灣台中亞洲龍獅公開賽

冠軍：中華台北 A 隊 亞軍：中華台北 B 隊 季軍：新加坡

附錄三 中華舞龍舞獅運動協會章程

第一屆第二次會員大會 93.11.21 第一次修改

第一屆第三次會員大會 96.03.25 第二次修改

第一章 總則

- 第一條 本會名稱為中華舞龍舞獅運動協會（以下簡稱本會）；對外（國際）名稱『中華台北龍獅運動協會』。
- 第二條 本會為依法設立，非以營利為目的之社會團體。
宗旨如下：本會以協助政府推展舞龍舞獅運動，增進國民健康，落實青少年正當休閒運動，發揚民族精神為宗旨。
- 第三條 本會以全國行政區域為組織區域。
- 第四條 本會會址設於主管機關所在地區，並得報經主管機關核准設分支機構。
前項分支機構組織簡則由理事會擬訂，報請主管機關核准後行之。
會址及支機構之地址於設置及變更時應函報主管機關核備。
- 第五條 本會之任務如左：
一、 本會協助政府辦理推展舞龍舞獅運動。
二、 主辦或協辦各項比賽及表演。
三、 定期舉辦教練、裁判研習，提高舞龍舞獅訓練及執法技術。
四、 協助並指導各縣市地區舞龍舞獅隊訓練之技術要領。
五、 積極參加國際聯盟組織及相關活動比賽。
六、 定期舉辦會員聯誼及發行刊物。
- 第六條 本會之主管機關為內政部。本會之目的事業主管機關為行政院體育委員會。
本會之目的事業應受各該事業主管機關之指導、監督。

第二章 會員

第七條 本會會員申請資格如左：

一、 個人會員： 凡贊同本會宗旨、年滿二十歲、具有中華民國國籍資格者。

二、 團體會員： 凡贊同本會宗旨之公私機構或團體。

三、 贊助會員： 贊助本會工作之團體或個人。

申請時應填具入會申請書，經理事會通過，並繳納會費。

團體會員應推派代表一人，以行使會員權利。

第八條 會員（會員代表）有表決權、選舉權、被選舉權與罷免權，每一會員（會員代表）為一權。贊助會員無前項權利。

第九條 會員有遵守本會章程，決議及繳納會費之義務。

第十條 會員（會員代表）有違反法令、章程或不遵守會員大會決議時，得經理事會決議，予以警告

或停權處分，其危害團體情節重大者，得經會員（會員代表）大會決議予以除名。

第十一條 會員喪失會員資格或經會員大會決議除名者，即為出會。

第十二條 會員得以書面敘明理由向本會聲明退會。

第三章 組織及職權

第十三條 本會以會員大會為最高權力機構。

會員人數超過三百人以上時得分區比例選出會員代表，再召開會員代表大會，行使會員大會職權。

會員代表任期四年，其名額及選舉辦法由理事會擬訂，報請主管機關核備後行之。

第十四條 會員大會之職權如左：

一、 訂定與變更章程。

- 二、 選舉及罷免理事、監事。
- 三、 議決入會費、常年會費、事業費及會員捐款之數額及方式。
- 四、 議決年度工作計畫、報告及預算、決算。
- 五、 議決會員（會員代表）之除名處分。
- 六、 議決財產之處分。
- 七、 議決本會之解散。
- 八、 議決與會員權利義務有關之其他重大事項。

前項第八款重大事項之範圍由理事會定之。

第十五條 本會置理事三十五人、監事九人，由會員（會員代表）選舉之，分別成立理事會、監事會。

選舉前項理事、監事時，依計票情形得同時選出候補理事三人，候補監事三人，遇理事、監事出缺時，分別依序遞補之。

本屆理事會得提出下屆理事、監事候選人參考名單。

理事、監事得採用通訊選舉，但不得連續辦理。通訊選舉辦法由理事會通過，報請主管機關核備後行之。

第十六條 理事會之職權如左：

- 一、 審定會員（會員代表）之資格。
- 二、 選舉及罷免常務理事、理事長。
- 三、 議決理事、常務理事及理事長之辭職。
- 四、 聘免工作人員。
- 五、 擬訂年度工作計畫、報告及預算、決算。
- 六、 其他應執行事項。

第十七條 理事會置常務理事十一人，由理事互選，之並由理事就常務理事中選舉一人為理事長。

理事長對內綜理督導會務，對外代表本會，並擔任會員大會、

理事會主席。

理事長因事不能執行職務時，應指定常務理事一人代理之，未指定或不指定時，由常務理事互推一人代理之。

理事長、常務理事出缺時，應於一個月內補選之。

第 十八 條 監事會之職權如左：

一、 監察理事會工作之執行。

二、 審核年度決算。

三、 選舉及罷免常務監事。

四、 議決監事及常務監事之辭職。

五、 其他應監察事項。

第 十九 條 監事會置常務監事三人，由監事互選之，監察日常會務，另由常務監事互推一人為監事會召集人，並擔任監事會主席。

常務監事因事不能執行職務時，應指定常務監事一人代理之，未指定或不能指定時，由常務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

監事會主席（常務監事）出缺時，應於一個月內補選之。

第 二十 條 理事、監事均為無給職，任期四年，連選得連任。理事長之連任，以一次為限。

第 二十一 條 理事、監事有左列情事之一者，應即解任：

一、 喪失會員（會員代表）資格者。

二、 因故辭職經理事會或監事會決議通過者。

三、 被罷免或撤免者。

四、 受停權處分期間逾任期二分之一者。

第 二十二 條 本會置秘書長一人，承理事長之命處理本會事務，其他工作人員若干人，由理事長提名經理事會通過聘免之，並報主管機關備查。但秘書長之解聘應先報主管機關核備。前項工作人員不得由選任之職員擔任。

工作人員權責及分層負責事項由理事會另定之。

第 二十三 條 本會得設各種委員會、小組或其他內部作業組織，其組織簡則經理事會通過後施行，變更時亦同。

第 二十四 條 本會得由理事會聘請名譽理事長一人，名譽理事、顧問各若干人，其聘期與理事、監事之任期同。

第 四 章 會 議

第 二十五 條 會員大會分定期會議與臨時會議二種，由理事長召集，召集時除緊急事故之臨時會議外應於十五前日以書面通知之。

定期會議每年召開一次，臨時會議於理事會認為必要，或經會員（會員代表）五分之一以上之請求，或監事會函請召集時召開之。

本會辦理法人登記後，臨時會議經會員（會員代表）十分之一以上之請求召開之。

第 二十六 條 會員（會員代表）不能親自出席會員大會時，得以書面委託其他會員（會員代表）代理，每一會員（會員代表）以代理一人為限。

第 二十七 條 會員（會員代表）大會之決議，以會員（會員代表）過半數之出席，出席人數較多數之同意行之。但章程

之訂定與變更、會員（會員代表）之除名、理事及監事之罷免、財產之處分、本會之解散及其他與會員權利義務有關之重大事項應有出席人數三分之二以上同意。

本會辦理法人登記後，章程之變更以出席人數四分之三以上之同意或全體會員三分之二以上書面之同意行之。

本會之解散，得隨時以全體會員三分之二以上之可決定解散之。

第 二十八 條 理事會、監事會至少每六個月各舉行會議一次，必要時得召開聯席會議或臨時會議。

前項會議召集時除臨時會議外，應於七日前以書面通知，會議之決議，各以理事、監事過半數之出席，出席人數較多數之同意行之。

第二十九條 理事應出席理事會議，監事應出席監事會議，不得委託出席；理事、監事連續二次無故缺席理事會、監事會者，視同辭職。

第五章 經費

第三十條 本會經費來源如左：

一、入會費：個人會員新台幣壹仟元，團體會員新台幣伍仟元，於會員入會時繳納。

二、常年會費：個人會員新台幣壹仟元，團體會員新台幣伍仟元。

三、事業費。

四、會員捐款。

五、委託收益。

六、基金及其孳息。

七、其他收入。

第三十一條 本會會計年度以年曆為準，自每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第三十二條 本會每年於會計年度開始前二個月由理事會編造年度工作計畫、收支預算表、員工待遇表，提會員大會通過（會員大會因故未能如召開者，先提理監事聯席會議通過），於會計年度開始報主管機關核備。

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二個月內由理事會編造年度工作報告、收支決算表、現金出納表、資產負債表、財錄目錄

及基金收支表，送監事會審核後，造具審核意見書送還理事會，提會員大會通過，於三月底前報主管機關核備（會員大會未能如期召開

者，先報主管機關)。

第 三十三 條 本會解散後，剩餘財產歸屬所在地之地方自治團體或主管機關指定之機關團體所有。

第 六 章 附 則

第 三十四 條 本章程未規定事項，悉依有關法令規定辦理。

第 三十五 條 本章程經會員（會員代表）大會通過，報經主管機關核備後施行，變更時亦同。

第 三十六 條 本章程經本會九十六年三月二十五日第一屆第三次會員大會修改通過，並報經內政部函准備查。

理事	常務理事	常務理事	常務理事	常務理事	常務理事	常務理事	常務理事	副理事長兼 常務理事	副理事長兼 常務理事	副理事長兼 常務理事	副理事長兼 常務理事	協會理事長	職別	中華舞龍舞獅運動協會第一屆選任職員簡歷冊	
黃君凱	涂讓麟	游秋臨	吳騰達	郭拋大	吳明義	鄭耕亞	呂於台	顏清標	溫國銘	佐	曾蔡美	邱鏡淳	姓名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女	男	性別			
大學	大專	大專	碩士	高中	大學	高中	大專	高中	大學	大學	大學	學歷			
桃園縣國術會總幹事	國家級教練	基隆市市議員	台東師院體育系主任	台南市體育會理事長	基金會執行長	新竹都城皇廟總幹事	新竹市市議員	台中縣立法委員	彰化市市長	雲林縣立法委員	新竹縣立法委員	現任本職			

理事	理事	理事	理事	理事	理事	理事	理事	理事	理事	理事	理事	理事	理事	職別
王文志	周進福	吳秋榮	歐朝坤	文思源	林志剛	林禮財	宋明潭	劉哲誠	李德湧	施俊麟	吳俊岸	何文源	王沐鑫	姓名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性別
高中	國中	國中	高中	高中	大學	國中	高中	高中	國中	大學	大專	大專	大學	學歷
教練	少林拳協會理事	社區發展協會總幹事	虎尾佛寺獅隊教練	王山金獅隊教練	醒獅團教練	教練	地理師	龍獅民俗技藝總幹事	新竹市內天后宮董事長	教練	漁會總幹事	教練	校長	現任本職

候補理事	候補理事	候補理事	理事	理事	理事	理事	理事	理事	理事	理事	理事	理事	職別
孫明霞	蘇春和	王進發	林先賞	王義寬	林昌湘	謝萬生	林永常	呂建興	黃昌榮	鍾次郎	廖崎		姓名
女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性別
高中	大學	大	博士	高中	大學	大學	大學	高中	大專	碩士	國中		學歷
商	教師	教師	世界詩人大會會長	里長	國家級教練	律師	教練	商	商	校長	西螺鳳山館館主		現任本職

候補監事	候補監事	候補監事	監事	監事	監事	監事	監事	監事	監事	常務監事	常務監事	監事召集	後補理事	職別
蔡忠義	孫明霞	蘇春和	彭傑民	巫松軒	吳明宗	黃源豐	洪進生	康進林	鄭正鈺	古蘭桂	黃耀仁	孫明霞	姓名	
男	女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女	性別	
高中	高中	大學	高中	高中	高中	高中	高中	大專	大學	高中	碩士	高中	學歷	
商	商	三峽國中教師	國術館館主	王功醒獅團團主	屏東縣國術會總幹事	國術館館長	國術館館長	國術館館長	新竹市市議員	新竹市國術會理事長	國民黨中央黨部專員	商	現任本職	

附錄四 2002 國際舞龍競賽規則

第一章 競賽組織機構

第一條 競賽委員會

根據不同的比賽規模，可設立競賽委員會、競賽部或競賽處。由負責競賽業務的行政人員若干人組成。在大會組委會統一領導下，負責大會的競賽組織工作。

第二條 裁判人員的組成

- 一、總裁判長 1 人，副總裁判長 2 至 3 人。
- 二、裁判組設裁判長 1 人，評分裁判 5 至 9 人、值班裁判 1 人，套路檢查裁判 1 至 2 人，記分員 1 人、計時員 1 人。
- 三、記錄長 1 人，記錄員 1 至 2 人。
- 四、檢錄長 1 人，檢錄員 3 至 5 人。
- 五、宣告員 1 至 2 人。

第三條 裁判人員的職責

一、總裁判長

- (一) 全面負責整個競賽的裁判工作，保證規則的執行。比賽前，組織裁判人員熟悉規則和裁判法；檢查各項準備工作；落實裁判員分工。
- (二) 講解和解決規則中不詳盡或無明文規定的問題，但無權修改規則。
- (三) 發現裁判員在裁判工作中有明顯不合理現象，有權責成裁判長進行調整。
- (四) 比賽中，運動員有不當行為或裁判員發生嚴重錯誤，有處罰的權利。
- (五) 競賽過程中，根據工作需要可調動裁判人員。
- (六) 審核並宣佈比賽成績，組織裁判人員做好總結工作。

二、副總裁判長

- (一) 協助總裁判長工作。

(二) 當總裁判長因故缺席時，由一名副總裁判長代行其職責。

(三) 負責審核比賽場地、器材。

(四) 督促檢錄組、編排記錄組和宣告員的工作。

三、裁判長

(一) 組織裁判組的業務學習，落實裁判工作。

(二) 負責運動隊申請重做和由裁判長執行的其他錯誤扣分。宣佈每場比賽最後得分。

(三) 當裁判員評分出現明顯不合理現象或有效分之間出現不允許的差數時，有權召集裁判員進行會商，或出示基準分進行調整。

(四) 對裁判員有勸告、警告或建議撤換的權利。

四、評分裁判員

(一) 認真執行大會的各項決定，服從裁判長的領導，參加賽前業務學習，做好各項準備工作。

(二) 嚴格按規則進行公正、準確、獨立地評分；公開示分；做好詳細記錄。

(三) 判定運動員出界情況，及時記錄並交裁判長查核。

五、套路檢查裁判員

(一) 賽前根據各隊自選套路登記表，檢查統計套路難度、動作等級，比賽時進行復核和計算套路難度總分。如遇與規則不符，及時報告裁判長。

(二) 宣佈運動隊臨場套路難度總分。

六、記錄長

(一) 負責編排記錄組的全部工作，審查報名表，編排秩序冊、成績公告、成績冊。

(二) 參加技術會議、處理棄權、更換運動員的問題；負責競賽順序抽籤。

(三) 準備好比賽需要的表格，審核成績，排列名次。

七、檢錄長

- (一) 負責檢錄組的全部工作，組織檢錄員對運動員隊的人員、服飾、器材等進行檢查，召集運動隊入場和退場。
- (二) 對不符合規則或規程的情況，通知運動隊自行更改。如不服從，有權不准其上場比賽，並報告裁判長。
- (三) 賽後對檢錄內容進行抽查。
- (四) 指揮開幕式、頒獎、閉幕式、各運動隊的進退場工作。

第四條 其他裁判人員和工作人員

其他裁判人員包括編排記錄員，檢錄員、計時員、記分員、宣告員、技術攝像。

- 一、按時到會，熟悉相關的業務。
- 二、在裁判長、記錄長、檢錄長等的領導下工作。
- 三、計時員準確計算參賽運動隊完成套路的時間、龍珠隊員單獨表演時間、自選套路龍頭隊員替換時間，如遇時間不足或超時情況，及時報告裁判長。
- 四、記分員在記分表上記錄評分裁判的評分、裁判長許可權的各類扣分，計算、記錄平均分，統計最後得分，送裁判長簽名；協助競賽部門編印成績冊；賽後收存原始評分表格，做好歸檔工作。
- 五、宣告員在副總裁判長指導下進行賽前準備，臨場配合裁判長宣告每場比賽成績；利用評分間隙介紹競賽規則、規程，舞龍比賽的有關知識和組委會指定的宣傳材料。
- 六、技術攝像人員在副總裁判長領導下完成各場比賽攝像工作。
- 七、工作人員包括技術調研、電腦操作、場地器材、醫療保健、安全保衛等人員。

第二章 參賽人員及其規定

第五條 參賽人員及其規定

參賽人員包括運動隊的領隊、教練、運動員。

為確保比賽順利進行，須遵守以下規定：

- 一、每支運動隊人數不超過 16 人。其中領隊 1 人，教練 1 人，運動員 14 人（包括替換隊員兼鼓樂手 4 人）。
- 二、參賽運動員必須身體健康，並經醫院體檢合格。
- 三、各運動隊必須按規程規定辦理報名手續，填寫報名表；“自選套路登記表”、“舞龍創新動作難度等級申報表”等。
- 四、運動隊應公平競爭，服從裁判。
- 五、任何參賽人員不得在比賽期間對裁判人員施加影響和干擾。
- 六、本隊場外人員不得以任何形式對場上運動員進行提示、指導。
- 七、每名運動隊員每次只能代表一支隊伍參賽，違者取消比賽資格。

第三章 競賽通則

第六條 比賽

- 一、舞龍比賽競賽類型為單項賽、全能賽。
- 二、舞龍比賽按性別可分為男子組、女子組。
- 三、舞龍比賽按年齡可分為成年組（18 周歲以上，含 18 周歲）、少年組（12 周歲至 17 周歲，含 12 周歲）、兒童組（不滿 12 周歲）。
- 四、舞龍比賽按競賽成績可分為等級賽。
- 五、舞龍比賽競賽項目可分為：
 - （一）規定套路（單龍，9 把 1 珠，10 人上場）
 - （二）自選套路（單龍，9 把 1 珠）
 - （三）傳統套路（形式不限）
 - （四）技能舞龍（單龍，9 把 1 珠）
- 六、舞龍比賽套路的時間為 8 至 9min。

第七條 名次評定

舞龍比賽分預賽、決賽，按成績高低排定名次。

一、比賽名次的確定，根據競賽規程關於錄取名次的規定進行。

二、規定套路錄取名次的辦法

(一) 得分高者，名次列前。

(二) 如得分相等，按下列辦法確定：

(1) 以所有評分裁判之總得分減去總扣分計算，高者名次列前；

(2) 無效分的平均值接近有效分平均值名次列前；

(3) 如再相等，無效分的平均值名次列前；

(4) 如再相等，名次並列。

三、自選套路錄取名次辦法

(一) 得分高者，名次列前。

(二) 如得分相等，按下列辦法確定：

(1) 以所有評分裁判之總得分減去總扣分計算，高者名次列前；

(2) 如再相等，以高難度動作總分高或數量多者名次列前；

(3) 如再相等，名次並列。

第八條 服飾與佈置

一、服飾

1. 比賽時，運動員應穿具有特色的表演服裝。要求穿戴整潔，服飾款式色彩須與舞龍器材相協調。

2. 執龍珠隊員的服飾與其他隊員應有明顯區別。

3. 運動員上場比賽須佩戴號碼，執龍珠者為“0”號，執龍頭者為“1”號，其餘依次順延，替換隊員、伴奏隊員均須佩戴號碼。

二、佈置

1. 比賽時，允許運動隊在鼓樂區裝飾佈置，以增強現場氣氛。裝飾物須運用得當，

裝拆方便，必須與競賽內容相吻合；

2. 裝飾物不能阻擋評分裁判員視線，不使用煙幕煙火閃光燈等飾物（傳統套路除外）不得張掛與比賽無關的內容。
3. 佈置時間不超過 10min，拆除時間不超過 5min。

第九條 音樂與計時

一、音樂

舞龍音樂伴奏是烘托氣氛、轉換節奏、激勵隊員情緒不可分割的重要部分。音樂旋律、樂曲快慢、強弱轉換等均要與舞龍動作成為一個協調、和諧、完美的整體。伴奏可選用鼓樂、吹打樂等多種形式。也可使用符合舞龍特點的音樂帶進行伴奏。

二、計時

- （一）第一位運動員踏入賽場，開表計時；如在賽內靜止造型候場，以第一位運動員開始動作開表計時。
- （二）運動員完成套路動作後，最後一位隊員離開賽場停錶；如在賽場內靜止造型結束，則以全體運動員完成靜止造型停止動作停錶。
- （三）計時以臨場裁判組計時表為準。用兩塊錶計時，按接近規定時間的表計算時間。

第十條 棄權

一、運動員須在賽前 30min 參加檢錄（查驗參賽證件、檢驗器材、服飾等），三次檢錄不到作棄權處理。

二、超過規定時間 10min，運動隊不參加比賽即視為棄權。

第十一條 比賽順序的確定

在競賽委員會的監督下，賽前由各運動隊派代表抽籤決定比賽順序。對於未參加抽籤隊由組委會的人員代替抽籤。

第四章 場地與器材的規定

第十二條 場地

競賽場地為邊長 20m 正方形平整場地（特殊情況，最小面積不得少於邊長 18m 正方形），要求地面平整、清潔，場地邊線寬 0.05m，邊線內沿為比賽場地。邊線周圍至少 1 米寬的無障礙物區。

第十三條 器材

一、龍珠

球體直徑 0.33m 至 0.35m，桿高（含珠）不低於 1.7m。

二、龍頭

龍頭重量不得少於 3kg。龍頭外型尺寸，寬不少於 0.36m；高不少於 0.6m；長不少於 0.9m；桿高不低於 1.25m。龍頭（含桿高）不低於 1.85m。

三、龍身

以九節布龍參賽，龍身為封閉式圓筒型，直徑 0.33m 至 0.35m；全長不少於 18m，龍身桿高（含龍身直徑）不低於 1.6m，兩桿之間距離大致相等。

四、龍體、龍尾、龍珠的重量不限制。

五、凡器材不符合規定者，不准參加比賽。

六、傳統套路競賽的參加人數，少年組、兒童組競賽器材，技能舞龍競賽方式等有關事宜，由主辦單位在競賽規程中明確。

第五章 舞龍動作的分類與難度

第十四條 舞龍動作的分類與難度

舞龍動作按它的動作型態特徵可分類為：

- 一、8 字舞龍動作；
- 二、遊龍動作；
- 三、穿騰動作；

四、翻滾動作；

五、組圖造型動作。

按動作的易難分為：A 級難度動作、B 級難度動作、C 級難度動作。

A 級難度動作：是指舞龍的基本動作和技術較為簡單的舞龍技巧動作；

B 級難度動作：是指在舞龍基本動作上有所發展、有所提高，具有一定難度，必須經過嚴格的訓練才能完成的舞龍技巧動作；

C 級難度動作：是指必須具備較高的身體專項素質和專項技能才能完成的高難度舞龍技巧動作，高難度的舞龍組合動作，並有較高的鍛鍊價值和審美價值。

第十五條 舞龍動作的難度分值

一、A 級難度動作，每個動作分值為 0.1 分。

二、B 級難度動作，每個動作分值為 0.3 分。

三、C 級難度動作，每個動作分值為 0.5 分。

第十六條 舞龍創新難度動作

一、編創原則：

必須符合舞龍運動的本質屬性和運動規律；必須是具備一定專項素質、專項技能才能完成的舞龍動作，必須是正式比賽中從未出現過的動作。

二、申報程序：

1. 填寫創新動作難度申報表；

規範動作名稱，並標名類別；

用錄影形式形象的說明創新難度動作，也可用照片、畫稿等技術圖解以及精煉文字形象說明（達不到上述要求者不予受理）；申報難度等級。

2. 在規定時間內遞交國際龍獅總會技術委員會（或比賽裁判委員會）。

3. 國際龍獅總會技術委員會（或比賽裁判委員會）依據舞龍動作創編原則，對創

新難度動作進行技術鑑別、定級，並將鑑定結果即時通知申報單位及有關部門。

第十七條 舞龍動作規格、分類、難度定級

一、8字舞龍動作

運動員將龍體在人體左右兩側交替動作8字形環繞的舞龍動作，可快，可慢，可原地，可行進，也可利用人體組成多種姿態，多種方法做8字形狀舞動。

要求：龍體運動軌跡要圓順，人體造型姿態要優美，快舞龍要突出速度、力量；每個動作左右舞龍各不少於4次；單側舞龍每個動作上下各不少於6次。

A級難度動作：

1. 原地8字舞龍
2. 行進8字舞龍
3. 單跪舞龍
4. 套頭舞龍
5. 擱腳舞龍
6. 扯旗舞龍
7. 靠背舞龍
8. 橫移（跳）步舞龍
9. 起伏8字舞龍

B級難度動作：

1. 原地快速8字舞龍
2. 行進快速8字舞龍
3. 跪步行進快舞龍
4. 抱腰舞龍
5. 繞身舞龍
6. 雙人換位舞龍

7. 快舞龍磨轉
8. 連續拋接龍頭橫移（跑）步舞龍

C 級難度動作：

1. 跳龍接一蹲一躺快舞龍
2. 跳龍接搖船快舞龍
3. 跳龍接直躺快舞龍
4. 依次滾翻接單跪快舞龍
5. 掛腰舞龍（兩人一組）
6. K 式舞龍（3 人一組）
7. 站腿舞龍（兩人一組）
8. 雙桿舞龍（一人持兩桿）

二、遊龍動作

運動員較大幅度奔跑遊走，通過龍體快慢有致、高低、左右的起伏進行，展現婉轉迴旋，左右盤翻，屈伸綿延等龍的動態特徵。

要求：龍體循著圓、曲、弧線的規律運動，運動員協調地隨龍體的起伏前進。

A 級難度動作：

1. 直線行進
2. 曲線行進
3. 走（跑）圓場
4. 滑步行進
5. 起伏行進
6. 單側起伏小圓場
7. 矮步跑圓場
8. 直線（曲線、圓場）行進越障礙

B級難度動作：

1. 快速曲線起伏跑圓場
2. 快速順逆連續跑圓場
3. 快速矮步跑圓場越障礙
4. 快速跑斜圓場
5. 騎肩雙桿起伏行進

C級難度動作

1. 龍頭站肩平盤起伏（二周以上）
2. 直線後倒、鯉魚打挺接擎龍行進

三、穿騰動作

龍體運動路線呈縱橫交叉形式、龍珠、龍頭、龍節依次在龍身下穿過，稱“穿越”；龍珠、龍頭、龍節依次在龍身上越過，稱“騰越”。

要求：穿越和騰越時，龍形保持飽滿，速度均勻，運動軌跡流暢，穿騰動作輕鬆利索，不碰踩龍體，不拖地，不停頓。

A級難度動作

1. 穿龍尾
2. 越龍尾
3. 首尾穿（越）肚

B級難度動作

1. 龍穿身
2. 龍脫衣
3. 龍戲尾
4. 連續騰越行進

5. 騰身穿尾
6. 穿尾越龍身
7. 臥龍飛騰
8. 穿八五節
9. 首（尾）穿花纏身行進

C 級難度動作

1. 快速連續穿越行進（三次以上）
2. 連續穿越騰越行進（四次以上）

四、翻滾動作

龍體成立圓或斜圓狀運動，展現龍的騰躍、纏絞的動勢。龍體作立圓或斜圓狀連續運動，當龍身運動到舞龍者腳下時，舞龍者迅速向上騰起依次跳過龍身，稱“跳龍動作”；龍體同時或依次做 360 度翻轉，運動員利用滾翻、手翻等方法越過龍身，稱“翻滾動作”。

要求：滾翻動作必須在不影響龍體運動速度、幅度、美感的前提下完成，難度較大，技術要求也高，龍體運動軌跡要流暢，龍形要圓順，運用滾翻技巧動作要準確規範。

A 級難度動作

1. 龍翻身

B 級難度動作

1. 快速逆（順）向跳龍行進（兩次以上）
2. 連續遊龍跳龍（兩次以上）
3. 大立圓螺旋行進（三次以上）

C 級難度動作

1. 快速連續斜盤跳龍（三次以上）
2. 快速連續螺旋跳龍（四次以上）
3. 快速連續螺旋跳龍磨轉（六次以上）
4. 快速左右螺旋跳龍（左右各三次以上）
5. 快速連續磨盤跳龍（三次以上）

五、組圖造型動作

龍體在運動中組成活動的圖案和相對靜止的造型。

要求：活動圖案構圖清晰；靜止造型形象逼真，以形傳神，以形傳意，龍珠配合協調，組圖造型連接、解脫要緊湊、利索。

A 級難度動作

1. 龍門造型
2. 塔盤造型
3. 尾盤造型
4. 曲線造型
5. 龍出宮造型
6. 蝴蝶盤花造型
7. 組字造型
8. 龍舟造型
9. 螺絲結頂造型
10. 臥（塚）龍造型

B 級難度動作

1. 上肩高塔造型自轉一周
2. 龍尾高翹尋珠、追珠

3. 首尾盤柱
4. 龍翻身接滾翻成造型
5. 單臂側手翻接滾翻成造型

C 級難度動作

1. 大橫 8 字花慢行進（成型 4 次以上）
2. 坐肩後仰承平盤起伏旋轉（一周以上）

第六章 自選套路的有關規定

第十八條 自選套路的編排要求

舞龍運動大部分是在行進動態中完成“龍”的遊藝、起伏、翻滾、騰越、纏絞、穿插等動作，利用人體多種姿態將力度、幅度、速度、耐力等揉於舞龍技巧之中，或動或靜，組成優美形象的龍的雕塑，展現龍的精氣神韻。

套路編排要內容豐富，構思巧妙，結構新穎，風格別致。舞龍技巧難度、創新動作符合龍的盤、遊、翻、滾、穿、騰、纏、戲等形態，舞龍動作與動作之間要有機聯繫，動作與伴奏音樂和諧配合、完整統一，整個套路既要有觀賞價值，又要有鍛煉身體增強體質作用。

第十九條 自選套路的難度分值

- 一、自選套路的動作難度總分，分值为 7 分。
- 二、高於 7 分按實給分；低於 7 分則在應得分中扣去不足部分的分值。
- 三、同一難度動作重複出現，只統計一次難度分值。簡單的連接過渡動作不計分值。

第二十條 自選套路的評分標準（滿分為 10 分）

- 一、動作規格，分值 7 分。

1. 姿勢正確、方法合理、技術熟練、龍珠與龍配合默契，出色完成全部動作給予滿分；
2. 出現與規格要求不符，每出現一次輕微錯誤扣 0.05 分；每出現一次明顯錯誤扣 0.1 分；每出現一次嚴重錯誤扣 0.2 分；
3. 一個動作出現多種錯誤，最多扣分不超過 0.3 分

二、編排，分值为 1 分

1. 凡符合編排要求，佈局結構合理，運動員精神面貌好，現場完成效果好，給予滿分。
2. 與以上規格有差距，視情況扣 0.1 分至 0.5 分。

三、音樂伴奏，分值为 1 分。

1. 音樂伴奏與舞龍動作緊密配合，協調一致，風格獨特，樂曲完整，很好地烘托舞龍氣氛給予滿分。
2. 與以上規格有差距，根據情節扣 0.1 至 0.5 分。

四、服飾、器材，分值为 0.6 分。

1. 運動員的服飾整潔大方，款式色調與器材協調，號碼佩戴統一整齊，給予 0.3 分。
2. 龍珠與器材製作符合規則要求，龍頭紮制要塑造出兩眼有神，張口吐舌，額大角長，鬚髮飄揚，神威奮發的藝術形象。造型別致，製作精良給予 0.3 分。
3. 與以上規格有差距，扣 0.1 至 0.2 分。

五、動作創新，動作難度，分值为 0.4 分。

1. 動作創新、難度大、觀賞性強的創新難度動作，最多給予 0.1 分。
2. 動作難度，分值为 0.3 分。

運動隊參賽，完成自選套路動作難度總分達到對應分值時，則按下列標準給分：

- ① 7.1 分至 8 分，給予 0.05 分
- ② 8.1 分至 9 分，給予 0.10 分
- ③ 9.1 分至 10 分，給予 0.15 分

④10.1 分至 11 分，給予 0.20 分

⑤11.1 分至 12 分，給予 0.25 分

⑥12.1 分以上，給予 0.30 分

第二十一條 對執龍珠隊員動作的規定

一、執龍珠隊員既要突出龍珠的特性，又要與龍頭、龍體的運動協調一致。

二、單獨表演時間每次不得超過 15s，違者按超時扣分。

第二十二條 對替換隊員的規定

一、替換隊員在賽場外，可兼鼓樂伴奏。

二、比賽中允許一名隊員進場替換龍頭隊員，替換隊員進場至被替換隊員退場時間不得超過 20s，違者按超時扣分。

三、替換隊員進場參賽，需在賽前自選套路登記表中注明進退場的順序、方位、路線，並得到裁判長認可，不得臨時更改。

第二十三條 對自選套路登記表的規定

自選套路登記表是比賽時檢查核實動作順序、數量和統計套路難度總分的依據。必須在預賽、決賽前 24 小時內呈交，一經報出不得臨時更改。

第七章 規定套路評分的有關規定

第二十四條 規定套路

規定套路是根據舞龍技術發展的方向，所選定具有代表性的舞龍基礎動作和技巧動作，經過精心編排的套路。

規定套路的動作規格、順序、方向、行動路線均不得改變。

規定套路比賽使用大會提供的公用龍具器材。

規定套路比賽不得替換龍頭隊員。

第二十五條 規定套路的評分標準（滿分為 10 分）

一、動作規格，分值为 7 分。

1. 姿勢正確，方法合理，配合協調，技術熟練，出色完成全部動作給予滿分。
2. 與動作規格有差距，輕微錯誤扣 0.05 分；明顯錯誤扣 0.1 分，嚴重錯誤扣 0.2 分。
3. 一個動作出現多種錯誤，最多扣 0.3 分。

二、佈局、結構、精神面貌，分值为 1.5 分。

1. 佈局合理、結構嚴謹、動作順序、方位、路線正確，有很好的表現力給予滿分。
2. 改變規定套路動作順序，運動方向線路，每出現一次扣 0.1 分。
3. 完成套路節奏鬆散，運動員精神面貌不足，缺乏表現力，根據程度扣 0.1 至 0.5 分。

三、音樂伴奏，分值为 1 分。

1. 音樂伴奏的節奏與舞龍動作、構圖緊密配合，協調一致，樂曲完整，很好地烘托舞龍氣氛給予滿分。
2. 與以上標準有差距，根據情節扣 0.1 至 0.5 分。

四、服飾，分值为 0.5 分。

1. 運動員的服飾符合規則要求，給予滿分。
2. 與標準有差距，扣 0.1 至 0.2 分。

第八章 舞龍競賽動作規格的常見錯誤和扣分

第二十六條 舞龍動作規格的常見錯誤和扣分

一、輕微錯誤（每次扣 0.05 分）

1. 龍體輕微打折。
2. 龍體運動與人體動作輕微脫節。
3. 人體造型動作不到位。
4. 躺地、超立時有附加支撐。

5. 組圖造型轉換不夠緊湊，解脫不夠利索。

6. 靜態造型，龍體不飽滿、形象不逼真。

二、明顯錯誤（每次扣 0.1 分）

1. 龍體運動各節速度不統一，出現塌肚或脫節現象。

2. 龍體運動幅度不統一，出現不合理的擦地。

3. 隊員失誤相撞、碰踩龍身、龍杆、龍體出現短暫的停頓。

4. 隊員上肩、上腿、擱腳、騎肩、疊背、滾背、掛腰等技術動作失誤或滑落。

5. 龍體運動由動到靜，由靜到動轉換鬆散。

6. 快舞龍力量不足、速度不快。

7. 單一動作次數不足。

三、嚴重錯誤（每次扣 0.2 分）

1. 龍體出現不合理打結。

2. 運動員動作失誤倒地。

四、其他錯誤

1. 器材落地或損壞，每次扣 0.2 分。

2. 服飾掉地，每件扣 0.1 分。

3. 教練員以信號、叫喊等方式提醒本隊場上隊員，每次扣 0.1 分。

第二十七條 自選套路編排常見錯誤的扣分

一、套路編排簡單，缺乏個性風格，動作之間的連接生硬，扣 0.1 至 0.2 分。

二、運動路線單調，重複動作過多，場地使用不充分，活動範圍狹窄，扣 0.1 至 0.2 分。

三、難度分佈，高潮出現層次不清晰，前緊後鬆或缺乏高潮疊起，扣 0.1 至 0.2 分。

四、編排分累計最多扣 0.5 分。

第二十八條 自選套路音樂常見錯誤和扣分

- 一、樂曲單調缺乏變化，快慢急緩、強弱起伏不鮮明，扣 0.1 分至 0.3 分。
- 二、樂曲零亂，結構鬆散，段落層次不清晰，缺乏完整統一性，扣 0.1 分至 0.2 分。
- 三、音樂伴奏與舞龍動作的配合不緊密，不協調，扣 0.1 分至 0.2 分。
- 四、伴奏音帶製作粗糙，音帶破損，扣 0.1 分至 0.5 分。
- 五、樂手樂器落地，每件扣 0.1 分。
- 六、音樂規格分，累計最多扣 0.5 分。

第二十九條 舞龍競賽服飾、器材常見錯誤和扣分

一、服飾：

- 1. 運動員和伴奏隊號碼佩戴不整齊，扣 0.1 分至 0.2 分。
- 2. 服飾不統一、不整潔、過於陳舊，扣 0.1 分至 0.2 分。
- 3. 服裝款式和色彩與器材明顯不協調，扣 0.1 分。
- 4. 服飾扣分，累計最多扣 0.2 分。

二、器材：

- 1. 龍珠、龍頭製作粗糙，龍體不飽滿、影響龍形，扣 0.1 分。
- 2. 龍珠、龍頭、龍體色彩不協調，扣 0.05 分。
- 3. 器材破損，扣 0.1 分。
- 4. 器材扣分，累計最多扣 0.2 分。

第三十條 裁判長扣分

一、出界：運動員出界或踩線，每次扣 0.1 分。

二、完成套路時間不足或超出：

- 1. 不足或超出規定時間 1s 至 15s，扣 0.1 分。
- 2. 不足或超出規定時間 15.1s 至 30s，扣 0.2 分。依此類推……

三、自選套路難度不足：

自選套路難度總分少於 7 分，在應得分中扣去不足部分分值。

四、規定套路漏做、添加、改變動作：

1. 漏做動作：漏做一個 A 級難度動作，扣 0.1 分；漏做一個 B 級難度動作，扣 0.3 分，漏做一個 C 級難度動作，扣 0.5 分。
2. 添加動作：添加一個動作，扣 0.2 分。
3. 改變動作：改變一個動作，扣 0.2 分。

五、重做：

1. 運動隊因客觀原因，造成比賽套路中斷，可重做一次，不予扣分。
2. 運動員受傷，器材損壞等原因造成比賽套路中斷，可申請重做，經裁判長許可，安排於該賽次最後做一次，扣 1 分。

第九章 評分方法

第三十一條 裁判員評分

舞龍比賽屬技能類、表現性，由裁判員評分的競分性集體競賽項目。

裁判員臨場評分有 5 人評分制，7 人評分制，9 人評分制三種方法（均設 1 名值班裁判）。

評分裁判員根據運動隊現場發揮的技術水準，按舞龍規則評分標準，在各類錯誤中減去相應扣分，所剩部分即為該隊得分。

第三十二條 應得分的確定

- 一、5 名裁判員評分時，取中間 3 個有效分的平均值，為運動隊的應得分；
- 二、7 名或 9 名裁判員評分時，取中間 5 個有效分的平均值，為運動隊的應得分；
- 三、應得分只取小數點後兩位（小數點後第三位數不作四捨五入）。

第三十三條 有效分之間的差數規定

- 一、當應得分在 9.5 分和 9.5 分以上時，差數不得超過 0.2 分；

二、當應得分在 9 分以上和 9.5 分以下時，差數不得超過 0.3 分。

三、當應得分在 9 分以下，差數不得超過 0.5 分。

第三十四條 基準分的使用

當評分裁判員有效分之間的差數出現不符合規定差距時，裁判長所示的分數為基準分，將基準分與其最接近的兩個有效分相加除以 3，即為該隊應得分。

第三十五條 最後得分

裁判長依據規則，從運動隊應得分數中扣除第三十條“裁判長扣分”所規定的扣分，即為該隊最後得分。

第十章 其他

第三十六條 解釋權

本規則解釋權屬國際龍獅總會。

附錄五 2004 年至 2008 年國際賽事中華台北舞龍代表隊名單

一、2004 年中國無錫國際龍獅邀請賽中華台北舞龍代表隊

教練：陳重佑

隊員：陳韋傑、陳郁婷、陳昱瑋、曾麗敏、張婷婷、黃云貞、黃森枝、林淑娟、蔡麗君、王聖惠、黃清泉、劉紋岑、吳文進、紀志良、戴偉勳。

二、2005 年第一屆世界夜光龍錦標賽中華台北舞龍代表隊

教練：陳重佑、巫松軒

隊員：陳韋傑、陳郁婷、紀志良、劉紋岑、吳文進、吳思親、戴偉勳、胡俊文、林俊憲、郭漢彬、張世忠、闕圻昌、江麗子、余雅茹、黃雅鈴、郎惠迪、溫家蓉、徐婉真、羅兆渝。

三、2006 年第三屆世界龍獅錦標賽中華台北舞龍代表隊

領隊：許光熙、吳騰達

教練：吳國暉、唐人屏

隨隊裁判：巫松軒、陳重佑、林鈺萍

隊員：陳郁婷、陳韋傑、紀志良、吳思親、戴偉勳、林俊憲、郭漢彬、胡俊文、溫佳蓉、江麗子、黃雅鈴、徐婉真、羅兆渝、江懿伶、葉子豪、夏佩萱、游晴惠、唐文毅、張婷婷、劉紋岑、陳筠臻、林依玫、張晉嘉、游智揚、翁永明。

四、2007 年亞洲龍獅錦標賽中華台北舞龍代表隊

（一）臺灣威勁武術龍獅戰鼓團龍隊—

領隊：賴冠樺

教練：陳韋傑

隊長：戴偉勳

隊員：郭漢彬、林俊憲、葉子豪、游智揚、江麗子、梁騰維、張晉嘉、吳文

進、謝文哲、游晴惠、陳筠臻、林依玫、夏佩萱、陳郁婷、溫佳蓉、羅兆渝、江懿伶。

(二) 國立卓蘭實驗高級中學—

領隊：黃國軒

教練：陳明信

隊長：紀雅玲

隊員：孫嘉駿、胡秉盛、吳燕宗、劉泓毅、賴翰廣、張啓紋、劉宗原、黃健銘、林邵維、徐瑞鴻、詹韻鈴、吳佳燕、賴姿瑋、詹淑君、張詩予、楊皓斌、詹惠如、馬思婷。

五、2007年亞洲室內運動會舞龍項目中華台北舞龍代表隊

隨隊裁判：陳重佑、林鈺萍

隊員：陳郁婷、陳韋傑、梁騰維、賴正伯、郭漢彬、胡勝翔、謝文哲、紀志良、張仕穎、戴偉勳、葉子豪、吳文進、林俊憲、陶政雄、巫松輕、冉茂萍、江麗子、張綺珊、陳筠臻、游晴惠、羅兆渝。

六、2007年泰國龍獅技藝邀請賽中華台北舞龍代表隊

領隊：蘇金德

教練：許光熙

管理：陳韋傑

隨隊裁判：張婷婷

隊員：郭漢彬、謝文哲、梁騰維、江麗子、戴偉勳、陶政雄、葉子豪、林俊憲、陳建樺、張綺珊、羅兆渝、江懿伶、徐婉真、陳郁婷。

七、2008年亞洲龍獅公開賽中華台北舞龍代表隊

(一) 臺灣威勁武術龍獅戰鼓團龍隊—

領隊：賴冠樺

教練：蕭尊仁

隊員：戴偉勳、郭漢彬、林俊憲、葉子豪、胡勝翔、江麗子、梁騰維、吳文進、謝文哲、陳韋名、張仕穎、黃詠詳、張綺珊、游晴惠、陳筠臻、江泓逸、陳郁婷、羅兆渝、江懿伶、詹淑君、冉茂萍。

(二) 國立卓蘭實驗高級中學—

領隊：黃國軒

教練：陳明信

隊員：黃思蓉、陳佳翎、林宗佑、甘詩茜、許紋箕、張育誠、林佳儀、黃俞禎、蘇致婕、王韋婷、陳虹心、房珉企、林業健、王曼琳、徐立昇、張竣哲、吳昇恒、詹家威、何均真、蔡雅婷。

八、2008年亞洲城市龍獅精英邀請賽中華台北舞龍代表隊

領隊：許雅純

教練：巫松軒

隨隊裁判：陳郁婷

隊員：黃一忠、高詠樺、林幸芳、江宥蒼、林冠叡、張嵐凌、曾立德、周賢綺、陳淑君、陳韋名、劉俊佑、嚴紫穎、顏佑珊、鄭傑允、張鴻達、張仕穎、胡勝翔。

附錄六 2004 年至 2008 年國際競技舞龍賽事成績

日期	地點	比賽名稱	成績	隊伍
2004. 6	中國無錫	中國無錫國際龍獅邀請賽	冠軍	馬來西亞
			亞軍	新加坡
			季軍	香港
			殿軍	中華台北
2006. 12	印尼泗水	第三屆世界龍獅錦標賽	冠軍	新加坡
			亞軍	中華台北
			季軍	中國
2007. 4	台灣台中	亞洲龍獅錦標賽	冠軍	新加坡
			亞軍	中華台北 A 隊
			季軍	中國
2007. 11	中國九江	第二屆國際龍獅精英賽	金質獎	湖北省農民體協陳桂舞龍隊
				江西樟樹市公安消防大隊
				中國九江學院
			銀質獎	香港
				江西省師範大學科技大學
			銅質獎	中華台北
				湖北大學

續下頁

續上頁

日期	地點	比賽名稱	成績	隊伍
2007.11	中國澳門	亞洲室內運動會規定套路	冠軍	中國
			亞軍	中華台北
			季軍	澳門
			殿軍	新加坡
		亞洲室內運動會自選套路	冠軍	新加坡
			亞軍	中國
			季軍	馬來西亞
			殿軍	中華台北
		泰國龍獅技藝邀請賽自選套路	冠軍	泰國
			亞軍	新加坡
			季軍	馬來西亞
			殿軍	中華台北
2008.3	台灣台中	亞洲龍獅公開賽	冠軍	中華台北 A 隊
			亞軍	中華台北 B 隊
			季軍	新加坡

附錄七 臺灣競技舞龍大事紀（1995-2008）

時間	國內外競技舞龍大事紀及相關賽事活動	臺灣隊伍在國際賽事的成績
1995	國際龍獅總會於香港地區成立（1/23）。	
1997	國際龍獅總會於馬來西亞召開執行委員會與代表大會，並決定將其執委會秘書處遷移至中國北京（7月）。	
2000	第一屆世界龍獅錦標賽在中國廣東三水舉辦（11/11-13）。 「炎黃」世界龍舟龍獅系列賽（10/2）。	
2001	世界舞龍錦標賽於馬來西亞雲頂舉辦（4/21-22）。 第三屆國際三龍邀請賽於中國湖北大冶舉辦（10月）。	
2002	國際舞龍邀請賽在中國河北秦皇島舉辦（8/9-13）。 國際龍獅邀請賽於中國江蘇江都舉辦（11/8-11）。 第二屆世界龍獅錦標賽在馬來西亞吉隆坡舉辦（12/26-28）。	
2003	中華舞龍舞獅運動協會成立，且定名對外國際名稱為—中華台北龍獅運動協會（1/10）。 中華民國龍獅運動協會成立（3/2）。 中華民國龍獅藝陣協會設立（5/3）。 舞龍舞獅乙級教練講習會於大甲鎮瀾宮舉辦（8/25-27）。 首屆全國中華盃龍獅錦標賽於新竹市風城購物中心舉辦（11/29）。	
2004	全國中華盃龍獅錦標賽於新竹市風城購物中心舉辦（5/15-16）。 首次臺灣派隊參與競技舞龍國際賽事—中國無錫國際龍獅邀請賽（6/17-18），中華	中國無錫國際龍獅邀請賽：競技舞龍殿軍。

	代表隊為國立臺灣體育學院舞龍代表隊。	
2005	舞龍舞獅甲級教練講習會於雲林縣三條崙海水浴場舉辦(7/29-8/1)。 全國中華盃龍獅錦標賽於雲林縣三條崙海水浴場舉辦(8/12-13)。	
2006	聘請新加坡武術總會龍獅運動協會主任委員陳源基來台指導競技舞龍技術(2月)。 第一屆世界夜光龍錦標賽於中國佛山舉辦，中華代表隊為國立臺灣體育學院舞龍代表隊(5/10-15)。 全國中華盃龍獅錦標賽於彰化市立體育館舉辦(5/20)。 舞龍舞獅乙、丙級裁判教練講習會於國立臺灣體育學院舉辦(7/8-9)。 亞洲龍獅運動聯合會於中國澳門成立(8/8)。 中華台北龍獅運動協會加入中華奧林匹克委員會(8/17)。 中華台北龍獅運動協會加入亞洲龍獅運動聯合會(9/7)。 聘請國際龍獅總會技術主任委員陳源基擔任全民運動會總裁判長(10/27-11/1)。 全民運動會龍獅運動項目於國立臺灣體育學院體育館舉辦，因國際規則的首次使用，造成爭議(10/27-11/1)。 中華台北龍獅運動協會陳重佑至中國江西省九江市出席國際龍獅總會執行委員會會議(11/26-11/30)。 國際龍獅總會正式更名—國際龍獅運動聯合會(12月)。中華台北龍獅運動協會秘書長吳國暉當選第三屆國際龍獅運動聯合會執行委員。 第三屆世界龍獅錦標賽於印尼泗水舉辦，	第一屆世界夜光龍錦標賽：夜光龍金獎。 第三屆世界龍獅錦標賽：競技舞龍亞軍。

	中華代表隊為威勁龍獅武術戰鼓團 (12/5-13)。	
2007	<p>邀請陳源基先生擔任 2007 年全國夜光龍菁英邀請賽總裁判長一職 (2/28)。</p> <p>2007 年全國夜光龍菁英邀請賽 (2/28)。</p> <p>全國中華盃龍獅錦標賽於新竹市立體育館舉辦 (3/31)。</p> <p>亞洲龍獅錦標賽於台中縣舉辦，此為臺灣首次辦理競技舞龍之國際賽事，中華代表隊為威勁龍獅武術戰鼓團、國立卓蘭實驗高中 (4/12-16)。</p> <p>陳重佑老師隨行出席國際龍獅運動聯合會 2007 年執委會 (6/20-23)。</p> <p>亞洲龍獅裁判員培訓班於中國澳門舉辦，臺灣指派裁判員前往參加：陳重佑、周文杰、陳玉如、洪于惠、唐人屏、吳培協、林鈺萍等 7 人 (7/1-4)。</p> <p>聘請中國湖南省祁劇團音樂總監何藝文老師來臺指導鼓樂技術 (7 月-8 月)。</p> <p>亞洲龍獅運動聯合會秘書長阮愛武來台參與 2008 亞洲龍獅公開賽籌備會議 (9 月)。</p> <p>國際龍獅運動學術論壇暨全民運動會龍獅運動規定套路研習會於國立彰化師範大學舉辦 (9/26-9/27)。</p> <p>聘請中國上海體育學院陸大杰老師來台擔任國際龍獅運動學術論壇暨全民運動會龍獅運動規定套路之講師 (9/26-9/27)。</p> <p>第二屆國際龍獅精英賽於中國九江市舉辦，中華代表隊為國立卓蘭實驗高中 (10/18-22)。</p> <p>亞洲室內運動會首次納入龍獅運動項目於中國澳門舉辦 (10/26-11/3)。</p> <p>國際龍獅技藝邀請賽於泰國舉辦，中華代</p>	<p>亞洲龍獅錦標賽： 威勁龍獅武術戰鼓團—競技舞龍亞軍、夜光龍優勝、全能舞龍亞軍。 國立卓蘭實驗高中—競技舞龍優勝、夜光龍季軍、全能舞龍優勝。</p> <p>第二屆國際龍獅精英賽：競技舞龍銅牌。</p> <p>亞洲室內運動會：競技舞龍規定套路銀牌、競技舞龍自選套路殿軍。</p> <p>泰國國際龍獅技藝邀請賽：夜光龍季軍、競技舞龍殿軍。</p> <p>“浦東三林”滬港澳台龍獅精英賽：競技舞龍季軍。</p>

	<p>表隊為威勁龍獅武術戰鼓團(12/11-16)。 “浦東三林”滬港澳台龍獅精英賽於中國上海舉辦，中華代表隊為達德商工(12/13-17)。</p>	
2008	<p>國際龍獅運動裁判員培訓班於國立臺灣體育學院舉辦(1月)。 中華舞龍舞獅運動協會更名為—「中華舞龍舞獅運動總會」，其國際名稱亦更名為—「中華台北龍獅運動總會」(1/18)。 敬邀貴會陳源基先生擔任2008國際夜光龍邀請賽總裁判長一職(2/23)。 國際夜光龍邀請賽暨中小學競技龍錦標賽於苗栗舉辦(2/23)。 敬邀貴會陳源基先生擔任2008亞洲龍獅公開賽副總裁判長一職(3/14-3/17)。 亞洲龍獅公開賽於臺灣台中縣舉辦，中華代表隊為威勁龍獅武術戰鼓團、國立卓蘭實驗高中(3/14-3/17)。 全國中華盃龍獅錦標賽於新竹市立體育館舉辦(5/17-18)。 亞洲龍獅運動學術論壇於中國澳門舉辦，代表參與人員巫松軒(6/14-17)。 亞洲城市盃菁英邀請賽於中國澳門舉辦，中華代表隊為彰化縣達德商工(6/14-17)。</p>	<p>亞洲龍獅公開賽： 威勁龍獅武術戰鼓團—競技舞龍冠軍、夜光龍冠軍、全能舞龍冠軍。 國立卓蘭實驗高中—競技舞龍亞軍。</p> <p>亞洲城市盃菁英邀請賽： 競技舞龍亞軍。</p>